

澳門婦女現況報告

2012

簡要版

澳門婦女現況報告

2012

簡 要 版

出 版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婦女事務委員會

編 審 : 林佩嫦、譚桂嫦、馬德華

研 究 單 位 : 易研方案（澳門）有限公司

出 版 日 期 : 2014 年 6 月

設 計 及 製 作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印務局

印 次 : 第一次印刷

規 格 : 210 × 285 mm

發 行 數 量 : 500 本

（非賣品）

ISBN 978-99937-726-7-5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序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文化司司長 張裕

繼我國國務院頒布了《中國婦女發展綱要(2011-2020 年)》後，在 2013 年的中國共產黨第十八屆中央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中第一次將「堅持男女平等基本國策，保障婦女兒童合法權益」寫進施政綱領中，顯示出國家更進一步高度重視婦女事業的發展。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亦是長期以來高度重視婦女的權益，自 2005 年成立婦女事務委員會以來，積極透過不同渠道，了解澳門不同階層婦女的需要，聆聽社會團體的建議，向相關政府部門提出保障婦女權益的政策意見。《澳門婦女現況報告》是婦委會的重點工作之一，由 2008 年開始，每兩年進行一次大型調查，目的在於瞭解本澳婦女的現狀和發展趨勢，全面準確地掌握婦女生活規律及價值觀念，並提供具參考價值的資料。

婦女事務委員會於 2012 年委托研究單位進行《澳門婦女現況報告 2012》調查研究工作。總結過去兩次婦女現況調查的經驗，期待研究報告在量與質方面均有所提升。基此，《澳門婦女現況報告 2012》透過各種不同的研究方法，加入“婦女咖啡館”和對聽障婦女的訪談環節，深入淺出剖析本澳各類型女性對自身、理想生活、家庭、教育、職業及性別角色，以及對婚姻價值的看法，為分析研究澳門婦女生活狀況提供參考依據。

縱貫《澳門婦女現況報告 2012》結果，澳門女性在經濟參與、教育機會及健康領域上也處於較佳的水平。在習近平總書記提出實現中華民族復興的中國夢前提下，澳門女性應更好把握歷史發展的新機遇，持續發揮自身優勢、自信自強，為建築偉大光榮的中國夢共同努力。

目 錄

第一章	前言	1
1.1	電話調查	1
1.2	婦女咖啡館	2
1.3	聽障婦女調查	2
第二章	澳門婦女狀況及國際比較	3
2.1	人口	3
2.2	婚姻與生育	5
2.3	健康與疾病	7
2.4	就業與教育	9
2.5	性別平等之國際比較	11
第三章	電話調查結果	13
3.1	就業狀況	13
3.1.1	從事正職的情況	13
3.1.2	工作經歷及時長	16
3.1.3	從事兼職的情況	16
3.1.4	從事行業	18
3.1.5	職業身份	19
3.1.6	升職情況	20
3.1.7	工資增長情況	22
3.2	經濟狀況	23
3.2.1	個人及家庭收入	23
3.2.2	家庭支出	27
3.2.3	個人可支配金錢	28
3.3	家庭狀況	29
3.3.1	婚姻及子女狀況	29
3.3.2	同住家庭成員	30
3.3.3	家庭財務管理情況	31
3.3.4	家務承擔情況	31
3.3.5	家庭照顧	32
3.3.6	家庭服務需求	33
3.3.7	家庭生活壓力	34
3.3.8	家庭暴力	35
3.4	社會參與	36
3.4.1	參與聯誼活動	36
3.4.2	慈善捐助	36

3.4.3	社團參與	36
3.4.4	義工參與	37
3.4.5	活動進修	38
3.4.6	選民登記及參與投票	38
3.4.7	意見表達	38
3.4.8	婦女最關心的資訊	39
3.4.9	互聯網使用	40
3.5	身心健康	41
3.5.1	身體狀況評價	41
3.5.2	心理狀況評價	42
3.5.3	情緒困擾及開解	43
3.6	價值觀	44
3.6.1	家庭角色	44
3.6.2	社會角色	44
3.6.3	教育角色	45
3.6.4	婚姻觀念	45
3.6.5	職業角色	46
3.6.6	性別角色	46
3.6.7	個人價值觀	47
3.6.8	澳門男女平等狀況	48
3.6.9	澳門男女平等的滿意度	48
3.7	生活滿意及閒暇時間	49
3.7.1	生活幸福指數	49
3.7.2	閒暇時間	49
3.8	婦女分群及比較	50
3.9	電話調查小結	52
第四章	婦女咖啡館	55
4.1	集體智慧	56
4.1.1	女性所面對的壓力	57
4.1.2	家庭、工作/學習間的衝突	60
4.1.3	緩解方法	62
4.1.4	滿意現狀	64
4.1.5	理想生活	65
4.2	現場建議貼點結果	67
4.3	婦女咖啡館小結	69
第五章	聽障婦女問卷調查結果	72
5.1	就業狀況	72
5.2	家庭狀況	74
5.3	身心健康狀況	75
5.4	社會參與	75

5.5	生活需求	76
第六章	綜合分析	78
6.1	本澳婦女特點總結.....	79
6.2	本澳婦女主要分群.....	86
6.3	關注特殊弱勢群體：聽障婦女	87
第七章	政策建議	88
7.1	為職場女性提供政策支持.....	88
7.2	關注婦女權益，倡議完善各項保障.....	88
7.3	促進女性社會參與.....	89
7.4	改善長者服務	89
7.5	家傭服務的供應和管理.....	90
第八章	結語	91

報告摘要

第一章 前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婦女事務委員會委託易研方案(澳門)有限公司進行《澳門婦女現況調查 2012》的研究工作，受託機構於 2012 年 12 月進行電話調查、2013 年 2 月進行聽障婦女調查、3 月進行了「婦女咖啡館」。透過上述方法，受託機構結合澳門及國際統計資料，在《澳門婦女現況調查 2008》及《澳門婦女現況調查 2010》年的研究基礎上，瞭解整體及擁有個別特徵的婦女群體在人口、就業、婚姻與家庭、健康等不同範疇的情況，同時分析本澳婦女生活狀況的轉變與趨勢，就研究結果提出相關建議。



1.1 電話調查

以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系統(CATI 系統)進行隨機抽樣電話訪問，於 2012 年 12 月 6 日至 29 日成功訪問了 1,003 名 15 至 74 歲婦女。按美國民意研究協會(AAPOR)的回應率公式三(RR3)及合作率公式三(COOP3)計算，回應率為 39.8%，合作率為 58.1%。在 95%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為 $\pm 3.16\%$ 。調查結果對照官方公佈的人口數據，經過年齡的加權處理。

電話訪問的問卷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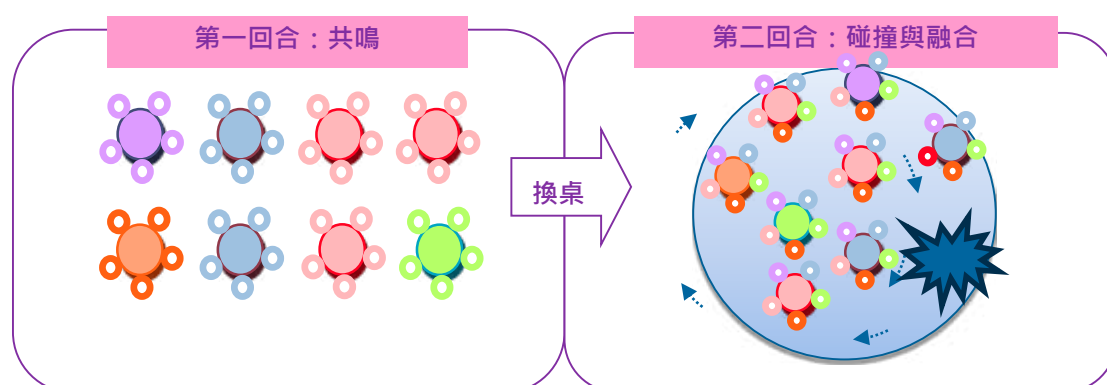
基本生活狀況	身心健康狀況	就業狀況	家庭經濟狀況
家庭狀況	社會參與狀況	角色觀念	人口資料

1.2 婦女咖啡館

世界咖啡館(The World Cafe)是由華妮塔·布朗(Juanita Brown)和大衛·伊薩克(David Isaacs)於1995年提出的一種集體對話方式，適用於共識創造和尋求問題解決。

本研究以世界咖啡館的概念及操作流程，按照本次研究的主題專門設置及執行「婦女咖啡館」，挖掘澳門女性在面臨家庭和工作壓力的問題上的最真實意見。以分層抽樣的方式，邀請曾經接受過《澳門婦女現況 2012》電話調查的澳門女性參與本次討論，最終共有 35 名女性參加。按照身份背景將這些參與者分成 8 組，進行三個環節的討論：首回合是同質性較高的女性共同探討生活及工作的壓力和應對；經過換桌後，各種背景的女性分落到 8 個組別上，共同對上桌的討論進行補充；第三個環節為桌長分享成果時間。

「婦女咖啡館」換桌流程：



每回合討論的結果以心智圖的方式記錄，討論結束後，各桌長向所有參與者展示討論成果，以心智圖形式形成集體智慧。

1.3 聽障婦女調查

立意抽樣是一種非隨機抽樣方法，指根據調查人員的主觀經驗選擇最能代表總體的單位作為樣本，適用於總體規模較小而內部差異較大或總體邊界無法確定的情況。

隨機抽樣電話調查結果描繪了本澳女性發展的整體概況，由於未能以電話調查形式接觸聽障婦女群體，為了重點瞭解聽障婦女的生活狀況及觀念特徵，探尋她們突出的社會需求，因此本研究以立意抽樣的方式，於 2013 年 2 月 27 日於澳門聾人服務中心，成功訪問 19 名聽障婦女。基於抽樣方法所限，調查屬初探形式，不宜直接以此結果對聽障婦女總體進行推斷。

第二章 澳門婦女狀況及國際比較

本章¹呈現本澳女性狀況的演變與發展，分析包括比較兩性在不同範疇的整體情況，以及分析不同個人特徵的女性在具體範疇的情況。

本章包括五個範疇的數據：

- 人口
- 婚姻與生育
- 健康與疾病
- 就業與教育
- 性別平等之國際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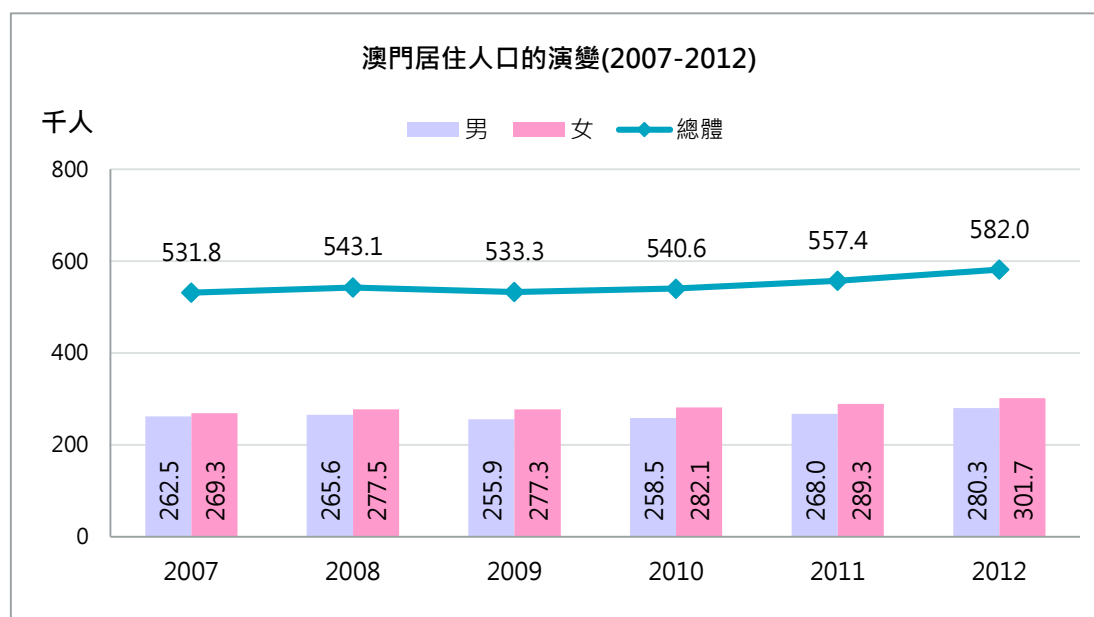
2.1 人口

2012 年澳門年終人口為 582,000 人，其中女性佔 301,700 人。2001 至 2011 年十年間，澳門人口結構出現轉變，特別是 20-29 歲年齡組女性人口較十年前增長較大，對未來年輕人口增長具有積極的影響。但根據統計暨普查局的預測，老年女性(65 歲或以上)佔女性總人口的比率持續加大，對於老年女性的照顧將是未來面對的重要問題。

女性人口不斷上升，近六年間一直高於男性人口數

十年間年青女性人數增長較多

2012 年本澳人口總數已逼近 60 萬，當中男性人口數 2012 年較 2007 年增長 17.8 千人，女性人口則在這六年間增長了 32.4 千人，相比男性人口數增長較多。男女人口比例不均，有可能令女性單身機會提高，女性單身、擇偶問題及後續可能引發的對公共房屋政策、醫療政策的挑戰等情況都應引起關注。



¹本章獲取資料時間在 2013 年 3 月 15 日前。沒有註明資料來源的資料均來自澳門統計暨普查局官方網站，不過，部分範疇資料缺乏，會採用推算或估算數據，此類數據於報告全文版中註明公式以供參考。

對比十年間本澳女性人口年齡的分佈，2001 年成年女性最多是 30-44 歲之間的三個年齡組別，當中 35-39 歲組的女性人口數最高。在 2011 年，成年女性人口最多的三個年齡組分別是 20-24、25-29 及 45-49 歲，顯示 20-29 歲年青女性佔比較大之特點。

2001/2011 澳門女性年齡分佈(單位：千人)

	總數	0-9	10-19	20-24	25-29	30-34	35-39	40-44	45-49	50-54	55-59	60-64	65-69	70-74	75+
2001	226.4	25.4	38.0	16.7	18.0	20.5	25.3	23.1	17.9	11.6	6.4	4.8	5.4	5.1	8.0
2011	287.4	19.5	31.5	29.2	29.4	21.8	24.2	25.8	28.6	24.4	18.8	12.4	6.3	4.3	11.3

人口老齡化日趨明顯，女性長者數目激增

根據統計資料顯示，澳門人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以女性較高，女性平均預期壽命約 85 歲，男性則在 79 至 80 歲之間，兩性平均預期壽命相差 5 歲左右。此外，根據《澳門居住人口預測 2011-2036》，澳門 65 歲或以上老年人口佔比將持續增長，特別是女性佔比增長較大，從 2011 年佔女性人口總數的 7.5% 增加到 2036 年的 22.9%。

澳門人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單位：歲)

	2004-2007	2005-2008	2006-2009	2007-2010	2008-2011
男	79.0	79.1	79.4	79.5	79.1
女	84.8	84.9	85.2	85.4	8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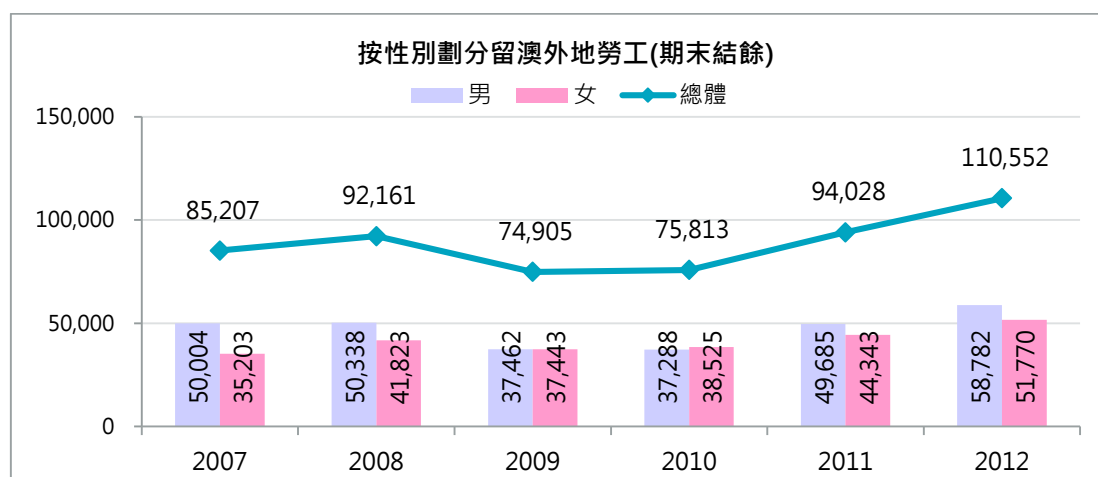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預計人口數(單位：千人)及 65 歲或以上人士佔比

	2011 基準年		2016(預計)		2021(預計)		2026(預計)		2031(預計)		2036(預計)	
	人口數	佔比	人口數	佔比	人口數	佔比	人口數	佔比	人口數	佔比	人口數	佔比
總體	557.4	7.2%	610.1	9.7%	670.8	12.9%	699.6	16.8%	734.9	19.5%	759.9	20.7%
男	268.0	6.8%	289.9	9.7%	317.0	13.0%	327.8	16.6%	342.0	18.1%	351.5	18.2%
女	289.3	7.5%	320.2	9.7%	353.8	12.8%	371.8	16.9%	392.9	20.7%	408.4	22.9%

由此可以推測女性人口老齡化情況將越趨嚴重，未來將有更多女性面對更長的退休生活或可能單獨度過，女性的晚年退休生活及保障需要社會更多關注。其次在人口老化的情況下，家中撫養老弱的責任將加重，婦女在家中承擔此角色的責任也將可能加重。

外勞女性增加可能對本地婦女的就業環境帶來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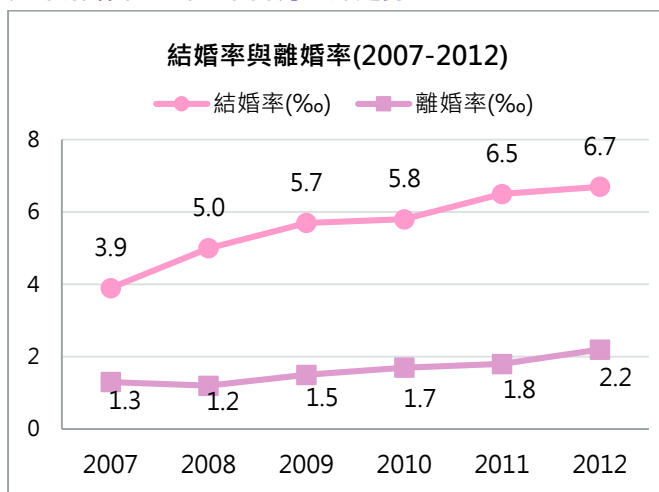
過去六年間，留澳外地勞工人數(期末結餘)呈現波動的狀態，2009 年留澳外地勞工期末人數較 08 年急劇減少，2010 年又再度增長，至 2012 年已增至 11 萬人以上。從女性外地勞工數量增長來看，2011 和 2012 年女性外地勞工數量分別較上年增長 15.1% 和 16.7%，截至 2012 年期末，女性外地勞工已達 51,770 人，佔 2012 年女性總就業人口的 32.0%，外地女性勞工的不斷增加，對於本地女性就業機會可能帶來衝擊。



2.2 婚姻與生育

「家」由婚姻關係聯繫而成，亦代表生命的繁衍，隨著本澳社會環境的變遷，女性在婚姻觀念和生育觀念上漸見變化。

近年結婚率、出生率皆有上升趨勢



結婚率及離婚率是用來衡量家庭組織流入及流出量的基本指標，過去六年間，本澳結婚率持續增長，每千名人口的粗結婚率從 2007 年的 3.9 宗上升到 2012 年的 6.7 宗，同期離婚率亦略有升高，從 2007 年每千名人口的粗離婚率是 1.3 宗上升到 2012 年每千名人口的 2.2 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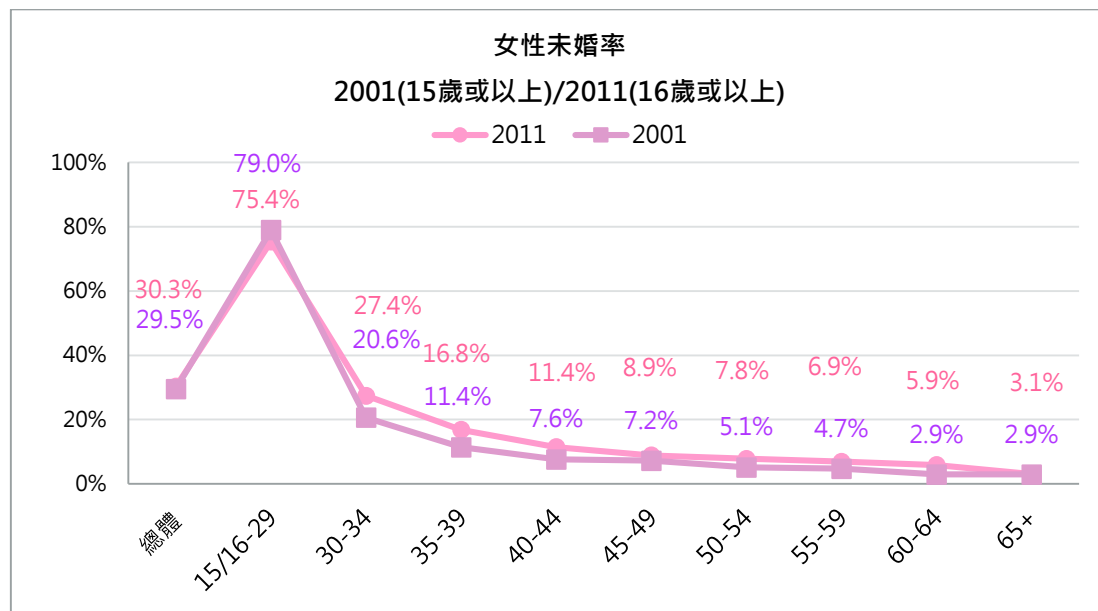
婚姻及家庭狀況的轉變，改變了女性在家庭生活中的角色。本澳出生率近年穩步上升，2012 年每千名女性的活產嬰兒數目達到 1,357 人，但還未達生育更替²的水平。

雖然結婚潮 2011 和 2012 年的總和生育率有所提升，不過同時需要引起重視的是，該數量還不足以彌補生育婦女和其伴侶數量，顯示本澳地區婦女生育意願還相對地處於低位。

² 目前普遍認為，總和生育率為每千名女性的活產嬰兒數目 2,100 名，即每名女性平均生育 2.1 名嬰兒，才能達到生育更替水平。

30-39 歲未婚女性比率增長較大

對比來看，女性在 30 歲或以上各年齡組別的未婚率皆以 2011 年高於 2001 年，特別是在 30-34 歲及 35-39 歲年齡段增長最為明顯，顯示 30-39 歲未婚女性比例增長較大。



2.3 健康與疾病

本澳女性大多身兼數職，照顧家庭、貢獻社會，女性有強健體魄才能更好地迎接未來、照顧家庭、生育子女。社會亦應共同關注女性健康。

醫療服務不斷發展，婦幼衛生保健不斷完善

澳門在 1985 年開始推行初級衛生保健網絡，投入巨大的醫療資源，為市民健康做了大量工作。從近幾年的統計資料來看，醫療服務機構投入了大量人力資源，醫護人員數量明顯上升，但從就診人次與醫護資源對比來看，妊娠婦女對於婦科/產科急診服務近年的需求增大，且隨著本地出生人口逐年增長，同樣增添對兒科/新生兒科醫生需求的壓力。

醫療場所及醫護人員配備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公共醫療衛生場所數目	醫院	3	3	3	3	4
	衛生中心	7	7	7	7	7
	醫院門診	3	3	3	3	4
	私家診所	377	379	383	376	379
女性人口與 婦科/產科醫生比	女性人口	269,300	277,500	277,300	282,100	289,300
	婦科/產科醫生數	53	57	57	62	66
	比例(人：醫生)	5,081：1	4,868：1	4,865：1	4,550：1	4,383：1
婦科/產科醫療服務	分娩數	4,553	4,717	4,764	5,114	5,843
	婦產科留院人次	9,773	10,485	10,078	9,903	10,897
	急診-妊娠婦女	8,500	8,519	9,138	10,301	12,017
兒科/新生兒科 醫療服務	本地出生人口	4,537	4,717	4,764	5,114	5,852
	兒科醫生人數	51	48	61	56	51
	比例(人：醫生)	89：1	98：1	78：1	91：1	115：1

女性中乳癌的發病率較高，死亡率較低

分年齡段女性的前三項癌症發病部位及新登記個案中，20-49 歲女性以乳房和宮頸兩個女性獨有器官為發病部位的人數較多，50-69 歲女性乳房為癌症發病部位的人數較多，因此，對於女性器官特別是乳房為癌症發病部位為主應予以極大重視。應加強對女性乳癌的宣傳和防治，尤其是針對 20-49 歲較為年輕的女性。

女性之前三項癌症發病部位及新登記個案(2007-2010)

來源：《澳門癌症登記年報》

年齡	發病部位	2007	2008	2009	2010
0-19 歲	軟組織及其他骨骼外肉瘤	2	1	1	1
	其他上皮腫瘤及黑色素瘤	2	1	2	1
20-49 歲	乳房	64	55	55	40
	宮頸原位癌	29	38	43	62
	甲狀腺	28	30	30	33
	宮頸	13			36
50-69 歲	乳房	48	66	67	69
	結腸、直腸及肛門	25	34	28	36
	氣管、支氣管和肺	24	26	22	39
70 歲或以上	結腸、直腸及肛門	44	40	45	53
	乳房	28	19	14	20
	氣管、支氣管和肺	25	31	28	37

2.4 就業與教育

本澳經濟不斷向前發展，到 2011 年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已達澳門幣 531,723 元 (約 66,311 美元)，較上年增長 18%，經濟的發展也吸引到更多女性參與到經濟活動中，雖然在勞動力參與率和就業收入方面與男性存在差距，但對比過往，已有長足進步。在這種大環境下，女性整體教育水平也在不斷提升。

女性勞動人口數、就業人口數近年來增長較男性快，但勞動參與率略低於男性

女性勞動人口數³和就業人口數⁴一直低於男性，但佔總勞動/就業人口中的比率卻在小幅增加，比較 2011 和 2007 年，女性勞動人口數增加幅度(增長 17.7%)高於男性(增長 5.4%)；女性就業人口相對 2007 年增長 18.5%，高於男性就業人口 5.9%的增長率。

勞動人口參與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勞動人口數 (千人)	總數	302.8	327.0	323.3	323.9	336.3
	男	162.4	173.4	166.2	165.3	171.1
	女	140.4	153.6	157.1	158.6	165.2
就業人口數 (千人)	總數	293.0	317.1	311.9	314.8	327.6
	男	156.6	167.8	159.2	159.5	165.9
	女	136.4	149.3	152.7	155.3	161.7
勞動力 參與率(%)	總數	68.6	70.7	72.3	72.0	72.5
	男	75.6	77.2	78.2	78.0	78.1
	女	61.9	64.6	66.9	66.6	67.5

2011 年澳門勞動力參與率⁵為 72.5%，女性的勞動力參與率為 67.5%，男性為 78.1%，也即是說，在 2011 年，每 10 個可以工作的女性中，約 6.8 人有工作；每 10 個可以工作的男性中，約 7.8 人有工作，顯示女性勞動人口較男性勞動人口的工作參與率低。

³ 勞動人口：可參與生產商品或提供服務之 16 歲或以上人士的總和，包括就業及失業人口。

註：為配合《勞動關係法》對訂立勞動合同者的最低年齡調升為 16 歲的修訂，統計暨普查局將界定勞動人口的年齡下限由 14 歲調升至 16 歲。自 11/2008-1/2009 起的資料是按照新的年齡下限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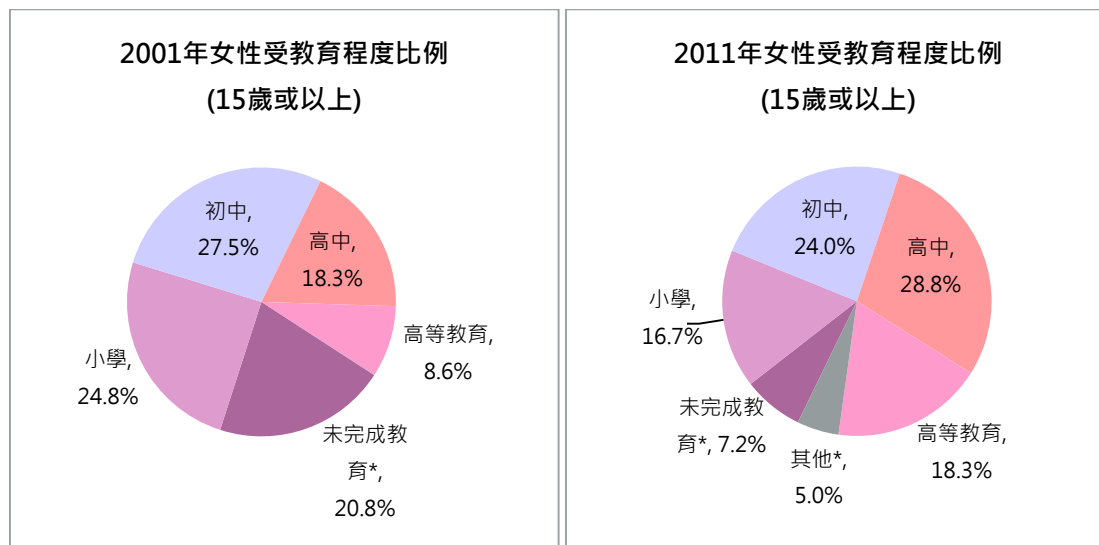
⁴ 就業人口：為了金錢或物質的報酬、利潤或家庭收入而工作至少一個小時的 16 歲或以上人士的總和。

⁵ 勞動力參與率：勞動人口佔 16 歲或以上的澳門人口的百分比。

女性受教育程度提升，高等教育就學率提升幅度高於男性

本澳各級別教育的就學率持續增加，兩性在接受學前、小學及中學教育的就學率相若。但在接受高等教育方面，女性就學率⁶從 2007 年起就一直高於男性，且有差距逐漸擴大之勢。2007 至 2011 年間女性高等教育平均就學率為 48.3%，男性為 36.7%。

從 15 歲或以上女性教育程度來看，2011 年女性受過高等教育比率佔 18.3%，較 2001 年增長 9.7 個百分點；受過高中教育比率佔 28.8%，較 2001 年增長 10.5 個百分點；受過小學教育比率佔 16.7%，較 2001 年減少 8.1 個百分點，顯示出十年間，本澳女性受教育程度⁷提高。



⁶ 就讀於某一程度所有年齡之學生人數，與應就讀該程度的指定年齡之人口數之比。高等教育的指定年齡為 18-22 歲。

⁷ 圖中*未完成教育：2001 年指未受教育、學前教育、未完成小學教育；2011 年指未完成小學教育。

2.5 性別平等之國際比較

性別平等的觀念，漸成普世價值，不僅有助於婦女擺脫性別歧視，更有助於婦女能夠突破自我和社會對其認識，向上流動進入到高級管理職位或政治領域。本研究借助世界經濟論壇(World Economic Forum, WEF)於 2005 年創編的「全球性別差距指標」(Gender Gap Index, GGI)和聯合國開發計劃署(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UNDP)設計的「性別不平等指標」(Gender Inequality Index, GII)，全面衡量和判斷婦女在本澳經濟領域、政治領域、健康和教育方面的成就。

整體而言，由於本澳經濟持續穩定發展，本澳婦女的經濟、健康和教育方面都有了極大的提升；而性別平等狀況，不僅在大中華區，甚至在全世界範圍內，都屬於發展較高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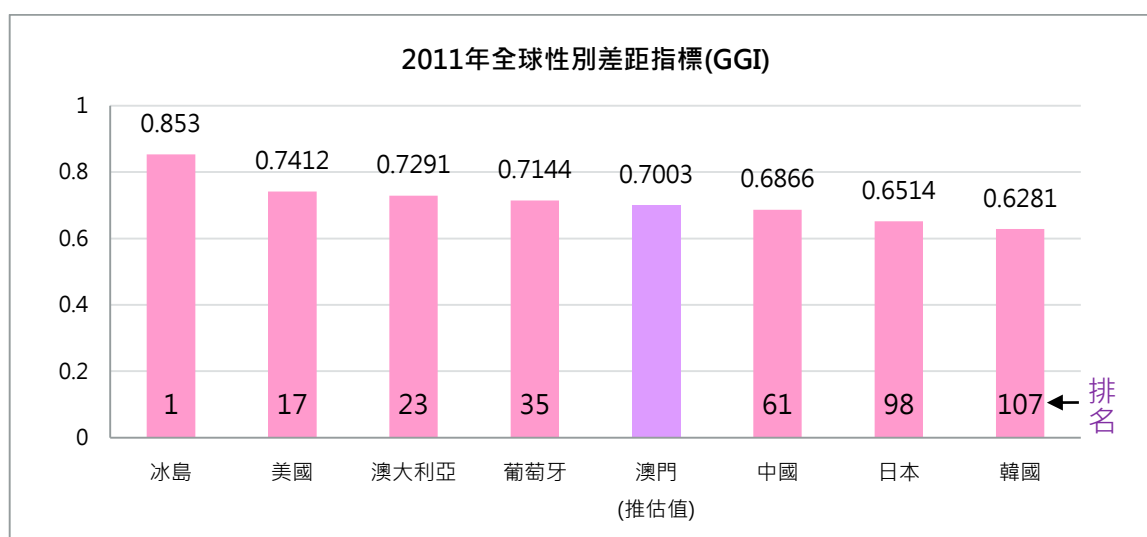
全球性別差距指標 – GGI⁸

全球性別差距指標是為了計算兩性在獲得資源分配和參與機會的差異，包含四個子指標，共十四個變項。經推算得出，澳門在「經濟參與及機會」、「教育機會」及「健康和存活率」三項子指標的得分皆高出各國平均值。在「政治權利」方面，本澳的男女平等狀況未達國際平均水平，改善空間較大。

本澳各項指標(推估值)與各國平均值比較

	經濟參與及機會	教育機會	健康和存活率	政治權利
各國平均值	0.588	0.928	0.956	0.185
澳門(推估值)	0.739	0.993	0.957	0.111

經推算，澳門 2011 年 GGI 指標值為 0.7003，約排名在 50 位的克羅地亞(0.7006)和第 51 位的保加利亞(0.6987)之間(共計 135 個國家或地區進行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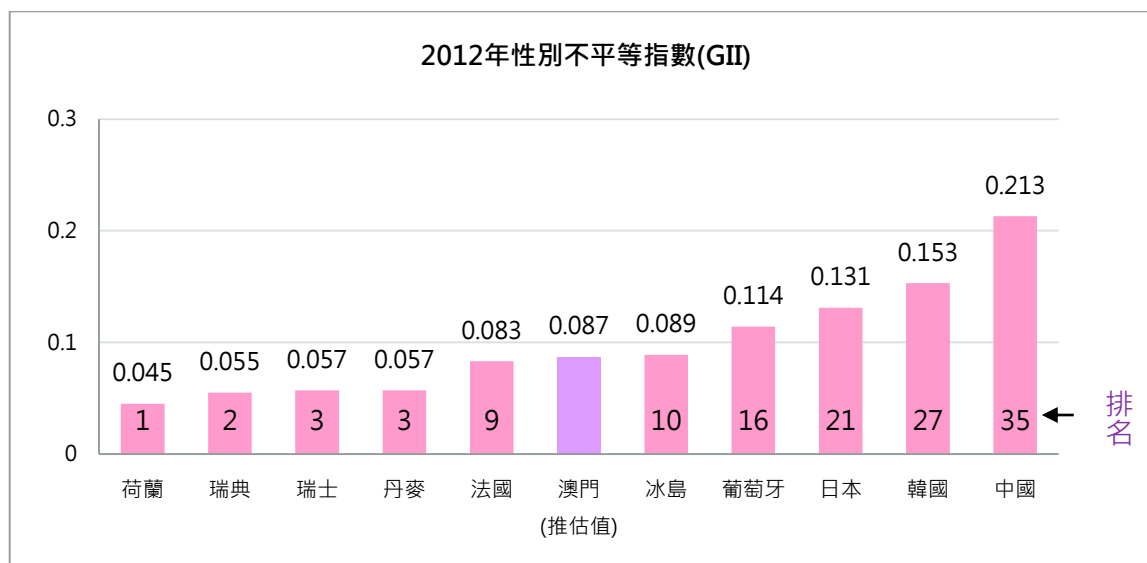


⁸ GGI 指標介於 0 與 1 之間，越接近 1，表示兩性平等程度越高。GGI 排名越高，表示兩性差異越小，但不代表兩性整體發展水平高。

性別不平等指數 – GII⁹

聯合國開發計劃署(UNDP)認為性別不平等是阻礙人類發展的主要因素之一，於 2010 年創編新的性別綜合指數 - 性別不平等指數 (Gender Inequality Index, GII)。該指數涵蓋三大領域中的五項指標，用以衡量兩性在「生育健康」、「政治賦權」與「勞動市場」三個面向因性別不平等所造成的人類發展損失。

該指數世界平均得分為 0.463，反映了由三個維度測算出因性別不平等造成 46.3% 的損失。經推算，澳門性別不平等指數(GII)為 0.087，代表本澳因性別不平等造成的損失不足 10%，介於法國(0.083)和冰島(0.089)之間，推估澳門排名在全球前十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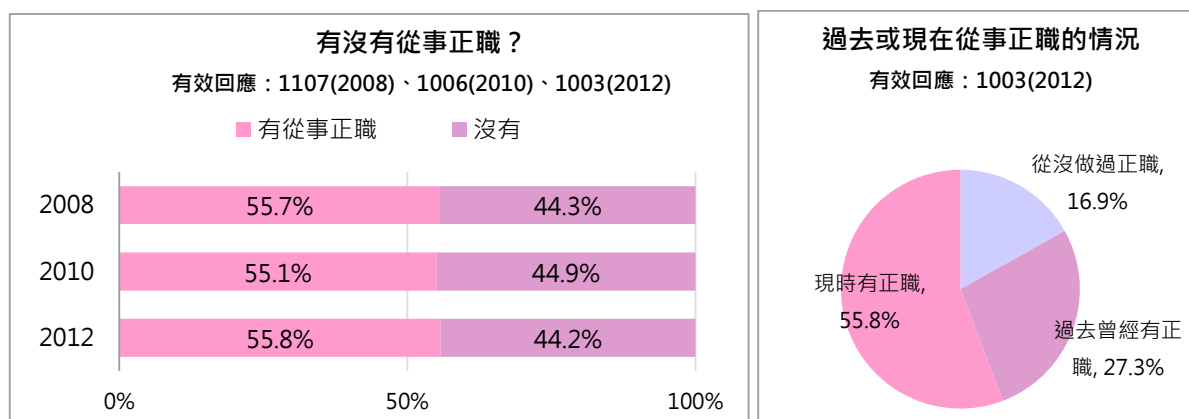
⁹ GII 計算方法與絕對發展成就無關，僅衡量各國性別成就現況與平等基準之落差，GII 值介於 0 至 1 之間，值越接近 0，表示該國發展潛能因性別不平等所造成之損失越低，排名則越領先。

第三章 電話調查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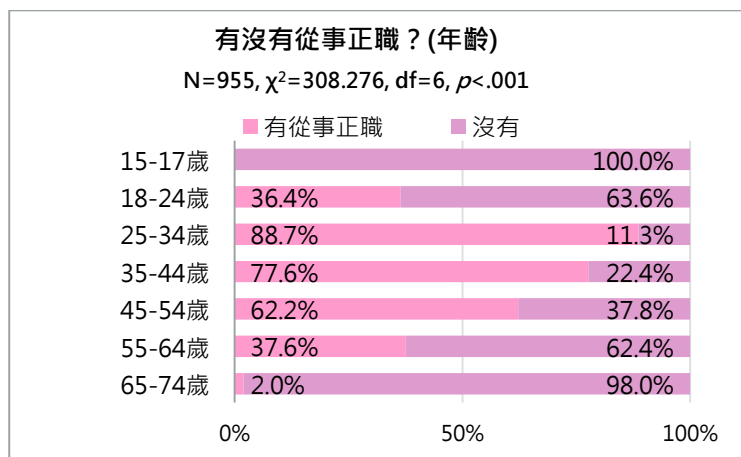
3.1 就業狀況

3.1.1 從事正職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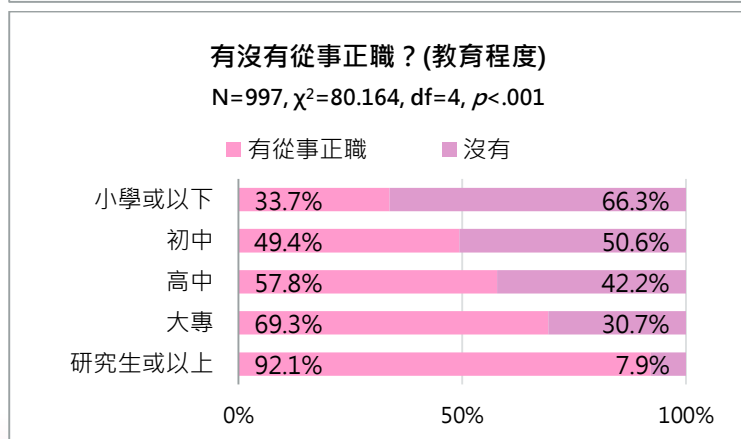
本澳女性居民中，超過一半現時有從事正職(55.8%)，其餘 44.2%現時沒有從事正職，包括 27.3%過去曾經有正職，以及 16.9%從來都沒有做過正職。即約八成半婦女有正職的工作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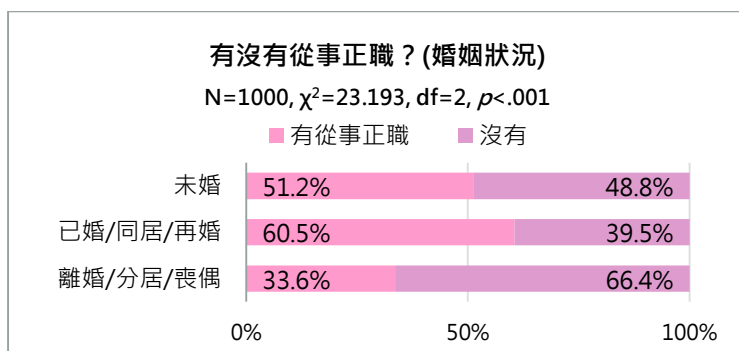
不同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擁有子女狀況的婦女中，現時有沒有從事正職的情況均具有顯著的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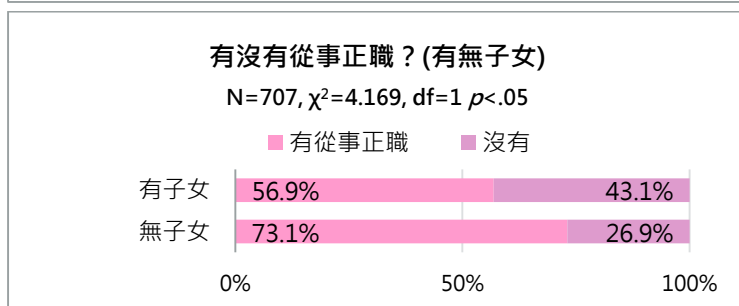
年齡方面，25歲或以上的婦女中，年齡層越高，有從事正職的比率就越低。25-34歲婦女中的88.7%有做正職，其次，77.6%的35-44歲婦女有做正職，再次是45-54歲婦女中的62.2%有做正職。18-24歲(36.4%)及55-64歲(37.6%)兩個年齡層中有做正職的比率相若。



教育程度方面，學歷越高，有做正職的比率就越高，研究生或以上學歷的婦女中，92.1%有做正職；學歷較低的小學或以下婦女當中，只有約三分之一有做正職(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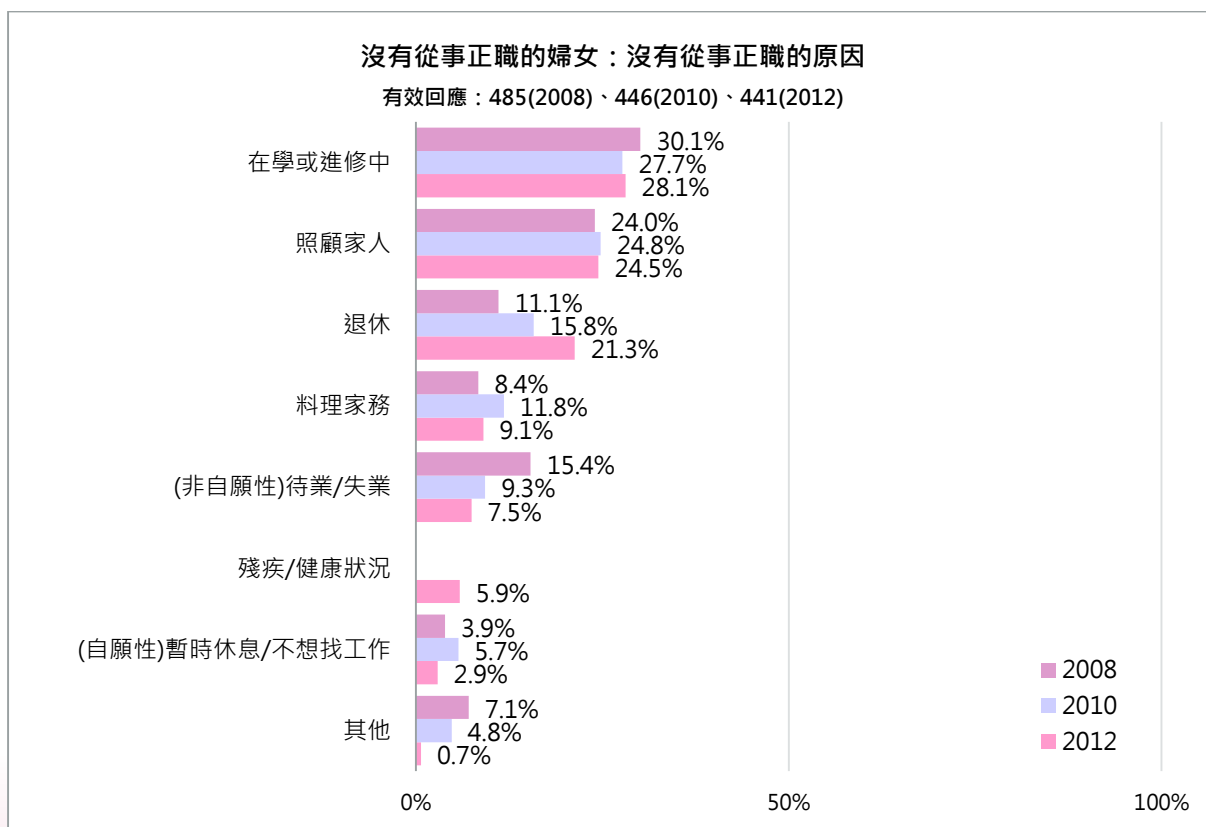


已婚/同居/再婚的婦女當中超過六成目前有從事正職工作(60.5%)，比率高於未婚的婦女(51.2%)，亦高於離婚/分居/喪偶的婦女(33.6%)。



沒有子女的婦女中(不包括未婚者)，73.1%有做正職，比率高於有子女的婦女，後者當中 56.9%有做正職。

問及婦女沒有從事正職的原因，當中包括就學或進修(28.1%)、照顧家人(24.5%)、退休(21.3%)、料理家務(9.1%)、待業/失業(7.5%)，小部分因是殘疾者或健康狀況(5.9%)，或暫時休息及不想找工作(2.9%)。過去三次調查中，因為退休而現時沒有從事正職的比率逐次上升(11.1%、15.8%、21.3%)，非自願原因造成的待業/失業情況亦逐次有所改善(15.4%、9.3%、7.5%)。



年齡方面，較低年齡層的婦女較多因為正在就學或進修而沒有從事正職；中間年齡層沒有從事正職的婦女較多因為照顧家人而沒有從事正職；較高齡者主要是已退休。

	15-17	18-24	25-34	35-44	45-54	55-64	65-74
在學或進修中	98.6%	95.0%	12.5%	0.0%	0.0%	0.0%	0.0%
照顧家人	0.0%	0.0%	46.9%	67.7%	48.1%	24.9%	10.4%
退休	0.0%	0.0%	0.0%	0.0%	7.9%	35.4%	71.8%
料理家務	0.0%	0.0%	7.8%	10.9%	20.3%	14.6%	6.2%
待業/失業	0.0%	4.4%	26.6%	5.3%	12.1%	6.8%	2.0%
殘疾/健康狀況	0.0%	0.0%	0.0%	8.0%	5.9%	13.0%	9.4%
暫時休息/不想找工作	1.4%	0.7%	6.2%	5.3%	3.7%	4.2%	0.0%
其他	0.0%	0.0%	0.0%	2.7%	2.0%	1.1%	0.0%

沒有從事正職的婦女：無正職工作的最主要原因(年齡)(N=418, $\chi^2=583.576$, df=42, $p<.001$)

教育程度方面，沒有從事正職的婦女中，教育程度越高，因為在學或進修而沒有做正職的比率就越高。大專或以下教育程度的婦女的原因以照顧家人或退休為主。

	小學或以下	初中	高中	大專	研究生或以上
在學或進修中	0.0%	11.5%	44.9%	66.7%	100.0%
照顧家人	31.2%	31.2%	18.6%	16.1%	0.0%
退休	28.9%	25.1%	17.3%	7.2%	0.0%
料理家務	16.2%	10.5%	4.7%	3.9%	0.0%
待業/失業	10.7%	8.5%	7.1%	3.1%	0.0%
殘疾/健康狀況	10.6%	7.2%	4.3%	0.0%	0.0%
暫時休息/不想找工作	1.7%	6.1%	1.9%	1.7%	0.0%
其他	0.7%	0.0%	1.3%	1.3%	0.0%

沒有從事正職的婦女：無正職工作的最主要原因(教育程度)(N=437, $\chi^2=165.251$, df=28, $p<.001$)

婚姻狀況方面，未婚且沒有從事正職工作的婦女中，八成半是因為在學或進修而沒有正職工作，比率最高；已婚/同居/再婚的婦女以照顧家人為由而沒有從事正職工作的比率最高(38.1%)，另外 27.5%是因為退休；離婚/分居/喪偶的婦女中，因退休無正職工作的比率較高(46.3%)，照顧家人亦是她們當中兩成無正職工作的主要原因(21.1%)。

	未婚	已婚/同居/再婚	離婚/分居/喪偶
在學或進修中	85.8%	0.6%	0.0%
照顧家人	2.3%	38.1%	21.1%
退休	1.5%	27.5%	46.3%
料理家務	0.6%	13.4%	12.8%
待業/失業	7.0%	8.5%	4.9%
殘疾/健康狀況	2.0%	7.9%	7.1%
暫時休息/不想找工作	0.8%	2.8%	7.8%
其他	0.0%	1.4%	0.0%

沒有從事正職的婦女：無正職工作的最主要原因(婚姻狀況)(N=439, $\chi^2=376.088$, df=14, $p<.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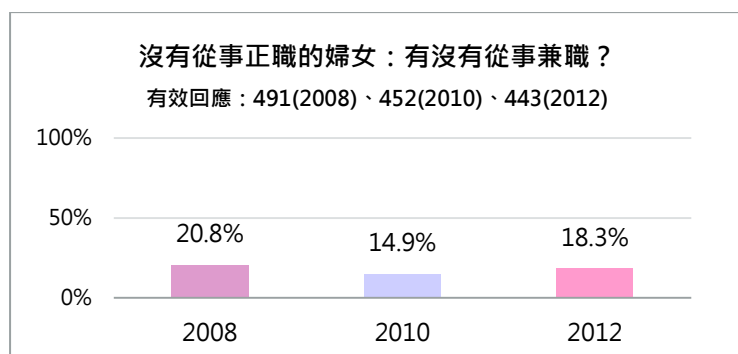
3.1.2 工作經歷及時長

現時有從事正職的婦女(55.8%)到目前為止，平均工作了 13 年，最長的已經工作了超過 50 年，平均來說，包括現時的正職，她們共從事過 3 份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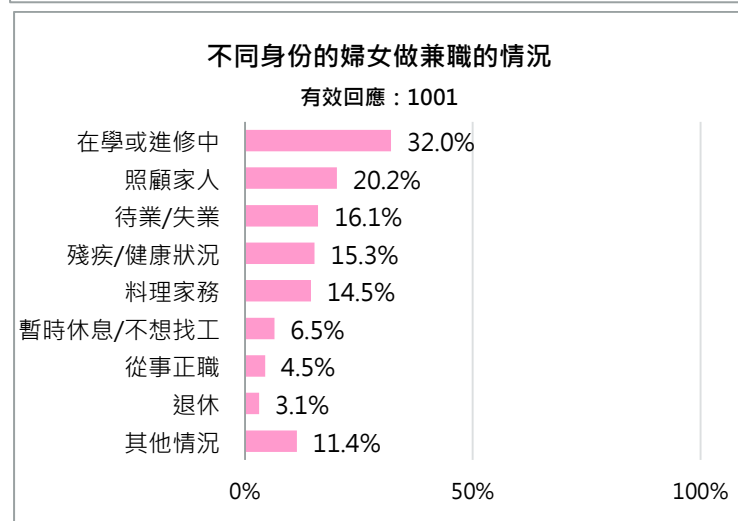
一般情況下，從業婦女每週工作約 5 天半，平均來說每天工作約 8 小時。過去曾有從事正職的婦女(27.3%)到上一份工作為止，平均約工作了 17 年。平均來說，她們過去曾從事過 3 份工作。

		有效回應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誤差 ¹⁰	標準差	中位數	眾數
現時有從事正職	年期	543	0.5	52	13.3	0.89	10.64	10	20
	份數	523	1	13	3	0.15	1.77	3	2
	天/週	614	0.5	7	5.4	0.08	0.97	5.5	6
	時/日	617	0.5	15	7.8	0.13	1.61	8	8
過去曾從事正職	年期	250	0.5	52	17.3	1.59	12.83	15	10
	份數	238	1	12	3	0.24	1.84	2	2

3.1.3 從事兼職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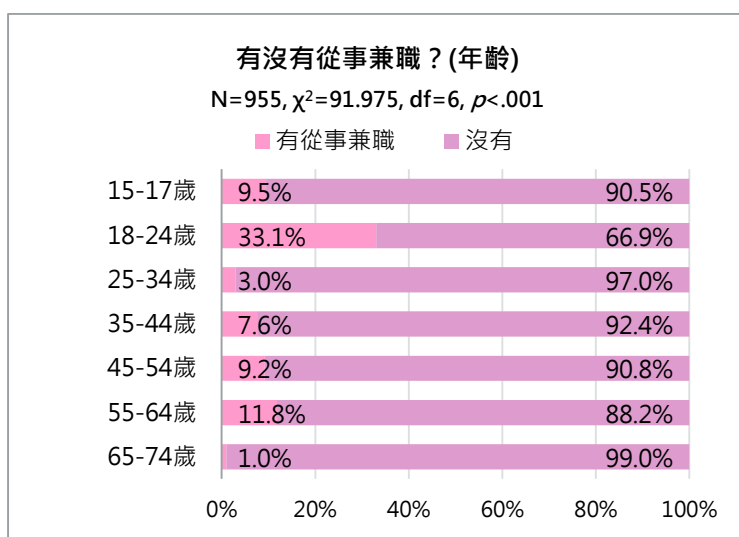
沒有從事正職的婦女中，18.3%有做兼職，佔整體本澳婦女的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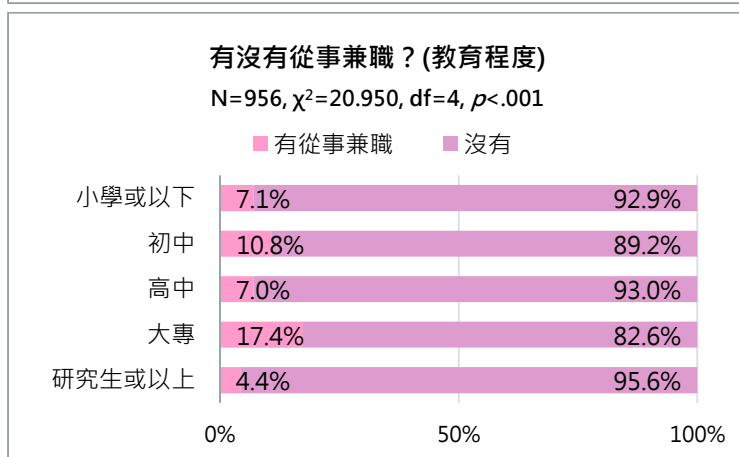
按她們現時有沒有從事正職的身份劃分，現時有正職的婦女中僅 4.5%同時有做兼職。

此外，除退休婦女外，現時沒有正職的其他身份婦女有做兼職的比率都高於現時有從事正職的婦女，當中以正在學或進修的女性有兼職的比率相對最高，她們當中 32.0%有做兼職；約兩成因照顧家人沒有正職的婦女有做兼職(20.2%)。

¹⁰ 標準誤差，指 95%信心水準時的抽樣誤差(下同)。



不同年齡層的婦女中，以 18-24 歲有做兼職的比率較高 (33.1%)，相反，65-74 歲 (1.0%) 以及 25-34 歲 (3.0%) 有做兼職的比率最低。



不同教育程度的婦女中，大專程度有做兼職的比率相對較高 (17.4%)。

3.1.4 從事行業

	2008 (N=626)	2010 (N=614)	2012 (N=666)
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	31.1%	21.2%	30.5%
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	10.8%	12.5%	13.6%
酒店及飲食業	12.8%	12.9%	13.2%
批發及零售業	11.0%	11.0%	12.3%
教育(包括補習)	4.2%	8.9%	9.0%
金融業	3.8%	6.0%	4.4%
製造業	4.7%	3.1%	2.8%
醫療	1.5%	2.5%	2.6%
清潔及家務助理	2.0%	6.6%	2.4%
建築業	3.3%	2.3%	2.4%
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3.9%	2.8%	2.2%
運輸通訊及倉儲業	2.1%	2.6%	1.5%
水電及氣體生產供應業	0.3%	0.3%	0.3%
其他	8.6%	7.3%	2.9%

有從事正職或兼職的女性主要從事的行業，以「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所佔比率最高(30.5%)。

其次，過去三次調查表示從事「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酒店及飲食業」或「批發及零售業」的婦女分別約佔一成至一成半左右。從事「教育(包括補習)」相關工作的婦女比率維持約一成(9.0%)。從事其他行業的比率都相對較低。

有從事正職或兼職的婦女：從事的行業

	小學或以下	初中	高中	大專	研究生或以上
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	17.6%	47.2%	45.5%	17.3%	5.0%
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	3.9%	5.6%	9.6%	20.7%	36.4%
酒店及飲食業	22.4%	13.3%	10.3%	12.4%	12.5%
批發及零售業	25.2%	14.1%	13.1%	7.1%	7.5%
教育	4.8%	2.8%	3.9%	14.0%	36.0%
清潔及家務助理	13.1%	3.6%	0.5%	0.0%	0.0%
建築業	5.6%	3.5%	1.3%	1.4%	2.5%
製造業	5.7%	4.7%	2.7%	1.2%	0.0%
金融業	0.0%	0.5%	4.4%	9.1%	0.0%
其他	0.0%	0.5%	4.0%	5.1%	0.0%
醫療	0.0%	2.2%	1.0%	5.3%	0.0%
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0.0%	1.3%	2.3%	3.6%	0.0%
運輸通訊及倉儲業	1.7%	0.7%	1.5%	2.1%	0.0%
水電及氣體生產供應業	0.0%	0.0%	0.0%	0.8%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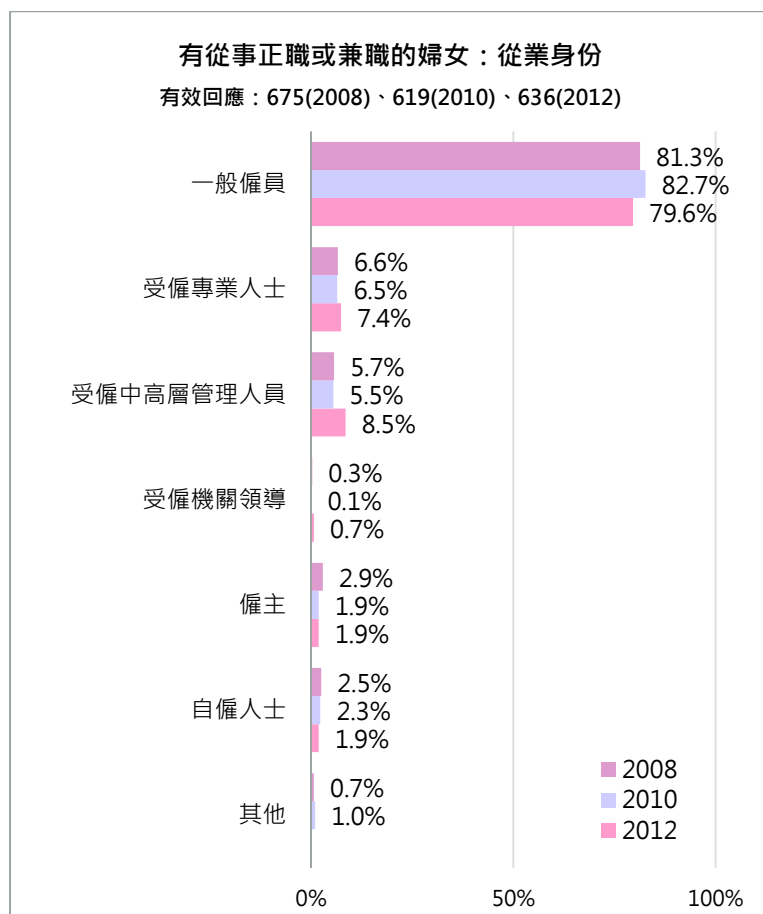
不同教育程度的就業婦女所從事的行業各有不同。

小學或以下的就業婦女多從事批發及零售業(25.2%)、酒店及飲食業(22.4%)及清潔及家務助理(13.1%)；近半初中(47.2%)及高中(45.5%)婦女從事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大專學歷的多從事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20.7%)、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17.3%)、教育(14.0%)及酒店及飲食業(12.4%)。研究生或以上學歷的以從事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36.4%)及教育(36.0%)佔多。

有從事正職或兼職的婦女：從事的行業(教育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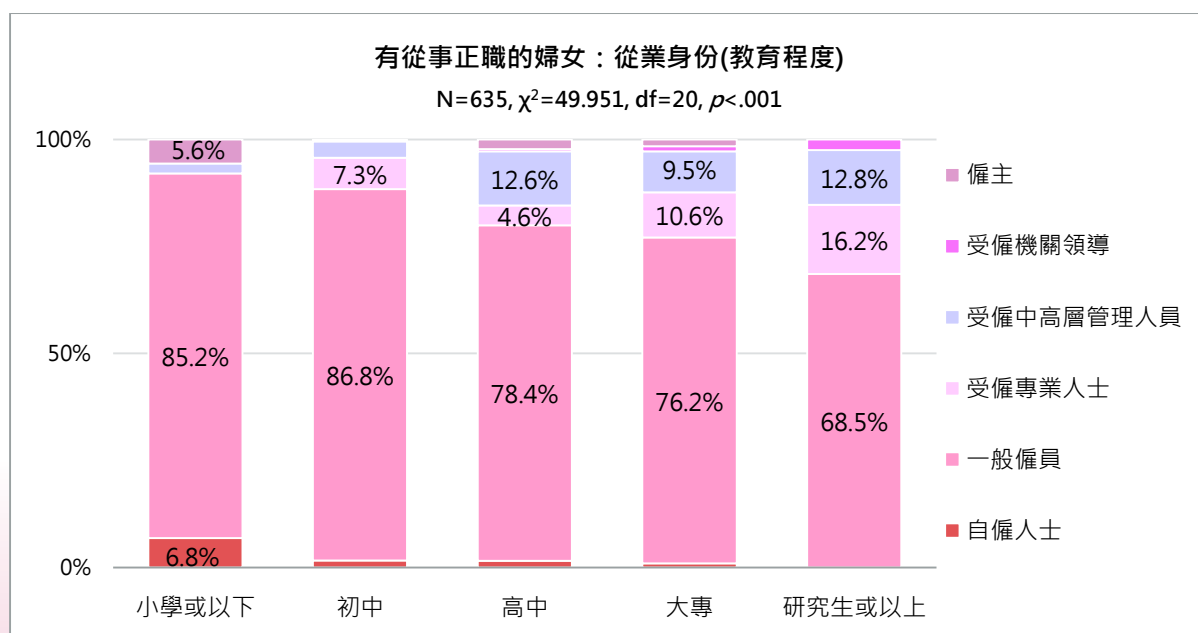
(N=625, $\chi^2=250.541$, df=52, $p<.001$)

3.1.5 職業身份



與過去結果相若，從業婦女的身份皆以一般僱員佔最多，約八成左右，其他的從業身份所佔比率較低。與上次調查結果相比，受僱中高層管理人員的比率則上升3個百分點，顯示部分婦女的從業身份有向上流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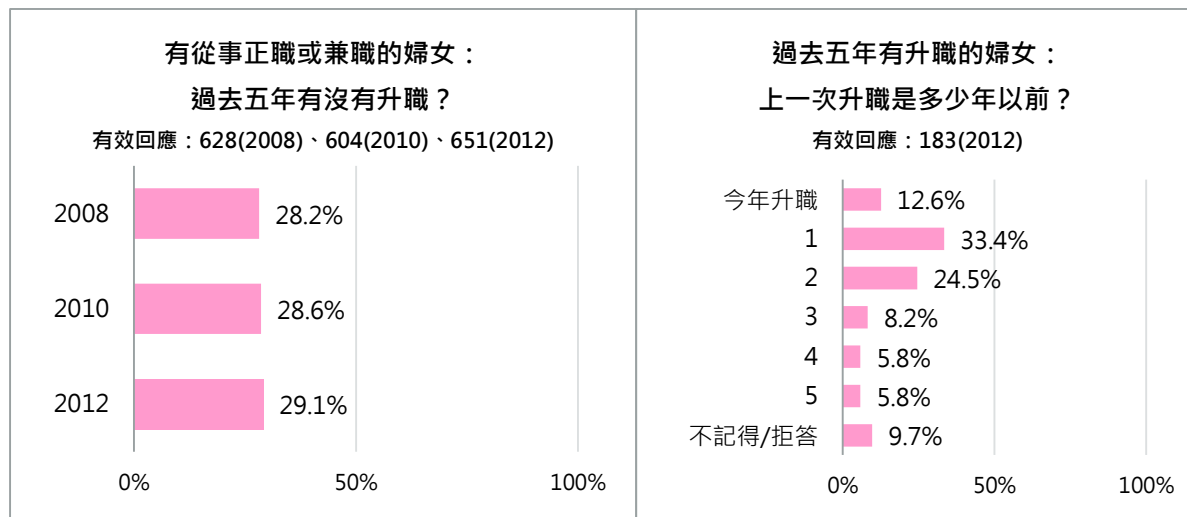
不同教育程度有做正職的婦女皆以從事一般僱員為主。為「僱主」或「自僱人士」的比率以小學或以下教育程度者中佔較多(5.6%、6.8%)。研究生或以上有做正職的婦女為「受僱專業人士」的比率(16.2%)高於其他教育程度者。高中(12.6%)、大專/本科(9.5%)、研究生或以上(12.8%)有做正職的婦女中，分別都有約一成的從業身份為「受僱中高層管理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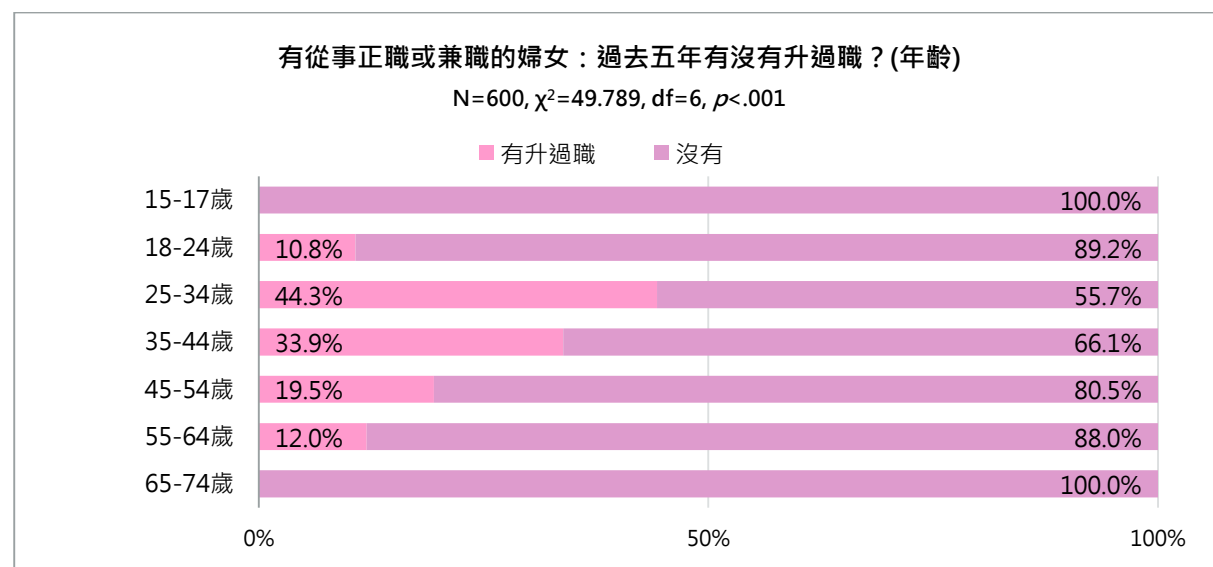
3.1.6 升職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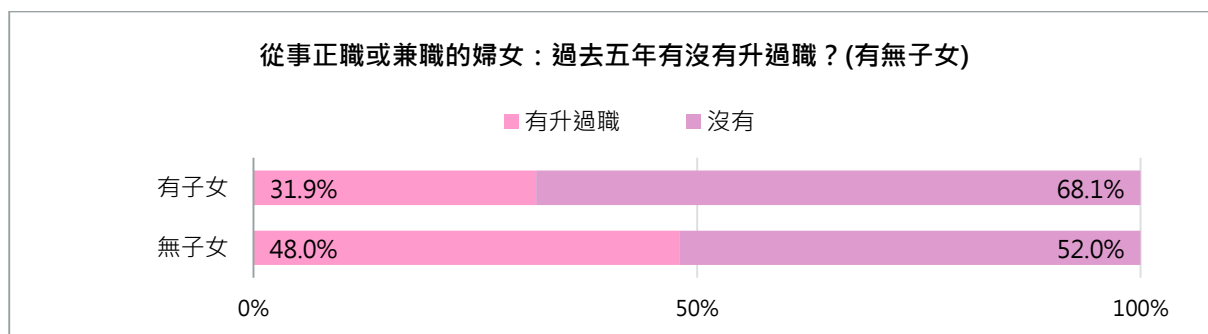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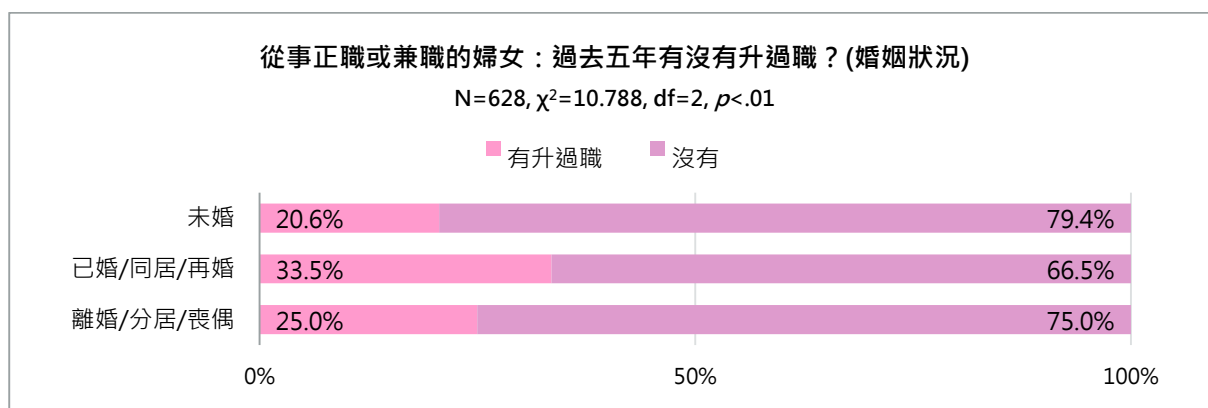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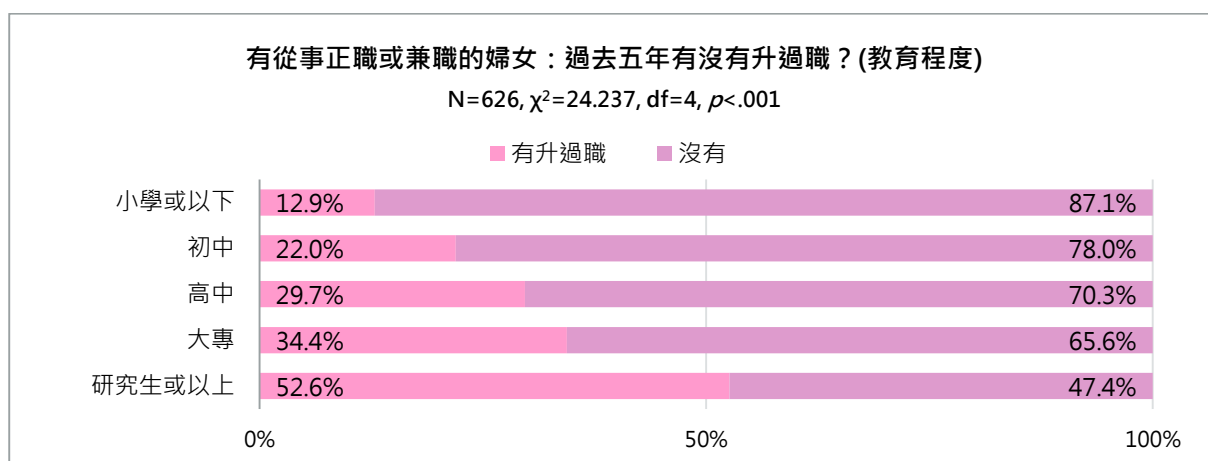
與過去結果相若，從業婦女中近三成表示過去五年曾升過職(28.2%、28.6%、29.1%)。過去五年升過職的從業婦女中，12.6%表示今年剛升了職，上一年或上兩年升了職的分別佔 33.4%和 24.5%。

過去五年沒有升過職的從業婦女最多自認為沒有升職的主要原因為「機構沒有更高職位」、「個人經驗/能力/學歷問題」及「新入職/入職時間短」。



不同個人特徵的從業婦女中：年齡方面，以 25-34 歲過去五年有升過職的比率最高(44.3%)，其次是 35-44 歲(33.9%)；教育程度方面，教育程度越高，過去五年有升過職的比率就越高；婚姻狀況方面，以「已婚/同居/再婚」的女性過去五年有升過職的比率最高(33.5%)；子女情況方面，「無子女」的婦女過去五年有升過職的比率(48.0%)比「有子女」的婦女(31.9%)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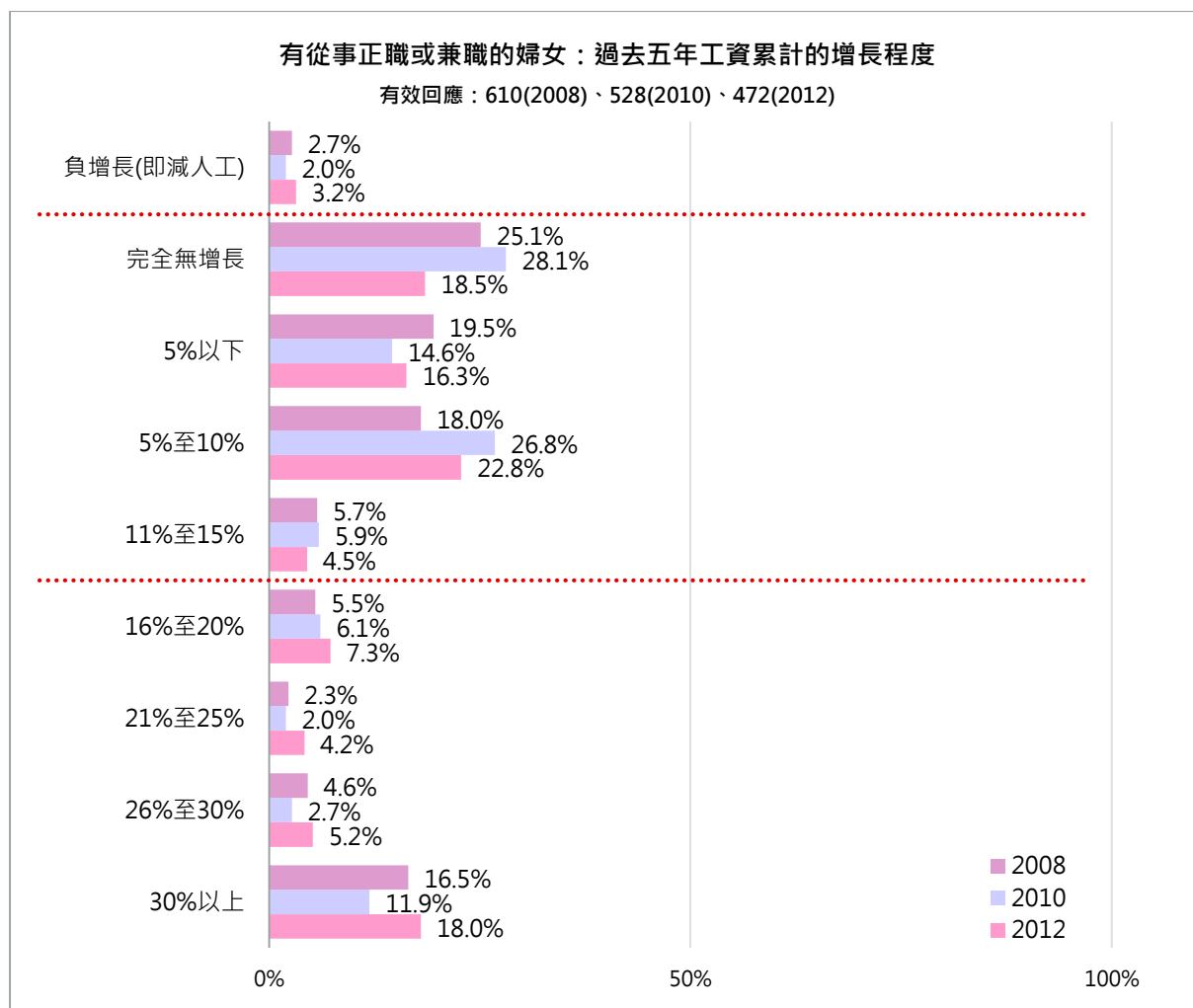




3.1.7 工資增長情況

本次調查近八成從業婦女表示過去五年工資有所增長(78.3%)，僅 3.2%表示工資減少或完全沒有增長(18.5%)，沒有增長過的比率較上次調查下降了 9.6 個百分點，即比上次調查有較多從業婦女的工資有所增長。

過去五年工資累計增長超過 15%的比率較上次調查上升 12 個百分點，工資升幅在 15%或以下的比率則下降了 13.3 個百分點，顯示過去五年工資升幅相對較大的婦女比率較上次調查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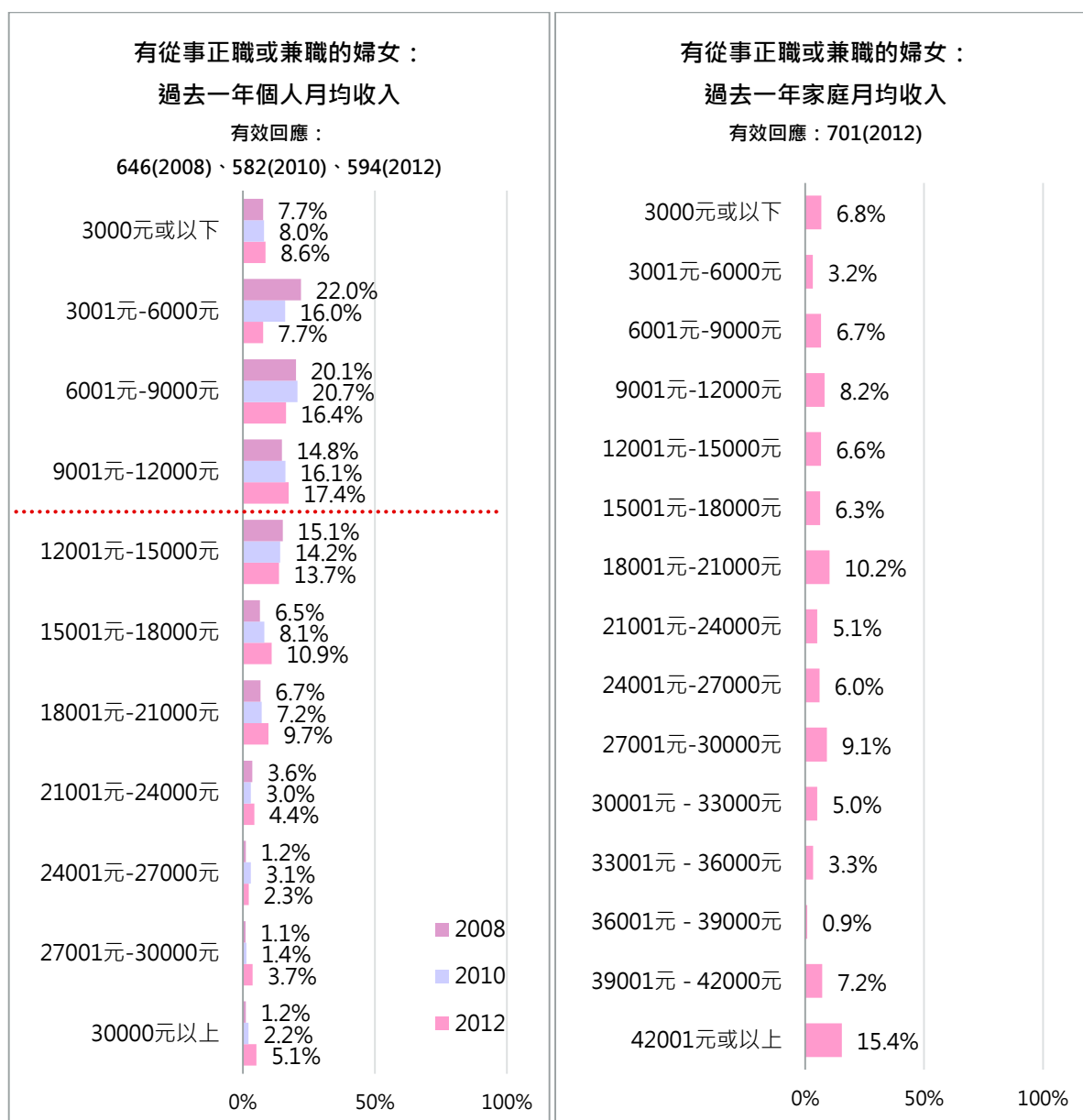


3.2 經濟狀況

3.2.1 個人及家庭收入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 2012 年第三季的《就業調查》¹¹結果顯示，本澳 16 歲或以上的就業人口的收入中位數為 11,700 元，對照本次調查結果，約一半就業婦女的收入在 12,000 元或以下，顯示就業婦女的月均收入分佈與本澳總體人口的收入分佈接近。

此外，收入在中位數以上的多個分層的比率都較上次調查有所上升，綜合而言，收入在 12,000 元以上的從業婦女較上次調查上升 10.6 個百分點。結果顯示過去兩年相對高收入的婦女比率較之前上升。另外，15.4%從業婦女表示過去一年家庭月均收入在 42,000 元以上。



¹¹ 2010 年第四季就業人口收入中位數為 9,000 元，2008 年第四季為 8,500 元。

就業婦女中，不同年齡層的收入分佈都有所不同。未成年女性(15-17 歲)的收入集中在 3,000 元或以下，25-34 歲、35-44 歲的女性收入在 9,001 至 21,000 元的比率較高。45 歲或以上的工作女性，隨著年齡層的增大，低收入層所佔比率較高。

	15-17 歲	18-24 歲	25-34 歲	35-44 歲	45-54 歲	55-64 歲	65-74 歲
沒有任何收入	42.9%	4.7%	0.0%	0.0%	2.6%	6.8%	0.0%
3000 元或以下	57.1%	30.3%	0.0%	1.9%	2.4%	10.3%	33.3%
3001~6000 元	0.0%	10.0%	1.1%	4.9%	11.4%	19.6%	33.3%
6001~9000 元	0.0%	5.4%	8.0%	8.3%	35.2%	37.6%	33.3%
9001~12000 元	0.0%	24.8%	18.7%	17.4%	14.9%	11.6%	0.0%
12001~15000 元	0.0%	17.1%	16.4%	16.6%	10.4%	4.4%	0.0%
15001~18000 元	0.0%	4.7%	14.7%	19.7%	5.3%	0.0%	0.0%
18001~21000 元	0.0%	0.0%	16.0%	10.3%	7.5%	2.8%	0.0%
21001~24000 元	0.0%	3.1%	8.2%	4.5%	2.4%	1.2%	0.0%
24001~27000 元	0.0%	0.0%	4.0%	3.8%	1.2%	0.0%	0.0%
27001~30000 元	0.0%	0.0%	9.1%	1.9%	2.6%	2.5%	0.0%
30000 元以上	0.0%	0.0%	3.8%	10.6%	3.9%	3.2%	0.0%

有從事正職或兼職的婦女：過去一年的平均月收入(年齡)(N=573, $\chi^2=351.564$, df=66, $p<.001$)

不同教育程度的就業女性中，過去一年的平均月入有顯著不同。總體呈現出教育程度越高，高收入的比率越高這一趨勢。

	小學或以下	初中	高中	大專	研究生或以上
沒有任何收入	3.4%	2.6%	2.8%	1.5%	0.0%
3000 元或以下	6.5%	5.6%	3.3%	10.2%	1.6%
3001~6000 元	24.3%	9.4%	5.8%	4.3%	0.0%
6001~9000 元	42.5%	26.7%	16.8%	3.9%	0.0%
9001~12000 元	16.0%	18.1%	18.4%	18.3%	7.0%
12001~15000 元	6.4%	16.5%	12.0%	16.1%	12.3%
15001~18000 元	0.0%	12.1%	13.7%	11.7%	10.2%
18001~21000 元	0.0%	7.0%	8.8%	15.2%	9.2%
21001~24000 元	0.0%	2.0%	7.3%	4.2%	9.2%
24001~27000 元	0.0%	0.0%	2.1%	3.3%	10.2%
27001~30000 元	1.0%	0.0%	5.2%	3.7%	15.8%
30000 元以上	0.0%	0.0%	3.8%	7.7%	2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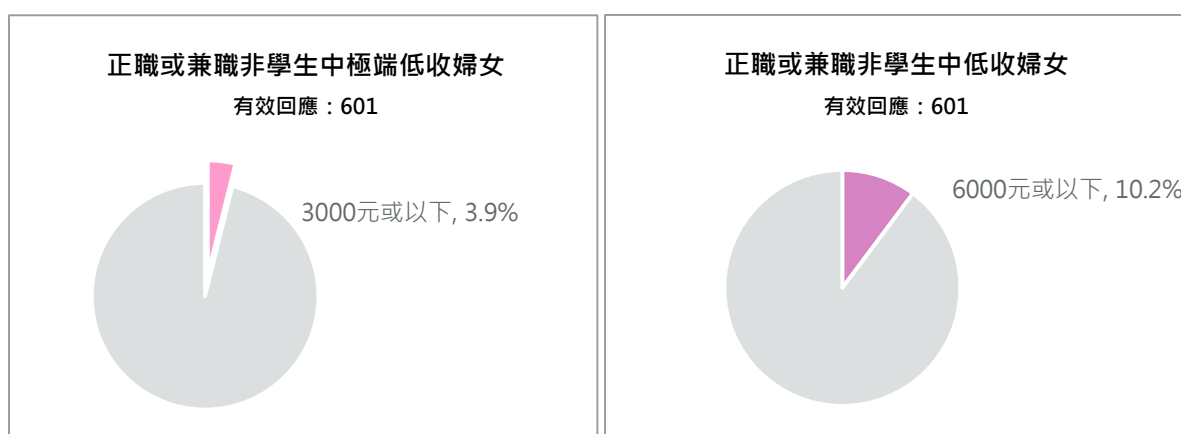
有從事正職或兼職的婦女：過去一年的平均月收入(教育程度)(N=592, $\chi^2=208.900$, df=44, $p<.001$)

不同教育程度的就業女性中，從事不同行業者過去一年的平均月入有顯著不同。多個行業的婦女的收入主要集中在 3,001 元至 15,000 元之間。此外，從事醫療(19.4%)、運輸通訊及倉儲業(18.6%)、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11.0%)、金融業(10.9%)、教育(8.9%)的女性收入為 30,000 元以上的佔比相對其他行業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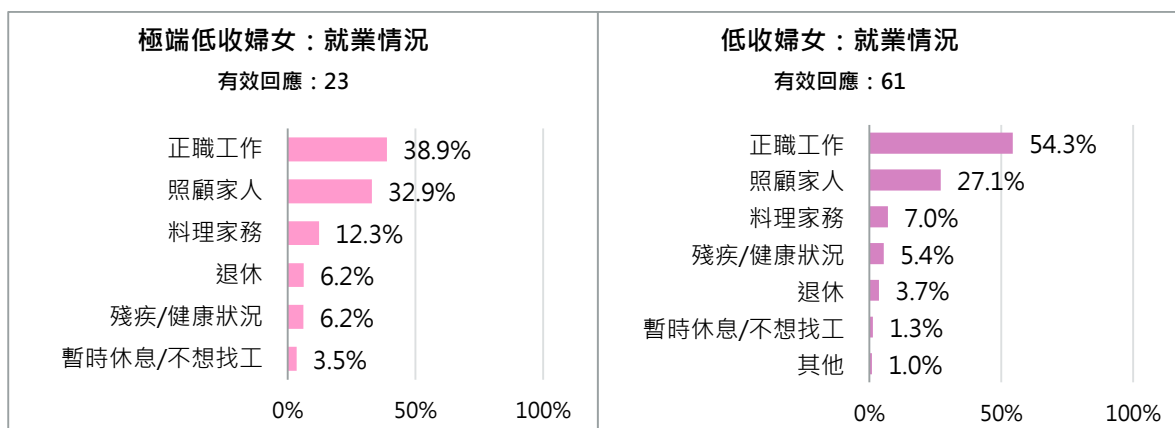
	製造業	水電及氣體生產供應業	建築業	批發及零售業	酒店及飲食業	運輸通訊及倉儲業	金融業	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	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	教育	清潔及家務助理	醫療	其他
沒有任何收入	0.0%	0.0%	0.0%	2.2%	0.7%	9.6%	0.0%	9.5%	2.7%	1.9%	1.0%	4.2%	0.0%	13.1%
3000 元或以下	26.1%	0.0%	0.0%	6.1%	12.2%	0.0%	0.0%	9.5%	2.3%	2.7%	13.0%	9.6%	7.6%	7.3%
3001~6000 元	24.2%	0.0%	13.5%	22.6%	8.8%	0.0%	0.0%	14.3%	1.9%	2.8%	5.0%	29.9%	6.9%	0.0%
6001~9000 元	14.0%	0.0%	30.8%	28.5%	24.5%	13.5%	0.0%	20.4%	9.8%	12.3%	14.2%	48.0%	3.9%	18.9%
9001~12000 元	20.7%	0.0%	28.0%	14.2%	25.2%	30.0%	35.4%	8.7%	18.7%	13.5%	7.6%	4.1%	31.0%	19.2%
12001~15000 元	11.4%	100%	0.0%	13.6%	9.9%	18.8%	17.3%	9.5%	9.1%	18.9%	7.9%	0.0%	15.6%	24.9%
15001~18000 元	0.0%	0.0%	12.4%	2.6%	8.2%	0.0%	21.2%	8.7%	7.8%	19.8%	10.1%	0.0%	0.0%	8.3%
18001~21000 元	0.0%	0.0%	0.0%	1.3%	4.5%	0.0%	9.3%	19.5%	13.4%	13.0%	17.5%	0.0%	8.6%	0.0%
21001~24000 元	0.0%	0.0%	0.0%	0.0%	3.0%	9.6%	0.0%	0.0%	6.8%	6.4%	9.5%	0.0%	6.9%	0.0%
24001~27000 元	3.6%	0.0%	0.0%	0.0%	0.0%	0.0%	3.4%	0.0%	12.1%	1.6%	0.0%	0.0%	0.0%	0.0%
27001~30000 元	0.0%	0.0%	7.9%	4.2%	1.8%	0.0%	2.4%	0.0%	4.5%	4.6%	5.1%	4.2%	0.0%	8.3%
30000 元以上	0.0%	0.0%	7.3%	4.7%	1.3%	18.6%	10.9%	0.0%	11.0%	2.5%	8.9%	0.0%	19.4%	0.0%

有從事正職或兼職的婦女：過去一年的平均月收入(行業)(N=581, $\chi^2=299.908$, df=143, $p<.001$)

有正職或兼職工作且目前沒有在學或進修的女性中，將個人收入 3,000 元或以下者定義為極端低收工作婦女(3.9%)，收入 6,000 元或以下者定義為低收工作婦女(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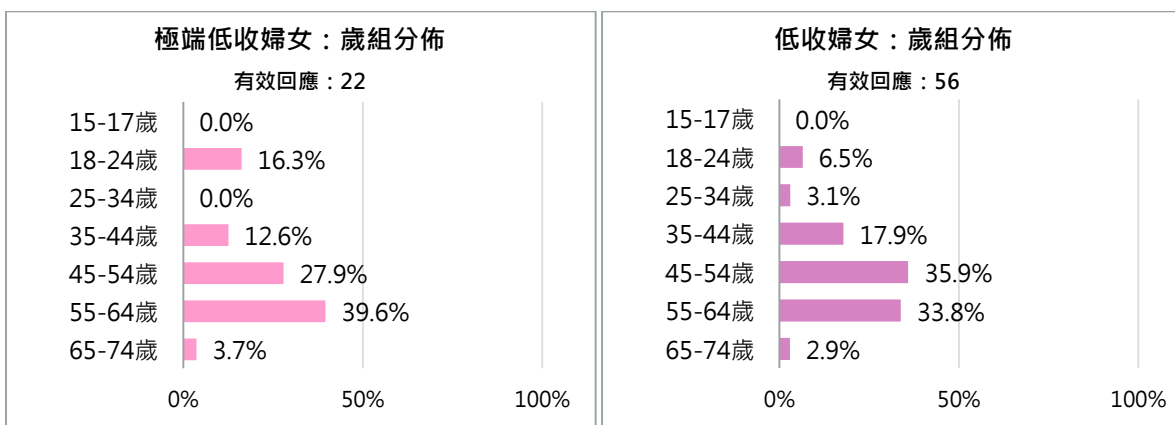


極端低收入工作婦女中，約四成為有正職工作的女性(38.9%)，約三成為照顧家人沒有從事正職(32.9%)。低收入工作婦女中，有從事正職的佔五成半(54.3%)，為照顧家人無正職的佔 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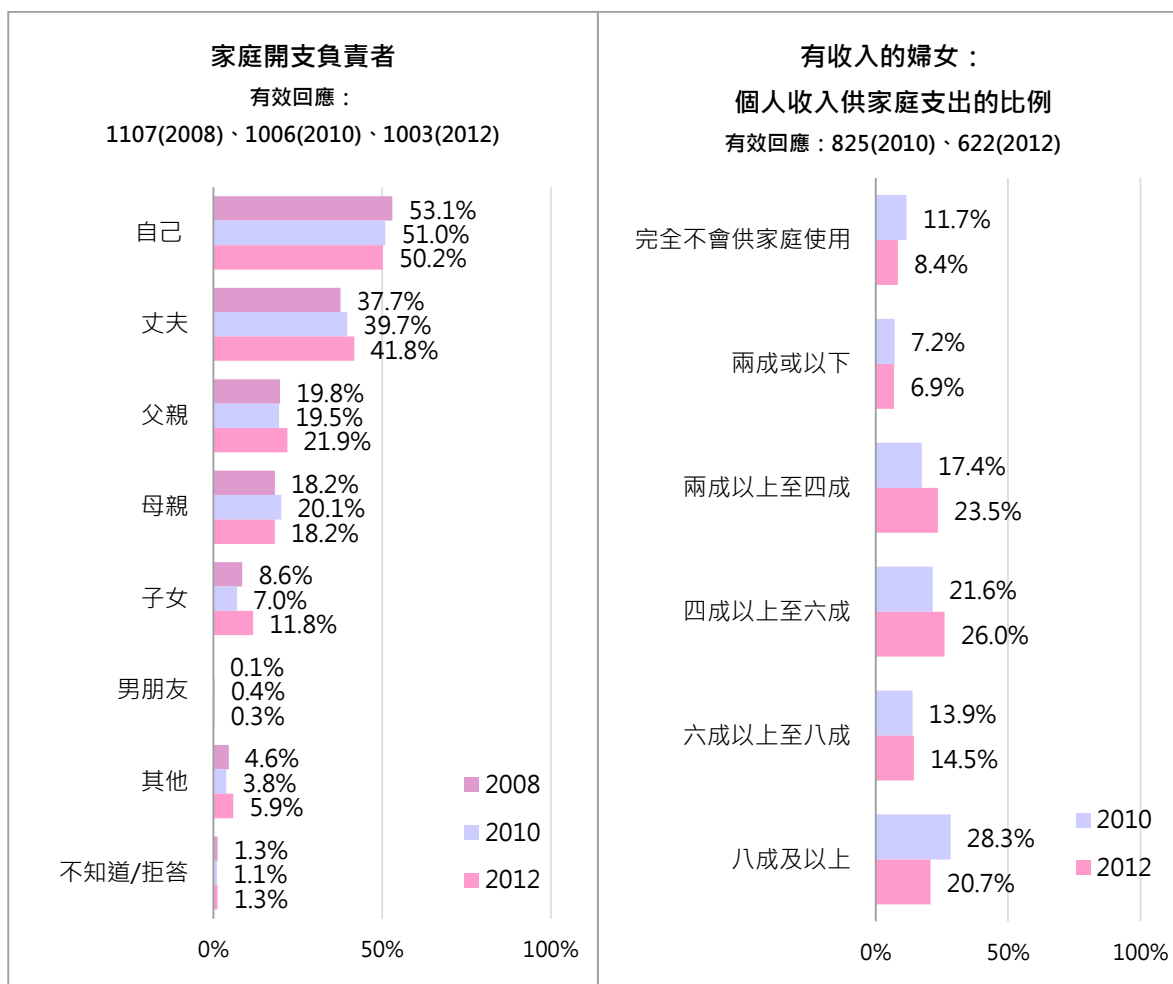
極端低收入工作婦女以較高年齡層的女性居多，當中 55-64 歲的女性最多，佔約四成(39.6%)，其次是 45-54 歲(27.9%)及 35-44 歲(12.6%)，這三個年齡層的女性共佔極端低收婦女的八成。此外，18-24 歲的女性佔 16.3%。

低收入工作婦女中，亦以 35-64 歲之間的三個年齡層居多，共佔 87.5%。



3.2.2 家庭支出

三次調查結果顯示，約一半婦女是家庭開支的負責者(53.1%、51.0%、50.2%)，九成以上有收入的婦女將收入供家庭支出使用，顯示女性在家庭開支上承擔重要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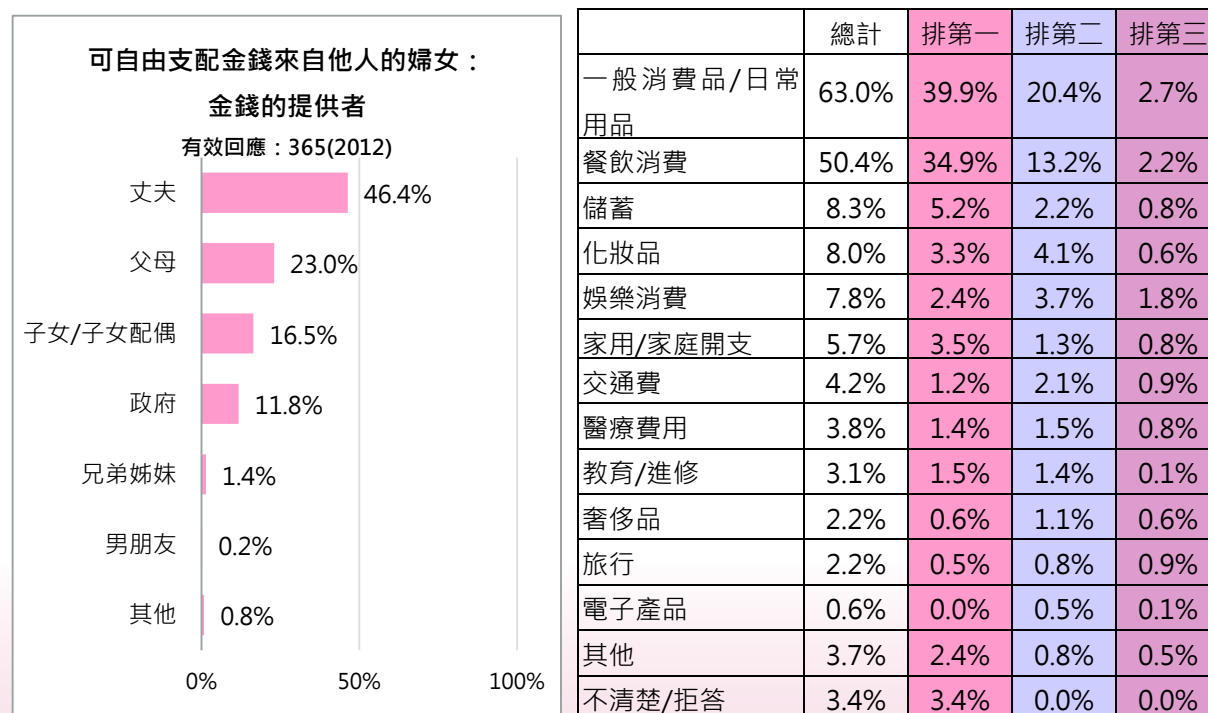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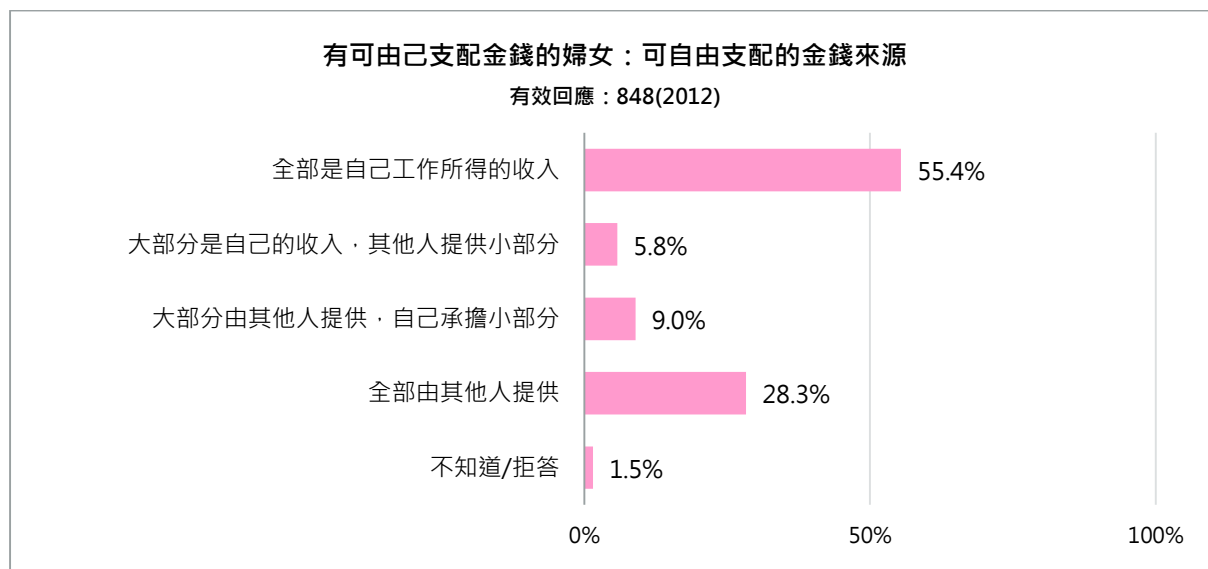


3.2.3 個人可支配金錢

平均而言，每個婦女可供自由支配的金錢為 4,327 元，較上次調查上升 547 元，本次中位數為 3,000 元，較上次上升 1,000 元。另外，本澳婦女中 15.4% 表示自己沒有可供自由支配的金錢。

	回應人數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第一四分位	中位數	第三四分位
2010	834	0	50000	3780	500	2000	5000
2012	776	0	55000	4327	600	3000	5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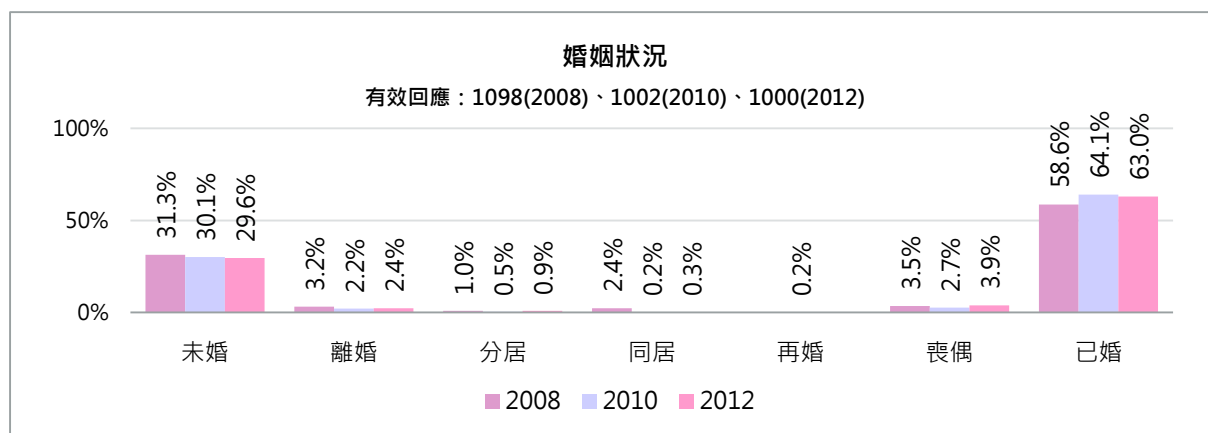
有可以自由支配金錢的婦女中，55.4% 表示金錢全部是自己工作所得的收入。此外，28.3% 全部由其他人提供；5.8% 表示大部分是自己的收入、小部分由他人提供；9.0% 表示大部分由他人提供、自己承擔小部分。以上三類有由他人提供可支配金錢的婦女的金錢主要來源於丈夫(46.4%)，其次父母(23.0%)、子女/子女配偶(16.5%)或政府(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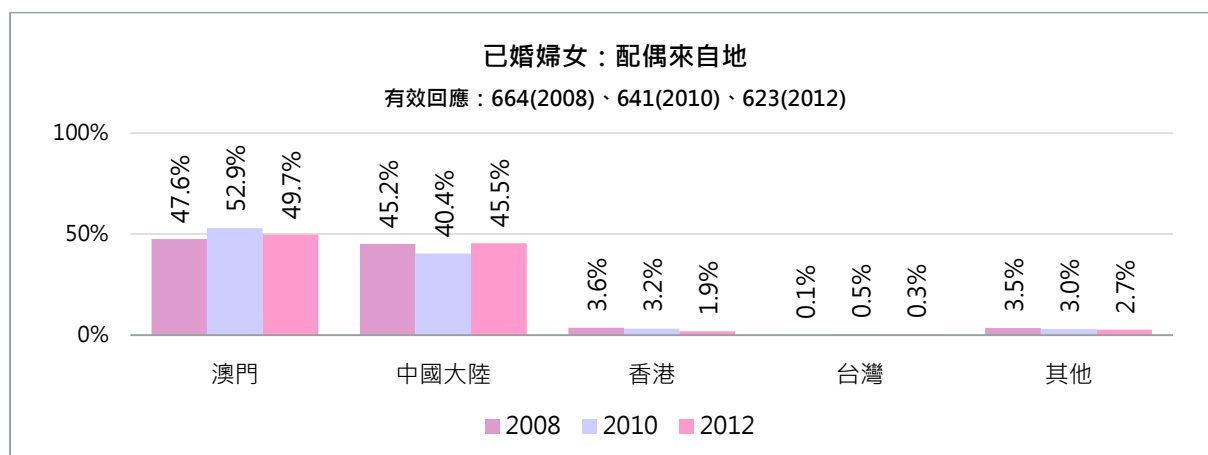
3.3 家庭狀況

3.3.1 婚姻及子女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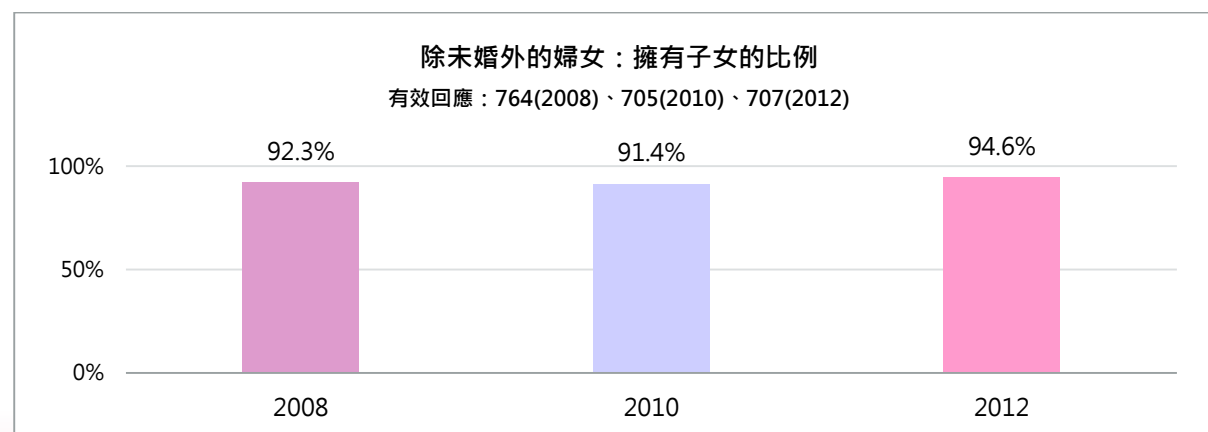
超過六成婦女為已婚者(63.0%)，未婚的約佔三成(29.6%)。婚姻狀況為離婚、分居、同居、再婚及喪偶的共佔 7.5%。



已婚的婦女的配偶主要來自澳門(49.7%)及中國大陸(45.5%)。



已婚、離婚、分居、同居、再婚或已喪偶的婦女中，超過九成擁有子女，平均來說，每個婦女育有 2 名子女。



回應人數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誤差	標準差	眾數	中位數
662	1	7	2	0.07	0.93	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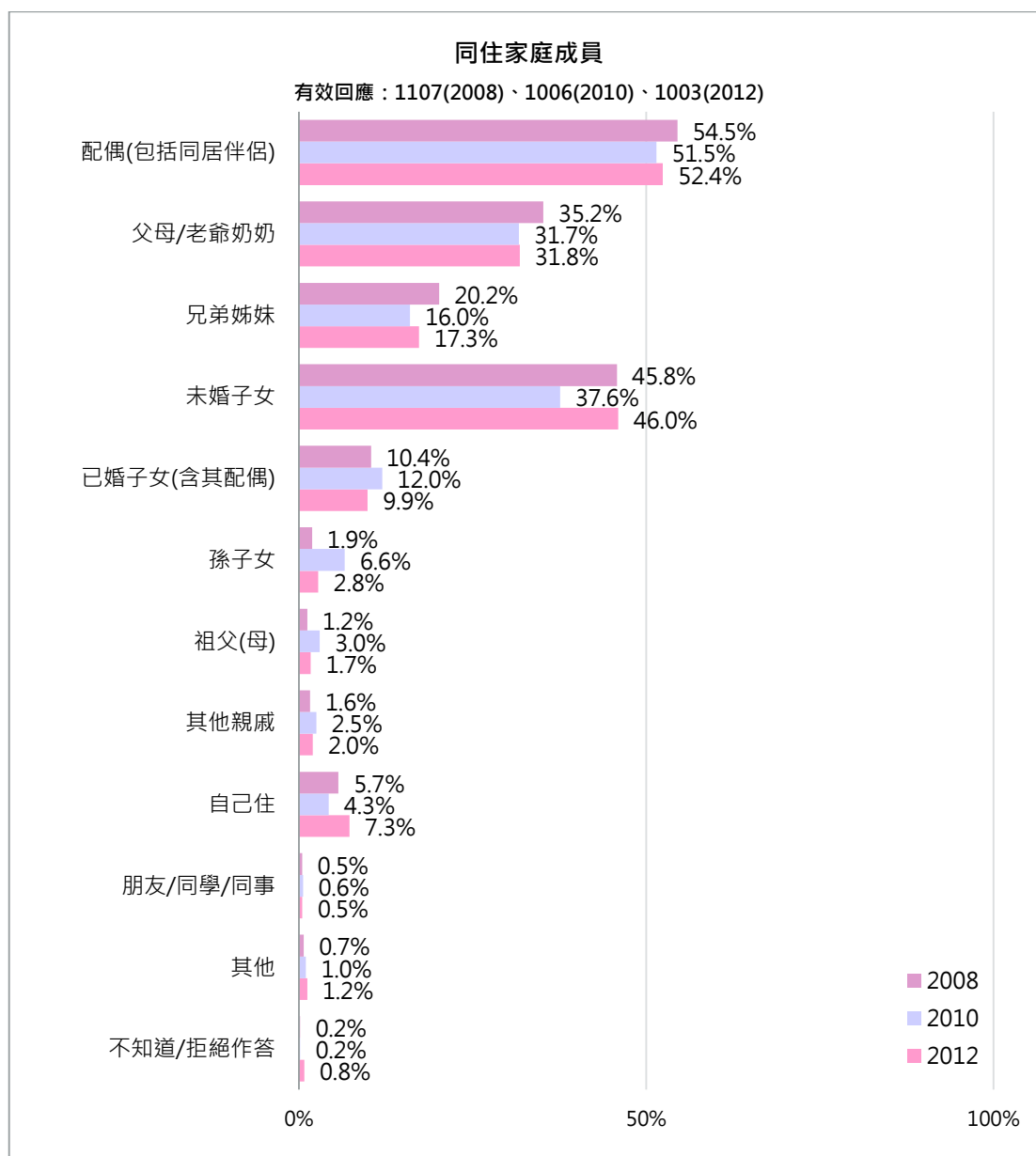
3.3.2 同住家庭成員

包括自己，每個婦女平均有 3.7 個同住家人，最多婦女與其他 3 位家人同住。

回應人數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誤差	標準差	眾數	中位數
992	1	10	3.7	0.09	1.39	4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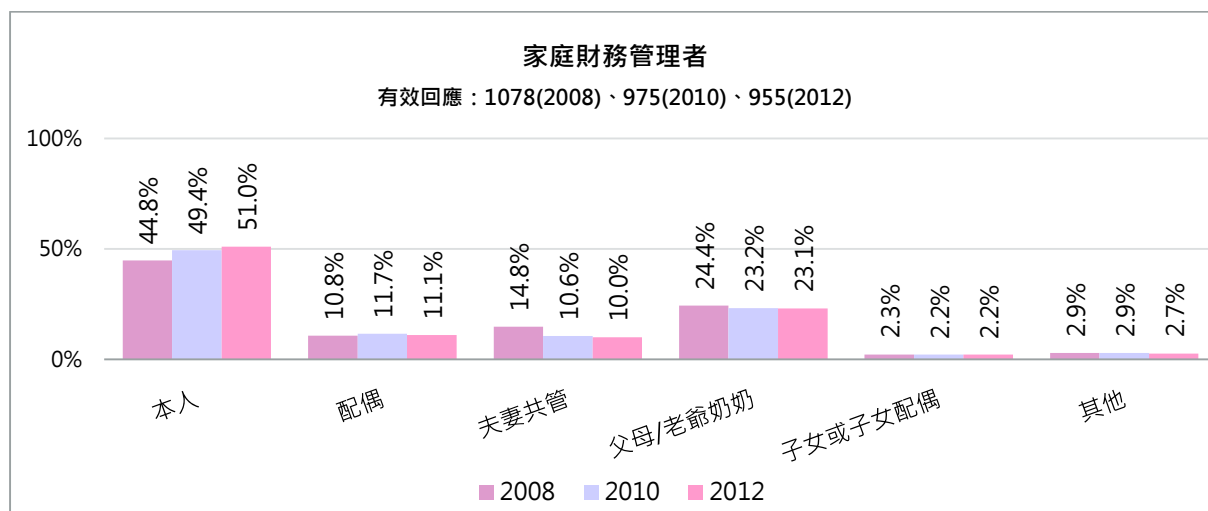
五成二本澳婦女與配偶同住(52.4%)，其次四成六與未婚子女同住(46.0%)，與 2010 年調查結果(37.6%)相比，增加 8.4 個百分點，與 2008 年調查結果相若(45.8%)。再次約三成一婦女與父母或老爺爺奶奶同住(31.8%)。

表示與已婚子女同住的婦女約佔一成(9.9%)，與孫子女同住佔 2.8%，較 2010 年調查分別減少 2.1 個和 3.8 個百分點，表示自己住的比率較 2010 年(4.3%)增加 3 個百分點至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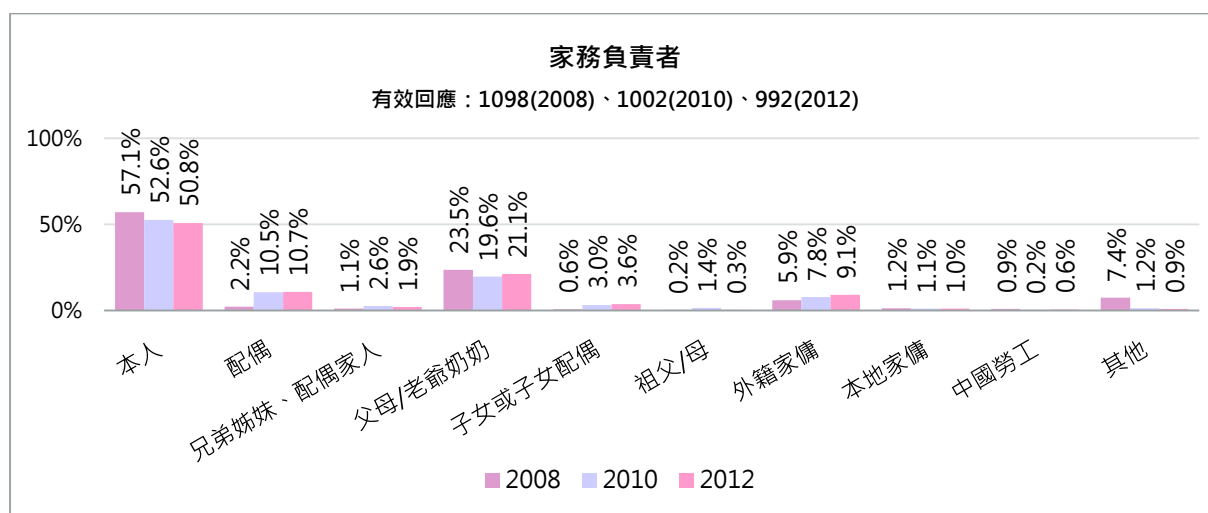
3.3.3 家庭財務管理情況

與去年調查結果相若，超過五成本澳婦女表示他們的家庭財務主要由自己管理(51.0%)，其次是由父母或老爺奶奶管理(23.1%)，由配偶(11.1%)和夫妻共管(10.0%)分別佔約一成。結果顯示出，婦女作為家庭財務的直接或間接掌管者的比率較高，三次調查的比率皆逐次上升(44.8%、49.4%、51.0%)。



3.3.4 家務承擔情況

本澳婦女中，五成表示自己要負責家務工作(50.8%)，由父母/老爺奶奶負責家務的比率佔二成一(21.1%)，由配偶(10.7%)或外籍家傭(9.1%)負責家務的比率均約佔一成。三次結果顯示，由婦女本人負責家務的比率逐次降低(57.1%、52.6%、50.8%)，由配偶(2.2%、10.5%、10.7%)或外籍家傭(5.9%、7.8%、9.1%)負責家務的比率逐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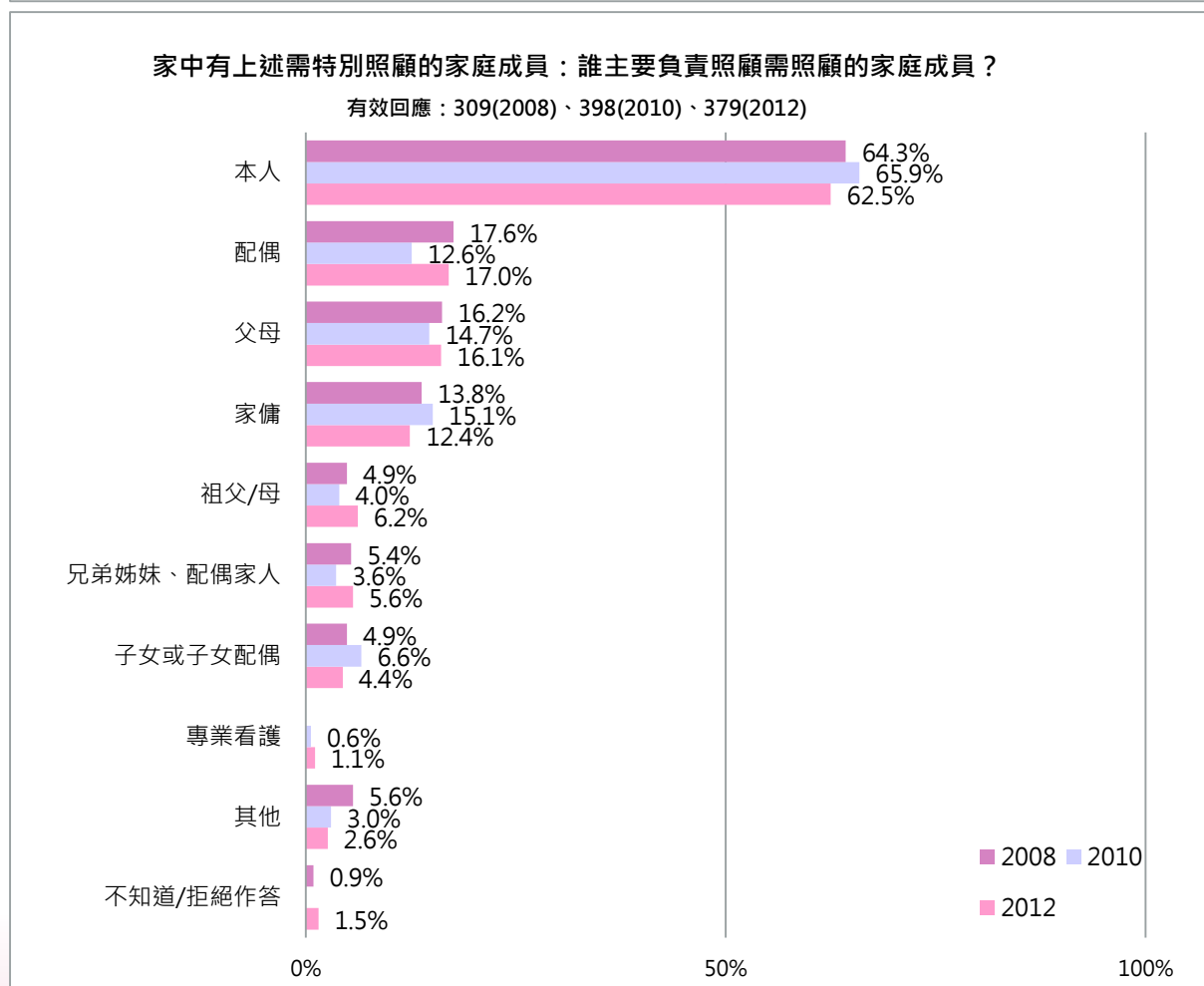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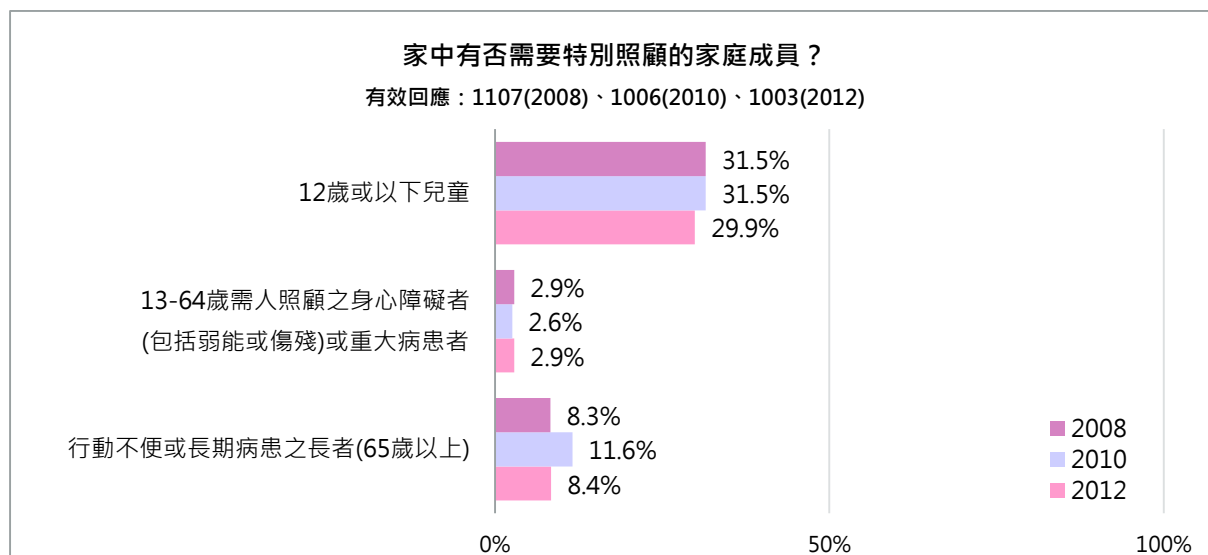


本澳婦女平均每日花在家務工作上的時間約 2 小時，每天花 1 小時者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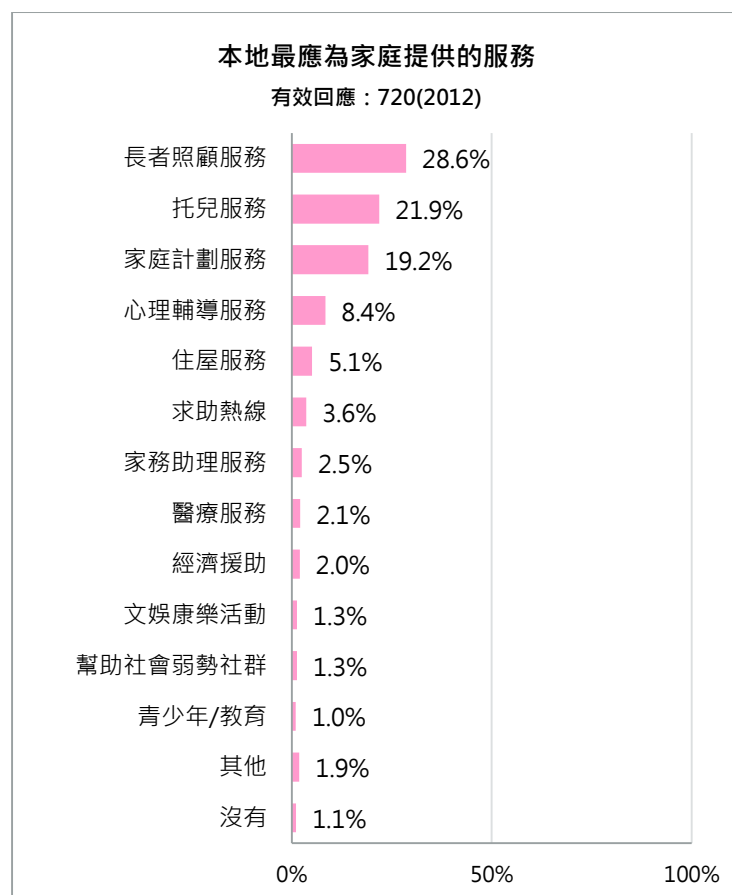
有效回應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數	標準差	中位數	眾數
810	0	12	2.0	1.98	1.5	1

3.3.5 家庭照顧

與往年調查結果相若，約三成(29.9%)婦女表示家中有需要照顧的 12 歲或以下兒童、不到半成(2.9%)婦女家中有 13-64 歲之身心障礙或重大病患者、約一成(8.4%)婦女家中有行動不便或長期病患之長者。六成有需特別照顧的家庭成員的婦女表示由本人主要負責照顧該些成員(6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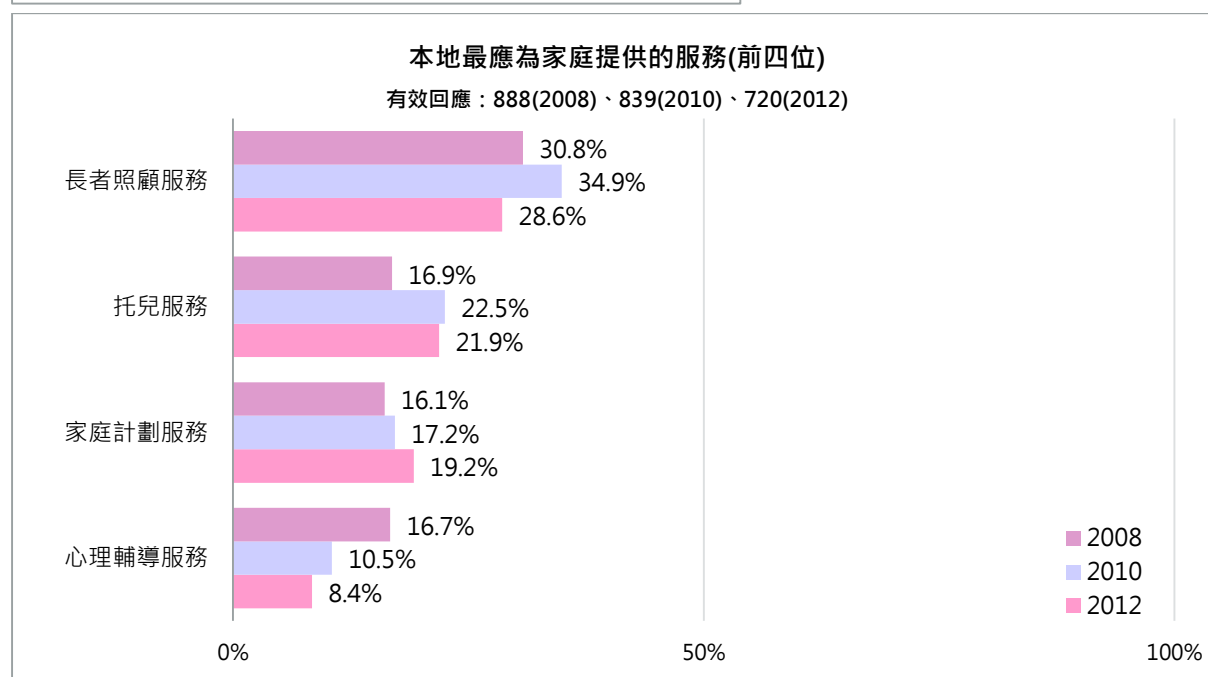


3.3.6 家庭服務需求



本澳婦女認為本地最應為家庭提供的服務包括「長者照顧服務」(28.6%)、「托兒服務」(21.9%)及「家庭計劃服務」(19.2%)。其次是「心理輔導服務」(8.4%)、「住屋服務」(5.1%)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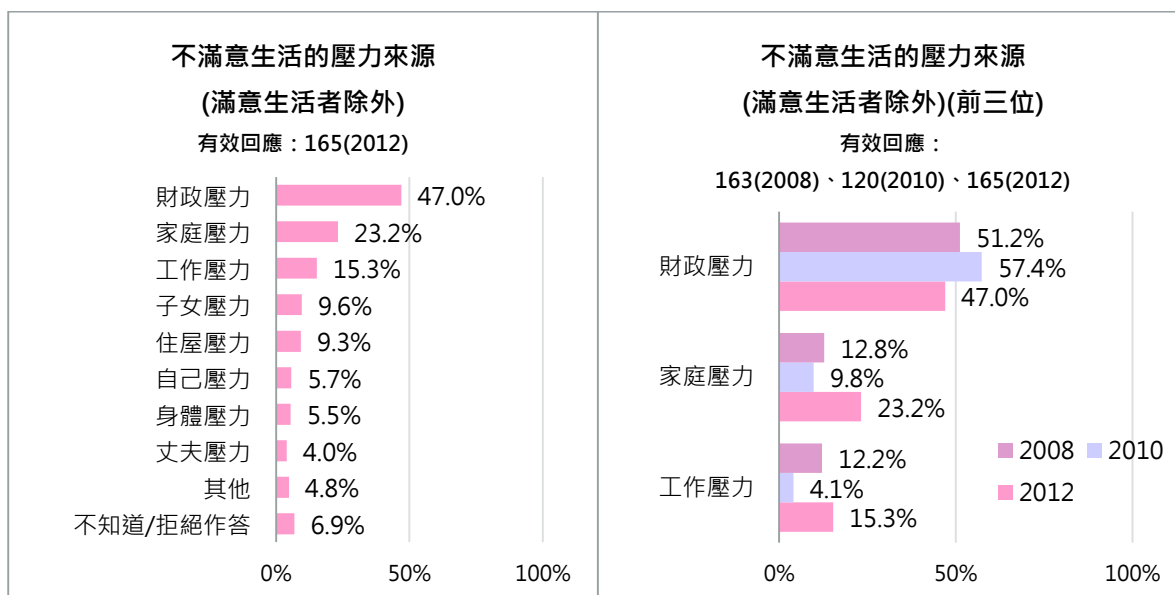
對比過去的調查結果，前四項認為本地最應為家庭提供的服務中，「家庭計劃服務」的比率逐次上升，較 08 年上升 3.1 個百分點，較 2010 年上升 2 個百分點。「長者照顧服務」雖較 2010 年調查下跌 6.3 個百分點，但仍屬最多需求的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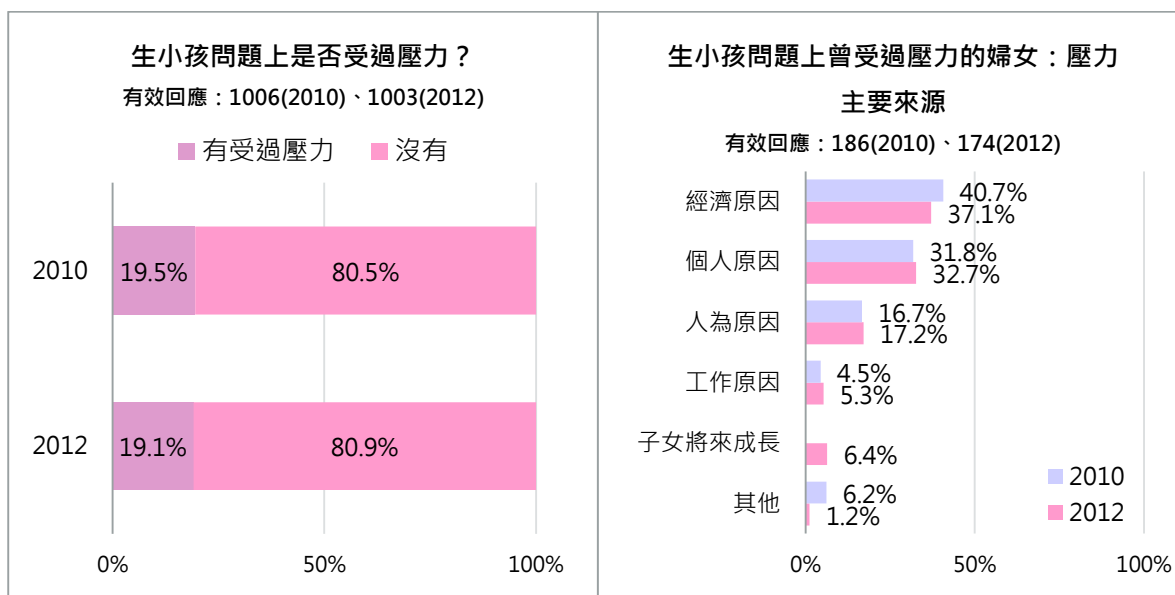
3.3.7 家庭生活壓力

12.0%婦女表示不滿意目前的生活，問及表示不滿意現在家庭生活的婦女原因時，表示「財政壓力」的比率佔近一半(47.0%)，其次是「家庭壓力」和「工作壓力」，分別佔 23.2%和 15.3%。

不滿意生活的婦女前三位壓力來源比較來看，「財政壓力」的比率較前兩次調查下跌，不過仍位列壓力來源的首位，另外，「家庭壓力」和「工作壓力」的比率增長較大，可見不滿意生活的婦女受財政壓力的影響較前稍減弱，受家庭或工作壓力的影響增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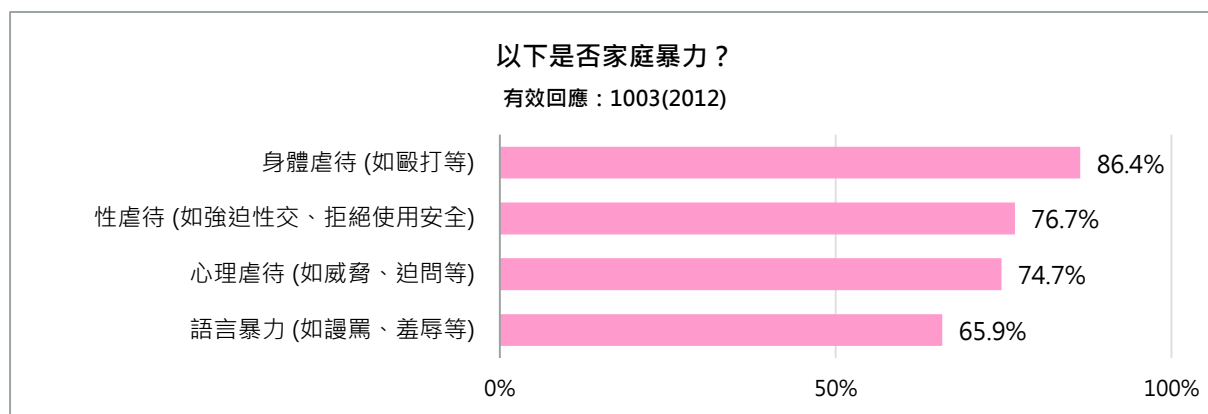


問及在生育問題上是否承受過壓力，近兩成婦女表示有(2010：19.5%、2012：19.1%)。壓力來源方面，經濟原因(37.1%)和個人原因(32.7%)比率最高，人為壓力佔不足兩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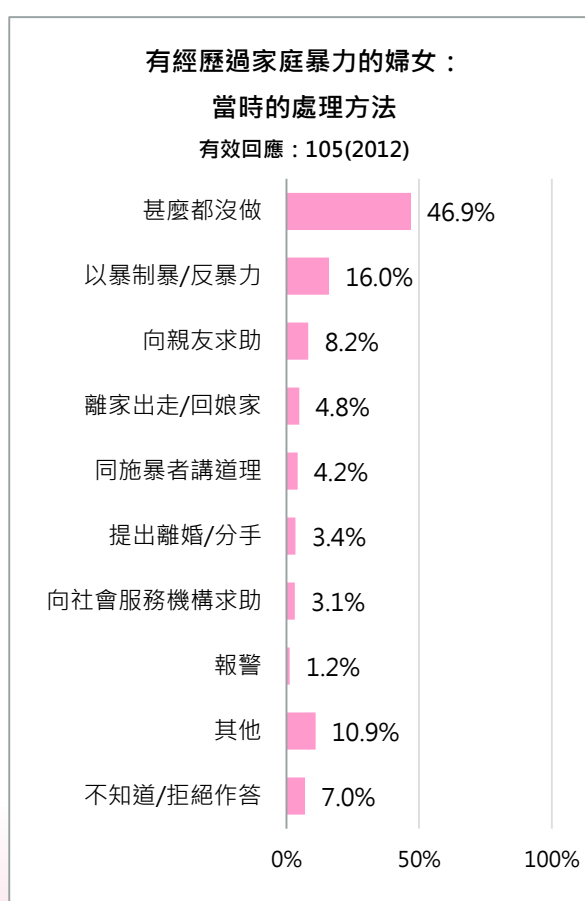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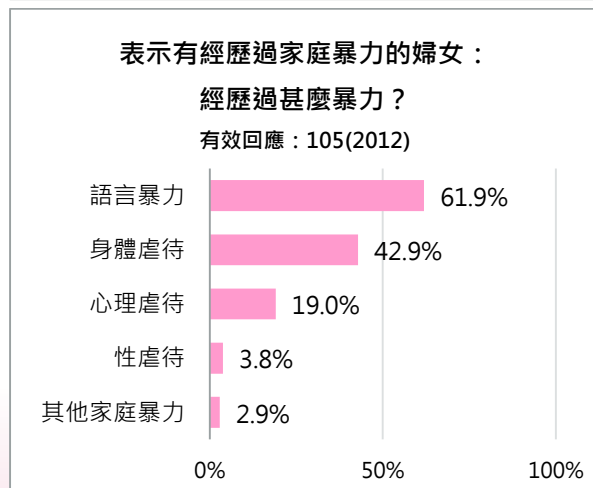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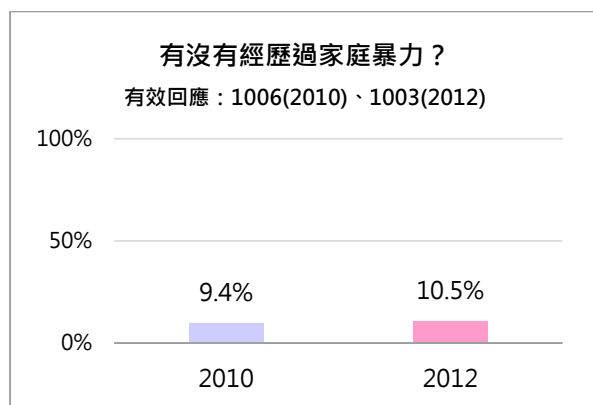
3.3.8 家庭暴力

本澳婦女對家庭暴力的認知上，八成六婦女認為「身體虐待」(86.4%)屬家庭暴力的比率最高，其次是「性虐待」(76.7%)、「心理虐待」(74.7%)和「語言暴力」(65.9%)，顯示對於家庭暴力，「身體虐待」是較為廣泛被認定的暴力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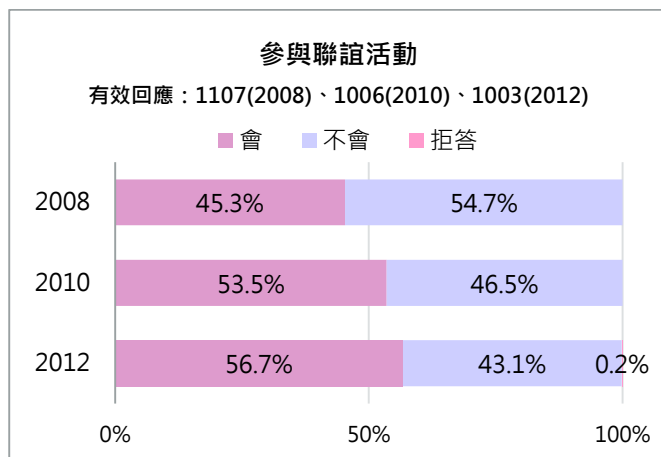
問及是否經歷過家庭暴力時，約一成婦女表示經歷過(10.5%)，她們當中 61.9%表示經歷過「語言暴力」、42.9%經歷過「身體虐待」、19.0%經歷過「心理虐待」、3.8%經歷過「性虐待」及 2.9%經歷過其他家庭暴力。

問及經歷過家庭暴力的婦女當時採用何種方式應對，46.9%表示當時甚麼都沒有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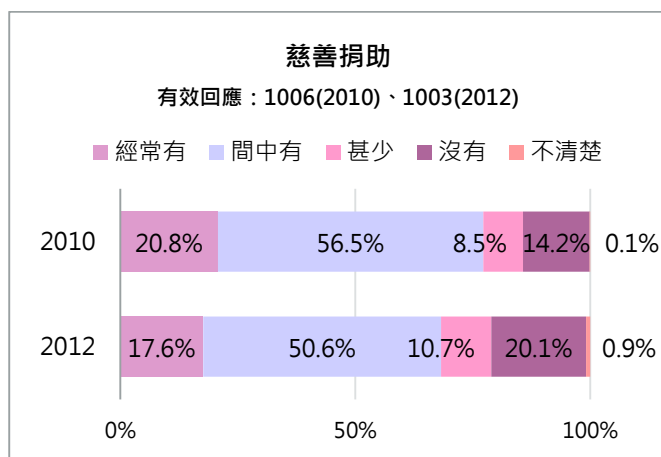
3.4 社會參與

3.4.1 參與聯誼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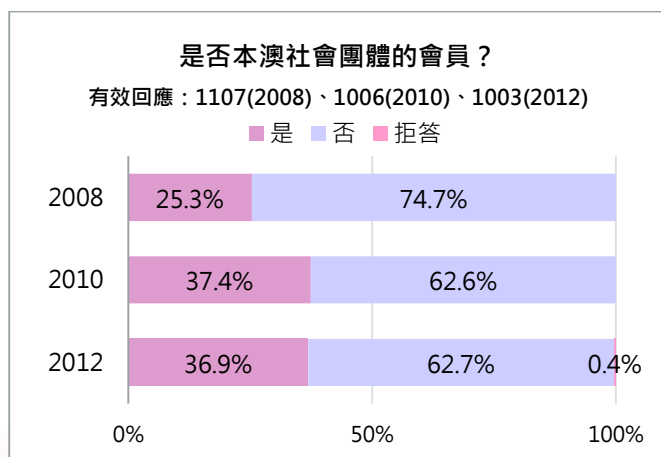
五成七婦女表示有參加聯誼活動(56.7%)，與前次結果相比，分別較 2008 年(45.3%)和 2010 年(53.5%)上升 11.4 和 3.2 個百分點，顯示婦女參與聯誼活動的比率逐次上升。

3.4.2 慈善捐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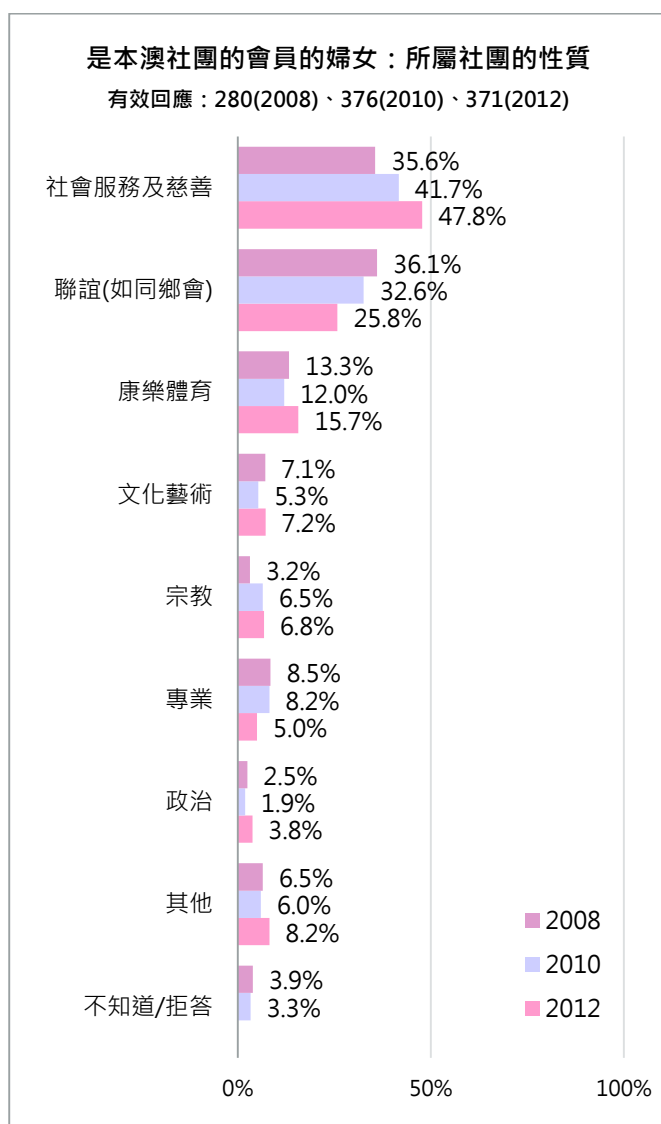


問及是否捐助過金錢或物品給慈善機構時，表示「有」的比率較前減少(17.6%經常有、50.6%間中有、10.7%甚少)。相反，較低頻的「甚少」的比率稍有上升，同時，表示「沒有」的比率較上次增加 5.9 個百分點。

3.4.3 社團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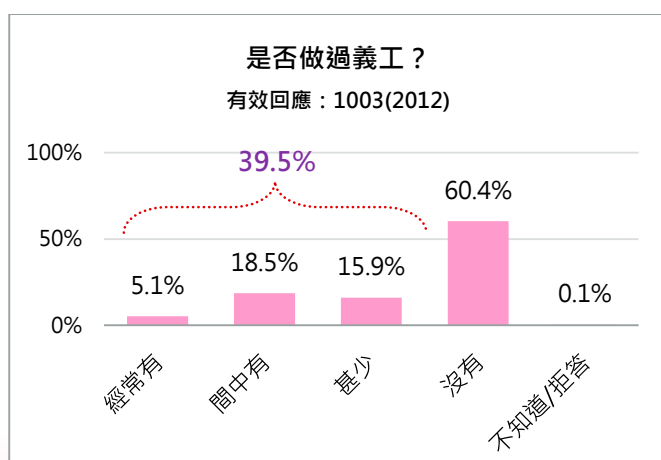


約三成半婦女是本澳社會團體的成員(36.9%)，這一比率與 2010 年結果(37.4%)接近，比率高於 2008 年(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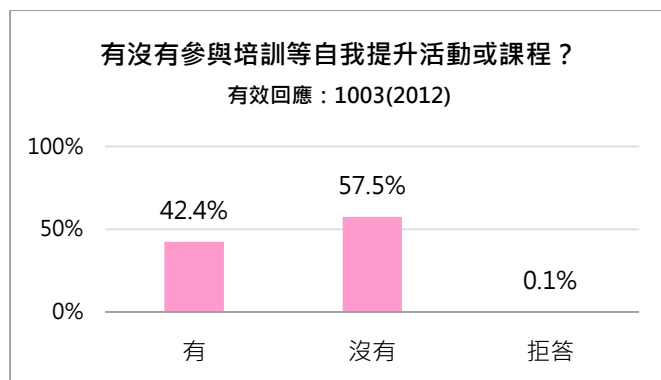
是本澳社團成員的婦女中，接近五成參與的是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47.8%)，比率最高，其次是屬於聯誼性質的團體(25.8%)，再次是屬康樂體育類的社團(15.7%)。與往年結果比較，參與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的比率逐次升高(2008：35.6%、2010：41.7%、2012：47.8%)，參加聯誼性質的社團比率逐次下跌(2008：36.1%、2010：32.6%、2012：25.8%)。

3.4.4 義工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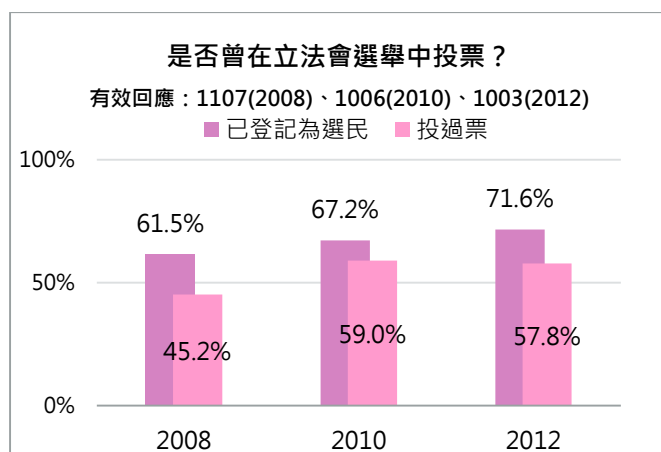
39.5% 婦女表示有做過義工，不過以間中做(18.5%)或甚少做(15.9%)的低頻比率佔多。其餘約六成婦女表示沒有做過義工(60.4%)。

3.4.5 活動進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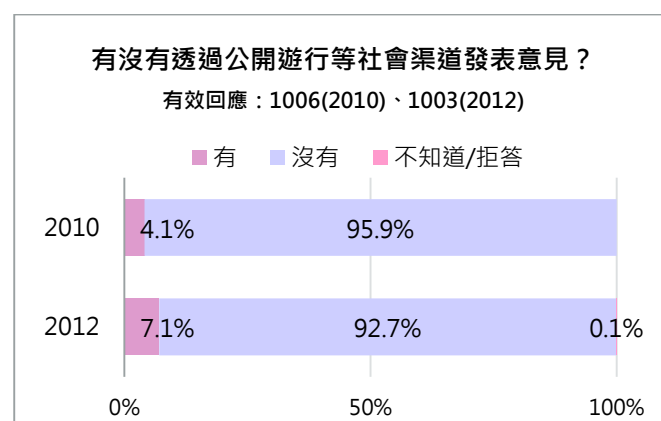
42.4%婦女有參與培訓等自我提升的活動或課程，57.5%沒有。

3.4.6 選民登記及參與投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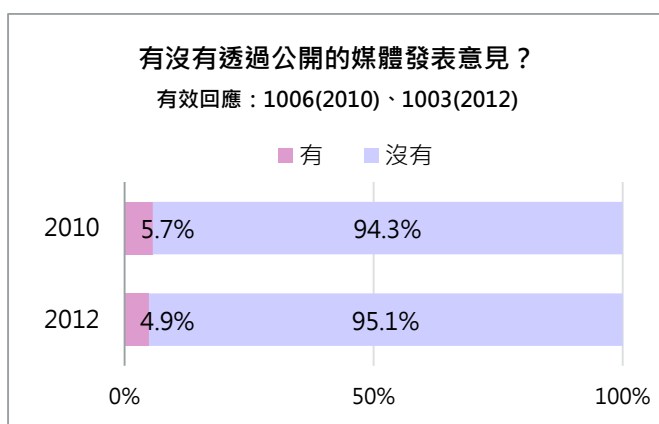


七成一婦女表示已經登記為選民，該比率逐次升高(2008：61.5%、2010：67.2%、2012：71.6%)。問及是否曾在立法會選舉中投票時，因 2010 年間及 2012 年間沒有進行過立法會選舉，因此本年調查結果與 2010 年相若，分別為 2010 年 59.0% 和 2012 年 5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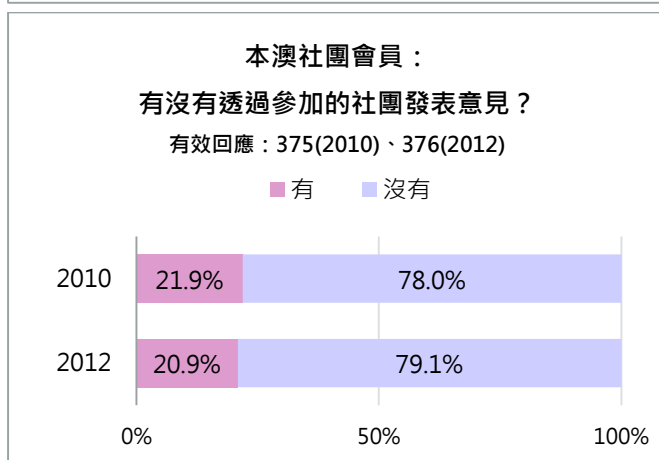
3.4.7 意見表達



7.1%婦女有透過公開的社會渠道發表過意見，比 2010 年高出 3 個百分點(4.1%)。



半成婦女有透過公開的媒體發表過意見(4.9%)，與 2010 年結果相若(5.7%)。



表示自己是本澳社團的女性會員中，20.9%有透過所參加的社團發表意見，與 2010 年結果接近(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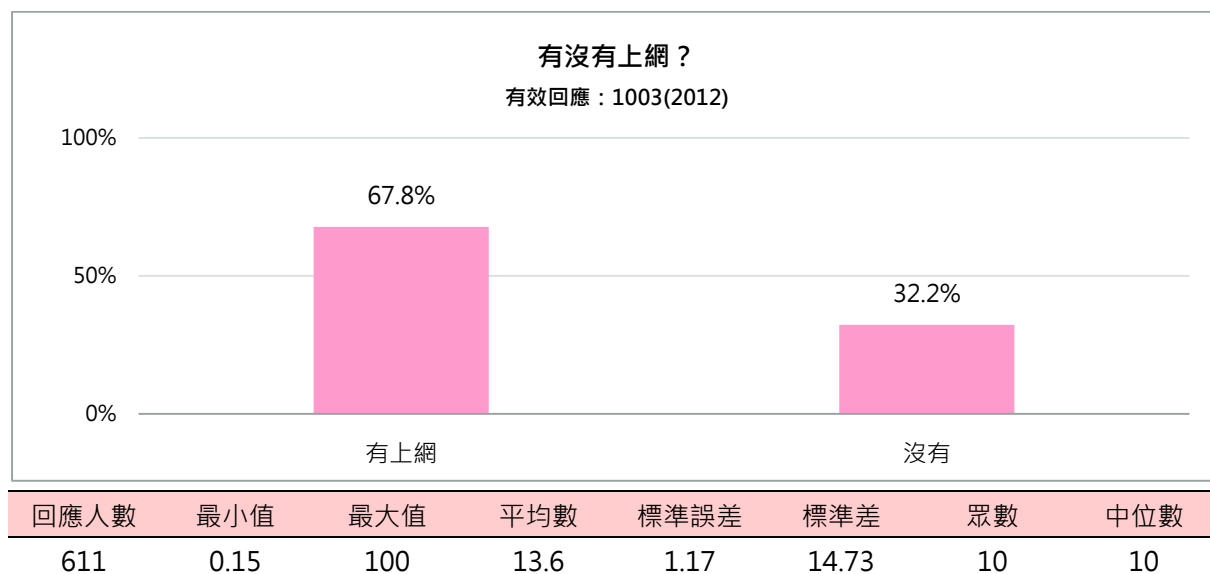
3.4.8 婦女最關心的資訊

婦女最關心的資訊類型	2010 (N=1006)	2012 (N=1003)
醫療保健	46.1%	51.1%
社會治安	42.4%	45.7%
家庭生活(如育嬰、烹飪等)	25.7%	29.2%
政治與國際情勢	20.8%	23.2%
休閒娛樂與運動	15.6%	19.7%
投資理財及財經金融	26.9%	18.2%
美容	7.9%	8.7%
教育/青少年	0.0%	1.1%
房屋政策	0.0%	1.1%
社會新聞/資訊	0.0%	1.0%
其他	1.4%	0.5%
全部都不關心	2.9%	2.1%
不知道/拒答	2.8%	2.4%

婦女最關心的資訊類型包括醫療保健(51.1%)及社會治安(45.7%)，其次是家庭生活(29.2%)、政治與國際情勢(23.2%)、休閒娛樂與運動(19.7%)、投資理財及財經金融(18.2%)，再次是美容(8.7%)，以上各項除投資理財及財經金融外，其餘類型的比率皆較上次調查有所上升。表示最關注其他類型資訊的比率相對較低。

3.4.9 互聯網使用

67.8%婦女有上網，平均來說，有上網的婦女每周約上網 13.6 小時，即每天約上網 2 小時。



有上網的婦女主要的上網活動包括瀏覽新聞(47.4%)、上社交網站(35.1%)、找資料(24.6%)、影音娛樂(21.9%)、即時通訊(11.9%)及玩線上遊戲(7.2%)等，其他活動相對較少進行。

最常做的網上活動是瀏覽新聞的比率亦最高(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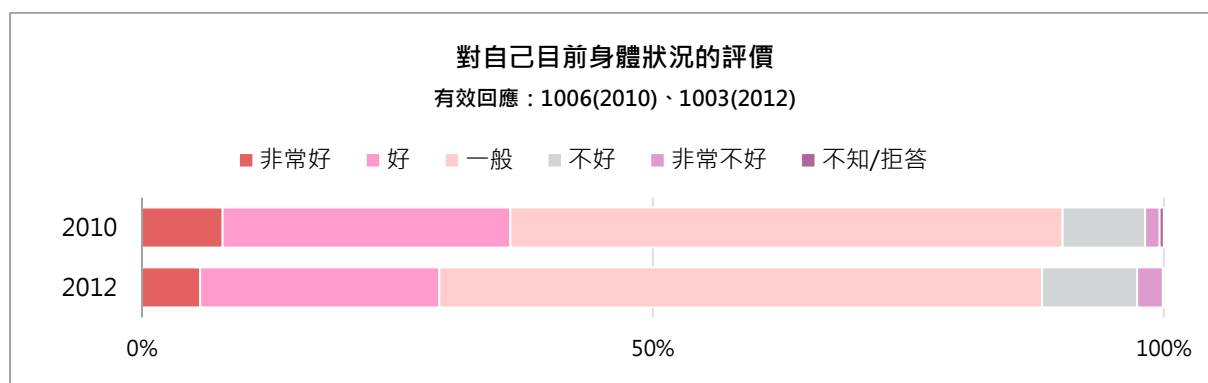
	總計	排第一	排第二	排第三
瀏覽新聞	47.4%	35.1%	9.1%	3.1%
上社交網站	35.1%	20.6%	12.2%	2.4%
找資料	24.6%	14.9%	7.6%	2.1%
影音娛樂	21.9%	9.7%	7.5%	4.7%
即時通訊	11.9%	6.6%	4.3%	1.0%
玩線上遊戲	7.2%	3.7%	3.1%	0.4%
上討論區/論壇	4.4%	2.1%	2.2%	0.1%
購物	4.1%	1.8%	1.9%	0.4%
學習/培訓	3.5%	1.3%	1.3%	0.9%
查閱電郵	3.2%	1.2%	1.6%	0.4%
瀏覽/寫微博	2.4%	0.4%	1.5%	0.4%
工作需要	2.2%	1.6%	0.6%	0.0%
財經股票	1.5%	0.3%	1.0%	0.1%
瀏覽/寫博客	0.6%	0.0%	0.3%	0.3%
其他	1.0%	0.3%	0.6%	0.1%
不知道/拒絕作答	0.3%	0.3%	0.0%	0.0%

女性網民：上網活動(2012)(N=680)

3.5 身心健康

3.5.1 身體狀況評價

近六成婦女評價自己目前身體狀況一般(59.0%)，較 2010 年(54.1%)增加 4.9 個百分點，近三成表示自己身體狀況好/非常好，較 2010 年調查(36.1%)減少 6.9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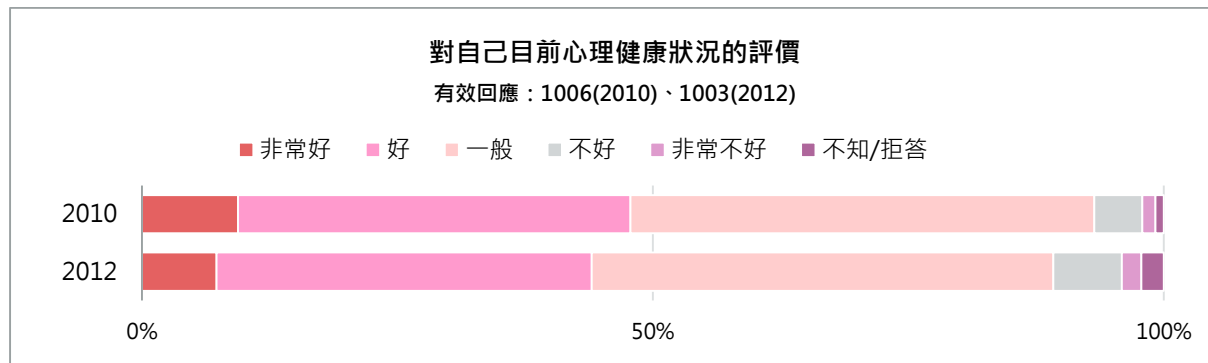
	非常好	好	一般	不好	非常不好	不知/拒答
2010	7.9%	28.2%	54.1%	8.1%	1.4%	0.4%
2012	5.7%	23.4%	59.0%	9.3%	2.5%	0.1%

年齡越高，覺得自己目前身體健康狀況好/非常好的比率越低；教育程度越低，覺得自己身體狀況不好/非常不好的比率越高；不同個人月收入的婦女，以月收入 24,000 元以上認為自己目前身體健康狀況一般的比率最高(71.2%)。

對自己目前身體健康狀況的評價		非常好	好	一般	不好	非常不好	不知/拒答
年齡 (差異顯著)	15-17 歲	9.5%	35.1%	54.1%	1.4%	0.0%	0.0%
	18-24 歲	9.3%	28.6%	53.6%	8.5%	0.0%	0.0%
	25-34 歲	4.6%	27.7%	59.8%	6.4%	1.6%	0.0%
	35-44 歲	4.5%	28.3%	56.9%	8.5%	1.8%	0.0%
	45-54 歲	6.4%	18.2%	63.5%	10.0%	2.0%	0.0%
	55-64 歲	5.6%	10.8%	63.4%	11.1%	7.9%	1.2%
	65-74 歲	1.0%	12.2%	62.2%	19.5%	5.1%	0.0%
教育程度 (差異顯著)	小學或以下	6.6%	13.3%	60.8%	12.7%	6.6%	0.0%
	初中	4.0%	17.2%	65.6%	10.1%	2.6%	0.4%
	高中	6.5%	31.0%	52.0%	8.3%	2.2%	0.0%
	大專	5.8%	27.6%	58.2%	7.6%	0.4%	0.4%
	研究生或以上	2.7%	18.9%	78.4%	0.0%	0.0%	0.0%
個人月入	6000 元或以下	8.2%	19.6%	62.9%	6.2%	2.1%	1.0%
	6001-12000 元	6.5%	22.0%	63.5%	7.5%	0.5%	0.0%
	12001 元-18000 元	3.4%	29.9%	54.4%	9.5%	2.7%	0.0%
	18001 元-24000 元	4.7%	29.4%	51.8%	12.9%	1.2%	0.0%
	24000 元以上	4.5%	24.2%	71.2%	0.0%	0.0%	0.0%

3.5.2 心理狀況評價

評價自己目前心理健康狀況好/非常好和一般的比率相若，分別為 44.0%和 45.2%，認為不好/非常不好的僅佔 8.6%，與 2010 年情況相若。



	非常好	好	一般	不好	非常不好	不知/拒答
2010	9.4%	38.4%	45.4%	4.7%	1.3%	0.8%
2012	7.3%	36.7%	45.2%	6.7%	1.9%	2.2%

15-44 歲各年齡層中，覺得自己目前心理健康狀況為好/非常好的比率隨著年齡層的升高呈現降低的趨勢(58.2%、50.2%、49.8%、41.5%)，年紀最大(65-74 歲)的婦女覺得自己好/非常好的比率(23.3%)是所有年齡中最低；教育程度越高，認為不好/非常不好的比率越低；月入 24,000 元以上的婦女認為自己目前心理健康狀況一般的比率最高(50.0%)，月入 24,000 元以上的婦女認為好/非常好的比率亦較高(48.5%)。

對自己目前心理健康狀況的評價		非常好	好	一般	不好	非常不好	不知/拒答
年齡 (差異顯著)	15-17 歲	6.8%	51.4%	39.2%	2.7%	0.0%	0.0%
	18-24 歲	11.4%	38.8%	41.2%	5.9%	1.8%	0.9%
	25-34 歲	6.9%	42.9%	43.3%	4.6%	1.6%	0.7%
	35-44 歲	5.4%	36.1%	50.3%	6.0%	1.5%	0.6%
	45-54 歲	7.7%	36.6%	46.8%	5.5%	2.4%	0.9%
	55-64 歲	6.1%	28.9%	48.3%	7.7%	4.0%	4.9%
	65-74 歲	4.0%	19.3%	42.8%	20.5%	1.0%	12.4%
教育程度 (差異顯著)	小學或以下	4.4%	28.7%	46.4%	8.3%	3.9%	8.3%
	初中	7.5%	30.4%	50.2%	7.9%	3.1%	0.9%
	高中	9.5%	42.5%	40.4%	6.2%	1.1%	0.4%
	大專	7.6%	41.1%	45.1%	4.7%	0.4%	1.1%
	研究生或以上	5.3%	39.5%	55.3%	0.0%	0.0%	0.0%
個人月入	6000 元或以下	8.2%	33.0%	46.4%	6.2%	3.1%	3.1%
	6001-12000 元	8.5%	39.0%	44.5%	5.5%	2.5%	0.0%
	12001 元-18000 元	4.8%	38.6%	47.6%	6.9%	1.4%	0.7%
	18001 元-24000 元	7.2%	36.1%	48.2%	7.2%	1.2%	0.0%
	24000 元以上	6.1%	42.4%	50.0%	1.5%	0.0%	0.0%

3.5.3 情緒困擾及開解

對目前最困擾的情緒問題進行排序，當中「沒有情緒問題」的比率最高，佔 42.7%。排位第一中，「工作問題」(11.9%)、「身體健康問題」(10.8%)、「子女教育或溝通問題」(8.7%)、「經濟問題」(6.9%)和「自己學業問題」(5.8%)比率較高，亦是受訪女性目前最為困擾的問題。

與 2010 年結果相比較，「沒有情緒困擾的問題」的比率增加 5 個百分點，而有困擾情緒問題的受訪者中，「工作問題」比率仍然最高，兩年結果相同，約佔一成五(14.9%)。此外，「子女教育或溝通問題」及「經濟問題」的比率分別微降 3.4 和 2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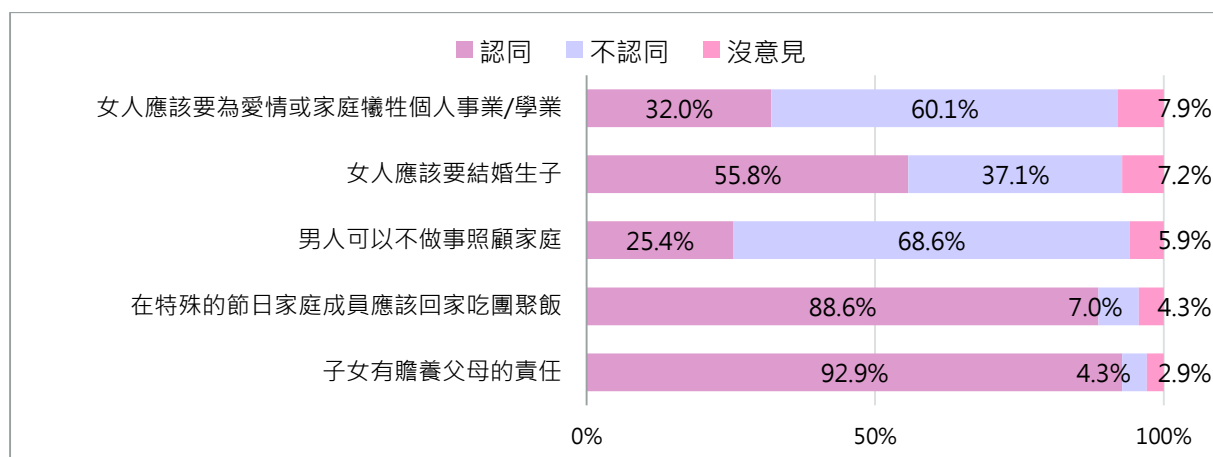
目前最困擾情緒的問題	2010 (N=1006)	2012 (N=1003)				
	總計	總計	排第一	排第二	排第三	排第四
沒有情緒困擾的問題	37.7%	42.7%	42.7%			
自己學業問題	7.9%	6.3%	5.8%	0.4%	0.1%	
自己將來/前途		0.4%	0.3%	0.1%		
生育問題	0.1%	0.1%			0.1%	
心理健康問題	2.2%	1.5%	1.2%	0.1%		0.2%
夫妻相處問題等	1.5%	1.7%	1.0%	0.5%	0.1%	
工作問題	14.9%	14.9%	11.9%	2.6%	0.4%	
子女教育或溝通問題	14.6%	11.2%	8.7%	2.1%	0.4%	
子女未來問題		0.6%	0.4%	0.1%	0.1%	
人際關係		0.6%	0.1%	0.3%	0.2%	
與丈夫的家人相處問題	1.1%	0.5%	0.3%	0.2%		
經濟問題	12.5%	10.6%	6.9%	3.0%	0.5%	0.1%
愛情或結婚問題	0.7%	1.2%	0.5%	0.6%		
家庭暴力問題	0.1%	0.1%		0.1%		
家庭相處問題		1.0%	0.4%	0.4%	0.2%	
家人照顧問題	4.0%	3.6%	2.0%	1.4%	0.1%	0.1%
居住問題	7.8%	6.6%	4.9%	1.4%	0.4%	
身體健康問題	12.7%	13.1%	10.8%	1.7%	0.6%	
其他	2.1%	1.2%	0.6%	0.1%	0.3%	0.2%
不知道/拒絕回答	1.6%	1.6%	1.6%			

問及當有情緒困擾時誰是開解自己的對象，「沒有人」可以開解的比率逐年增加(2008:26.2%、2010:28.5%、2012:35.0%)，尋找「朋友、同事」作為開解對象的比率逐年減少(2008:32.2%、2010:29.5%、2012:26.2%)。另外，約一成四表示會尋找自己的親人包括丈夫/男朋友(13.9%)，表示會尋找其他開解對象的比率相對低於前兩者，7.0%表示是父母，6.4%表示是子女或子女配偶，3.9%表示是兄弟姐妹。

3.6 價值觀

3.6.1 家庭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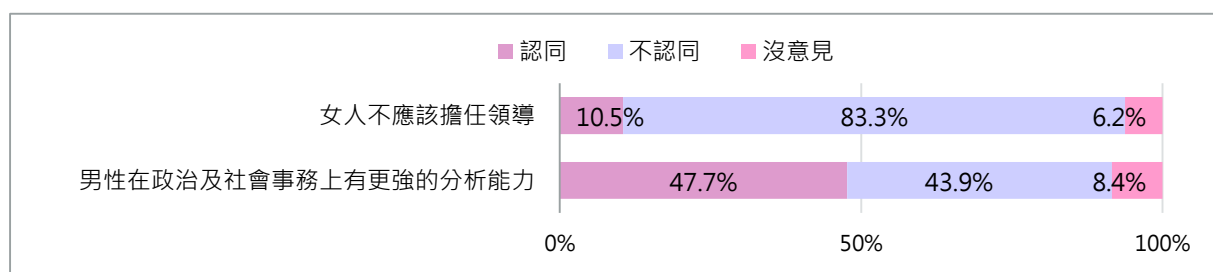
家庭角色方面，本澳婦女普遍認同家庭成員間的責任及凝聚力，例如 92.9%婦女認同「子女有贍養父母的責任」、88.6%婦女認同「在特殊的節日家庭成員應該回家吃飯」。亦有超過半數婦女認為「女人應該要結婚生子」(55.8%同意)。對於在婚姻家庭角色分配上，相對較多女性不認同「男人可以不做事照顧家庭」(60.1%不同意)，同時，她們多數不認同「男人可以不做事照顧家庭」(68.6%不同意)。



	十分認同	認同	不認同	十分不認同	沒意見
女人應該要為愛情或家庭犧牲個人事業/學業	3.5%	28.5%	47.9%	12.2%	7.9%
女人應該要結婚生子	8.5%	47.3%	34.6%	2.5%	7.2%
男人可以不做事照顧家庭	1.0%	24.4%	51.0%	17.6%	5.9%
在特殊的節日家庭成員應該回家吃團聚飯	25.1%	63.5%	6.5%	0.5%	4.3%
子女有贍養父母的責任	31.7%	61.2%	3.9%	0.4%	2.9%

3.6.2 社會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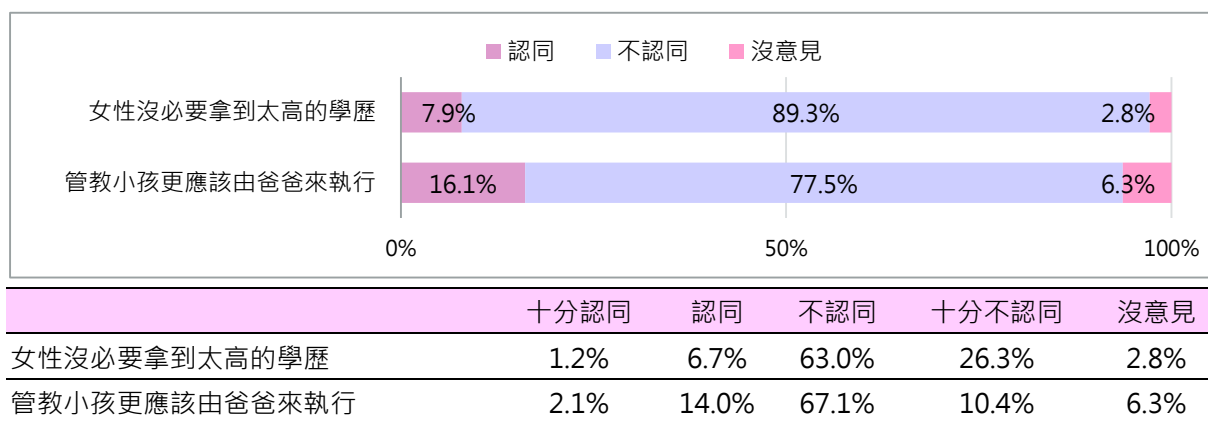
對於社會角色方面，約半數女性認同「男性在政治及社會事務上有更強的分析能力」(47.7%同意)，但多數女性並不認同「女人不應該擔任領導」(83.3%)。



	十分認同	認同	不認同	十分不認同	沒意見
女人不應該擔任領導	1.3%	9.2%	63.3%	20.0%	6.2%
男性在政治及社會事務上有更強的分析能力	5.2%	42.5%	38.4%	5.5%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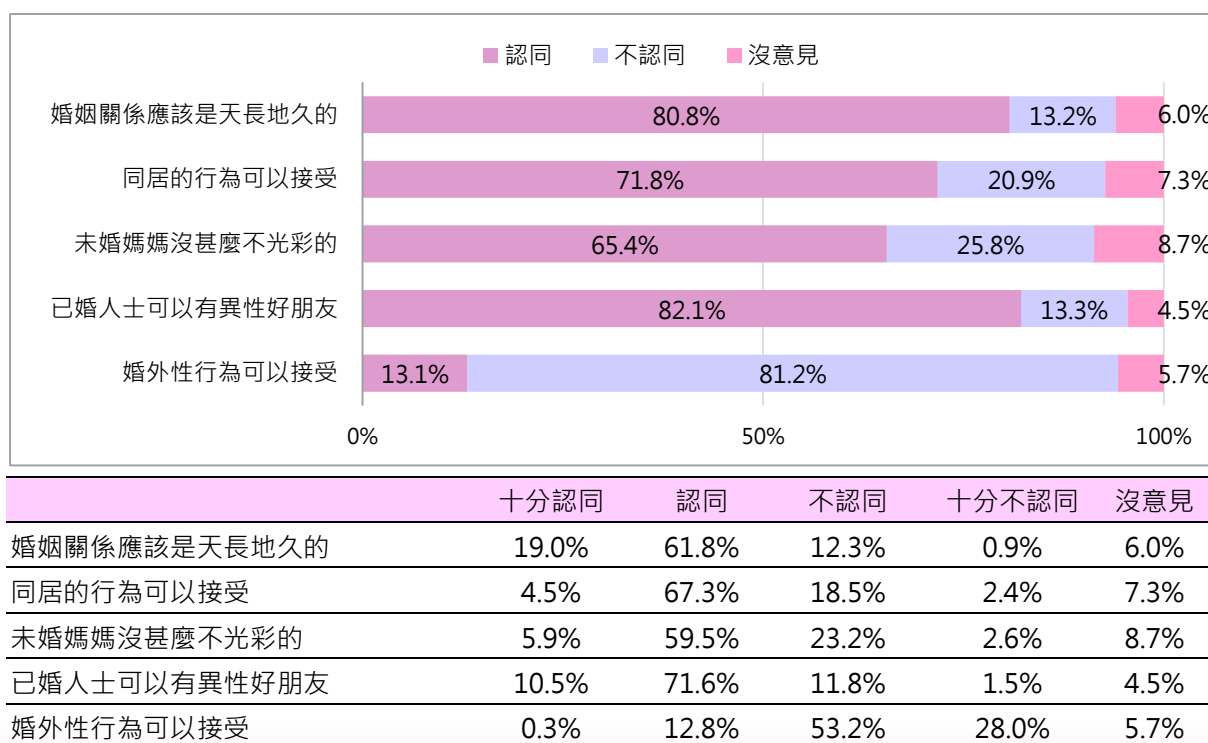
3.6.3 教育角色

對於教育角色方面，多數女性不認同「女性沒必要拿到太高的學歷」(89.3%不同意)，同時只有 16.1% 婦女同意「管教小孩更應該由爸爸來執行」，顯示整體來說，婦女認為她們在教育上有一定的主導權，也不排斥繼續讀書深造的想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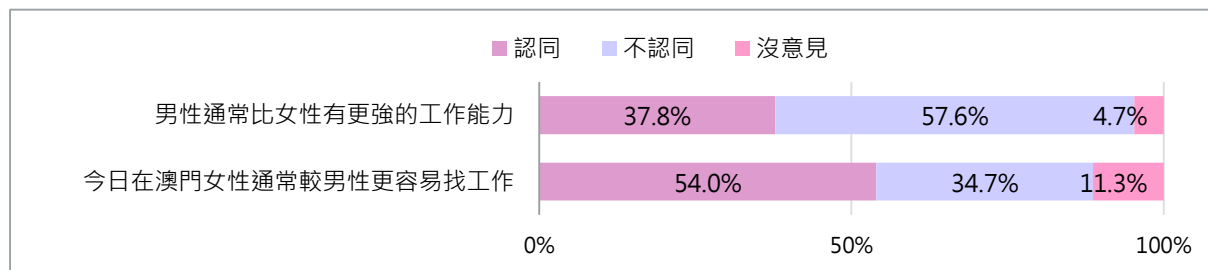
3.6.4 婚姻觀念

婚姻觀念方面，高達八成二婦女認同「已婚人士可以有異性好朋友」(82.1%同意)，六成五婦女認為「未婚媽媽沒甚麼不光彩的」(65.4%同意)。此外，對「同居的行為可以接受」表示認同的婦女佔 71.8%，約八成婦女認同「婚姻關係應該是天長地久的」(80.8%同意)，不過，八成一婦女表示不同意「婚外性行為可以接受」(81.2%不同意)。



3.6.5 職業角色

對於職業角色方面，過半女性不認同「男性通常比女性有更強的工作能力(57.6%不同意)，54.0%婦女認同「今日在澳門女性通常較男性更容易找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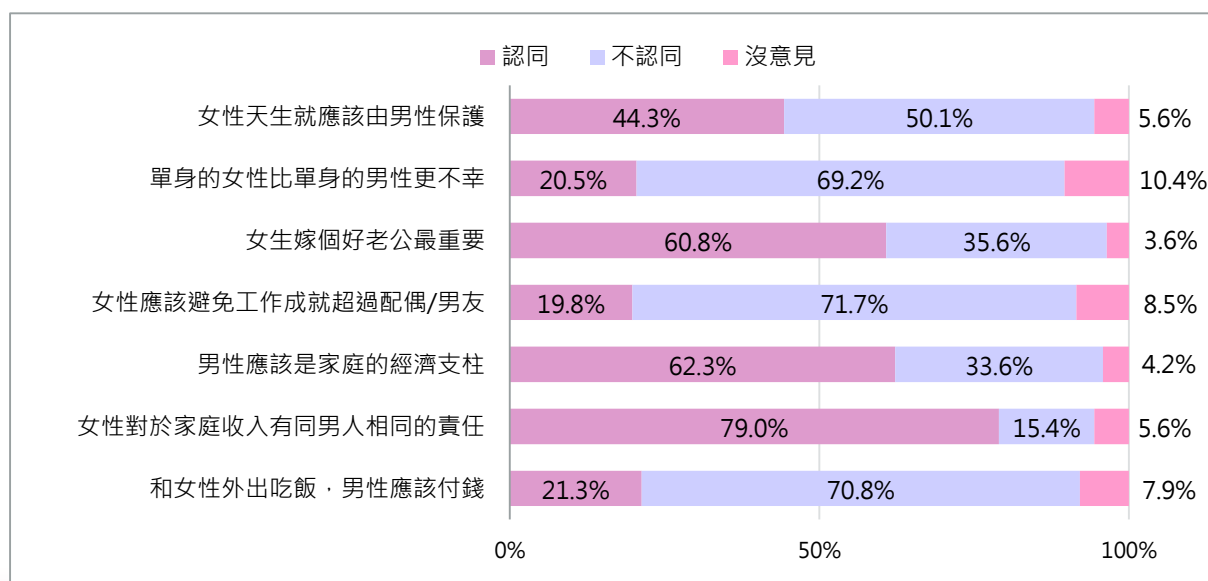


	十分認同	認同	不認同	十分不認同	沒意見
男性通常比女性有更強的工作能力	4.7%	33.1%	49.4%	8.2%	4.7%
今日在澳門女性通常較男性更容易找工作	6.7%	47.3%	31.7%	3.0%	11.3%

3.6.6 性別角色

性別角色方面，對於「女性應該避免工作成就超過配偶/男友」(71.7%不同意)及「和女性外出吃飯，男性應該付錢」(70.8%不同意)均有七成婦女表示不認同，顯示多數婦女認為自身的身份及經濟地位並不應亞於男性。同時，超過一半婦女不覺得「女性天生就應該由男性保護」(50.1%不同意)，亦有七成不認同「單身的女性比單身的男性更不幸」(69.2%不同意)。八成婦女認同「女性對於家庭收入有同男人相同的責任」(79.0%同意)。以上顯示部分婦女對自身的性別角色觀念較為獨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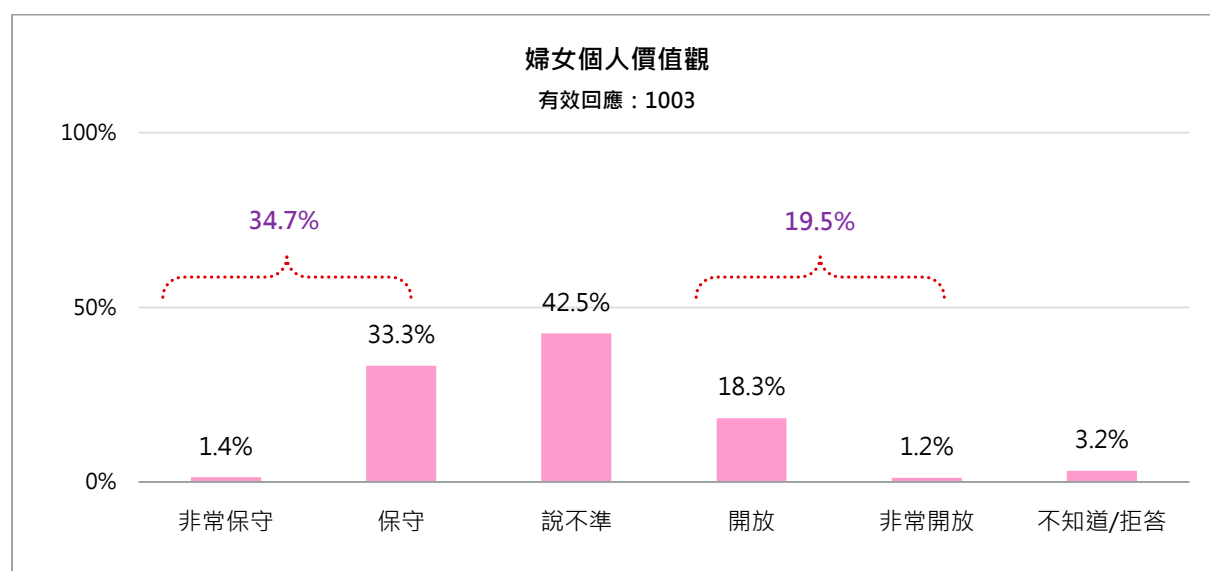
不過，認同「女生嫁個好老公最重要」(60.8%同意)及「男性應該是家庭的經濟支柱」(62.3%)者均佔六成以上。顯示儘管部分婦女顯示出較為獨立的性別角色觀念，但依然對家庭中的男性角色有著比自身更高的心理依賴想法或期待。



	十分認同	認同	不認同	十分不認同	沒意見
女性天生就應該由男性保護	5.5%	38.8%	45.7%	4.4%	5.6%
單身的女性比單身的男性更不幸	2.2%	18.3%	60.1%	9.1%	10.4%
女生嫁個好老公最重要	14.7%	46.1%	31.5%	4.1%	3.6%
女性應該避免工作成就超過配偶/男友	1.9%	17.9%	64.5%	7.2%	8.5%
男性應該是家庭的經濟支柱	9.8%	52.5%	31.6%	2.0%	4.2%
女性對於家庭收入有同男人相同的責任	8.5%	70.5%	14.6%	0.8%	5.6%
和女性出去吃飯，男性應該付錢	2.6%	18.7%	65.3%	5.5%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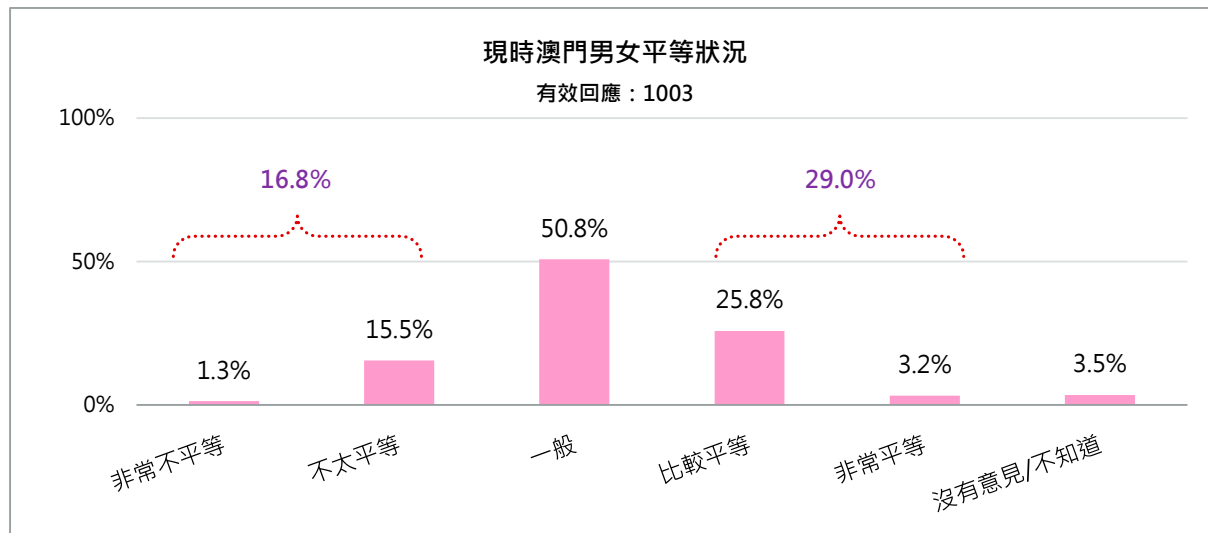
3.6.7 個人價值觀

對於個人所持的價值觀，42.5%婦女覺得說不準，34.7%覺得自己保守（1.4%非常保守、33.3%保守），19.5%表示屬開放（1.2%非常開放、18.3%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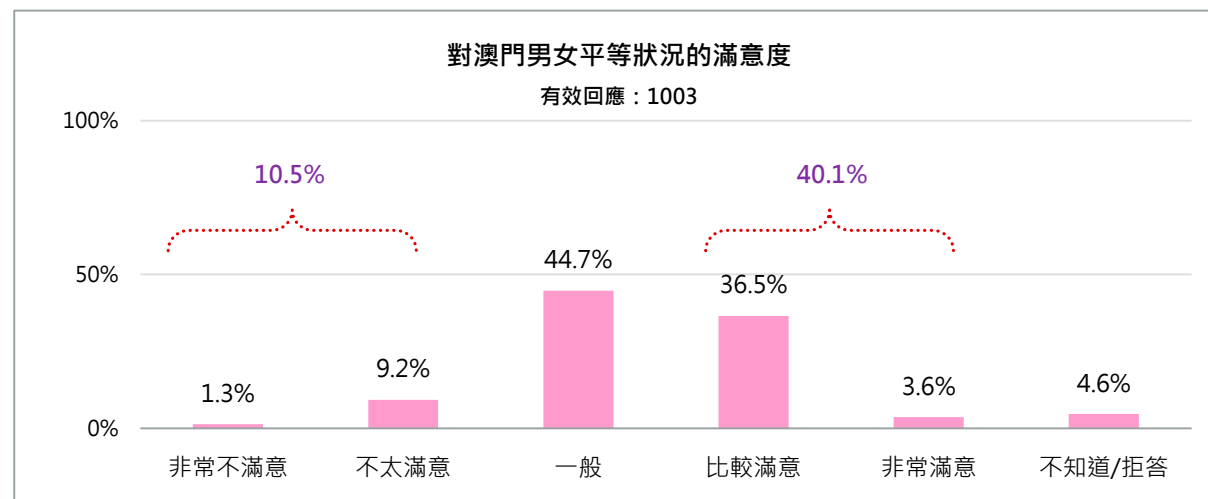
3.6.8 澳門男女平等狀況

約一半婦女覺得現時澳門的男女平等狀況一般(50.8%)，覺得平等的比率(29.0%：3.2%非常平等、25.8%比較平等)高於覺得不平等(16.8%：1.3%非常不平等、15.5%不太平等)。



3.6.9 澳門男女平等的滿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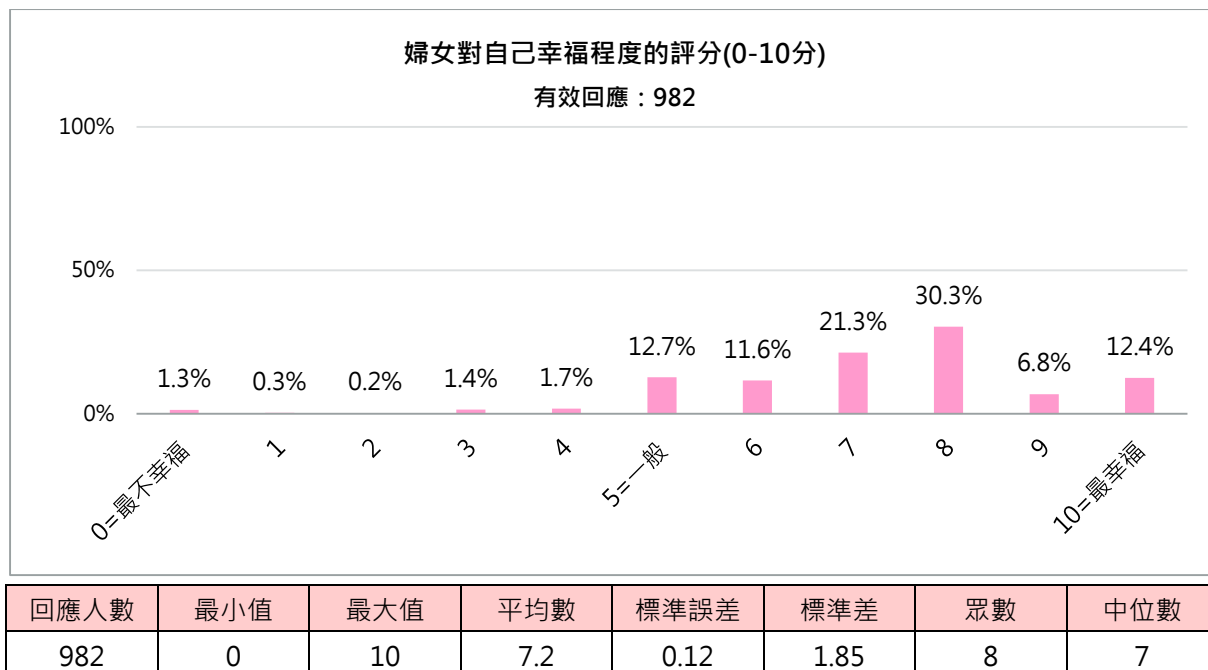
對於澳門男女平等狀況的滿意度，表示滿意(40.1%：3.6%非常滿意、36.5%比較滿意)或一般(44.7%)的比率相若，覺得不滿意的只有 10.5%(1.3%非常不滿意、9.2%不太滿意)。



3.7 生活滿意及閒暇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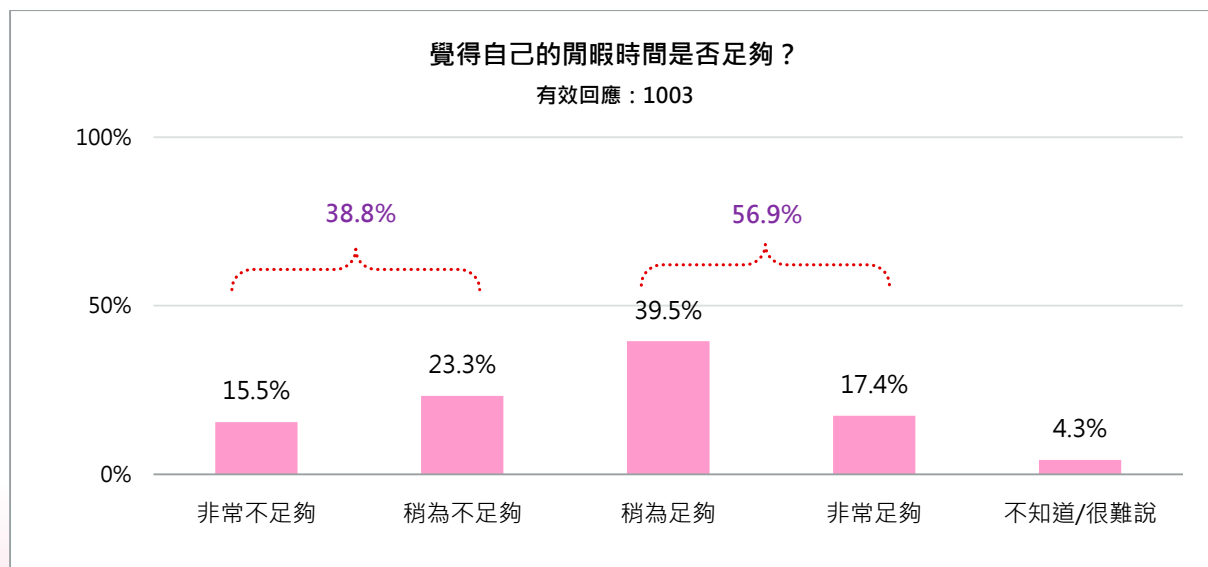
3.7.1 生活幸福指數

對於自己現時的幸福程度，0 分代表最不幸，10 分代表最幸福，評價 0 至 4 分的比率都較少，最多婦女覺得自己的幸福程度達 8 分(30.3%)，平均來說，婦女評價的幸福程度為 7.2 分，中位數 7 分，屬於中等偏上的水平。



3.7.2 閒暇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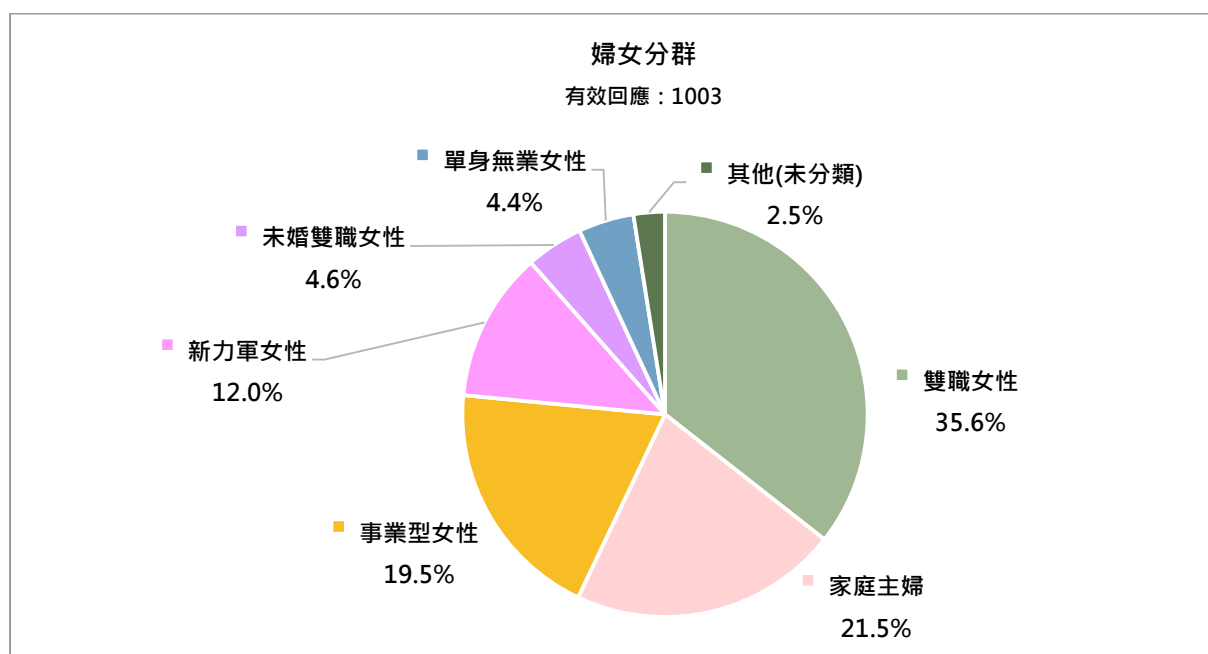
對於自己的閒暇時間，覺得足夠(56.9%，17.4%非常足夠、39.5%稍為足夠)的婦女較覺得不足夠(38.8%，15.5%非常不足夠、23.3%稍為不足夠)的多。



3.8 婦女分群及比較

前文描述了在電話調查中本澳婦女呈現出的整體面貌，並且從年齡、身份、教育程度、收入等多方面比較了不同婦女的情況。不過，由於婦女的家庭、工作及其他社會生活中可能具有多重角色，本研究期望能夠結合婦女本身的特徵及不同角色為她們帶來的不同生活重心，因此根據年齡、工作狀況、婚姻狀況及對家務工作和家庭照顧的負責情況，將本澳婦女分群。具體定義如下：

分群	特徵(定義)
雙職女性	已婚/同居/再婚/離婚/分居/喪偶；有正職或兼職工作；是家務或家庭照顧的主要負責者
家庭主婦	已婚/同居/再婚；沒有正職亦沒有兼職工作
事業型女性	有正職工作；不需要做家務亦不是家庭照顧的主要負責者
新力軍女性	15-24 歲；未婚；在學或進修中
未婚雙職女性	未婚；非學生；是家務或家庭照顧的主要負責者
單身無業女性	離婚/分居/喪偶；無正職或兼職工作



依照上述定義，將女性劃分為家庭主婦、新力軍女性、雙職女性、事業型女性、單身無業女性及未婚雙職女性六個分群，當中佔比最多的是雙職女性(35.6%)，其次是家庭主婦(21.5%)及事業型女性(19.5%)，再次為新力軍女性(12.0%)、未婚雙職女性(4.6%)及單身無業女性(4.4%)佔比較少。此外，還有 2.5%女性因為資料缺失或相類似的人數較少而未進行歸類，她們當中以未婚(88.0%)、無正職工作(90.6%)居多。

以下是各分群的特徵資料：

基本特徵		雙職女性		家庭主婦		事業型女性		新力軍女性		未婚雙職女性		單身無業女性		其他	
年齡分層 N=1003	15-17歲	0.0%	0.0%	0.0%	0.0%	0.0%	0.0%	0.0%	33.5%	0.0%	0.0%	0.0%	0.0%	6.5%	
	18-24歲	0.3%	0.3%	0.0%	0.0%	20.6%	20.6%	66.5%	66.5%	13.6%	13.6%	0.0%	0.0%	31.4%	
	25-34歲	17.0%	17.0%	6.9%	6.9%	48.5%	48.5%	0.0%	0.0%	37.9%	37.9%	0.0%	0.0%	24.0%	
	35-44歲	31.2%	31.2%	12.3%	12.3%	18.2%	18.2%	0.0%	0.0%	16.8%	16.8%	7.5%	7.5%	0.0%	
	45-54歲	31.4%	31.4%	25.1%	25.1%	7.6%	7.6%	0.0%	0.0%	16.5%	16.5%	11.2%	11.2%	14.4%	
	55-64歲	13.2%	13.2%	22.6%	22.6%	2.0%	2.0%	0.0%	0.0%	9.6%	9.6%	27.2%	27.2%	12.1%	
	65-74歲	0.7%	0.7%	6.7%	6.7%	0.0%	0.0%	0.0%	0.0%	0.0%	0.0%	51.8%	51.8%	0.0%	
	拒答	6.2%	6.2%	6.5%	6.5%	3.1%	3.1%	1.8%	1.8%	5.6%	5.6%	2.3%	2.3%	11.6%	
	小學或以下	19.4%	19.4%	38.2%	38.2%	0.0%	0.0%	0.0%	0.0%	8.0%	8.0%	47.4%	47.4%	7.3%	
	初中	30.3%	30.3%	28.2%	28.2%	7.0%	7.0%	9.8%	9.8%	18.6%	18.6%	36.1%	36.1%	37.1%	
教育程度 N=1003	高中	31.3%	31.3%	22.1%	22.1%	24.2%	24.2%	40.8%	40.8%	17.2%	17.2%	13.2%	13.2%	30.0%	
	大專	14.4%	14.4%	9.9%	9.9%	58.5%	58.5%	47.0%	47.0%	50.7%	50.7%	1.8%	1.8%	19.8%	
	研究生或以上	4.3%	4.3%	0.0%	0.0%	8.4%	8.4%	2.5%	2.5%	4.3%	4.3%	0.0%	0.0%	5.8%	
	不知道/拒總作答	0.3%	0.3%	1.6%	1.6%	0.0%	0.0%	0.0%	0.0%	1.2%	1.2%	1.4%	1.4%	0.0%	
	未婚	0.0%	0.0%	0.0%	0.0%	55.1%	55.1%	100.0%	100.0%	100.0%	100.0%	0.0%	0.0%	88.0%	
婚姻狀況 N=1003	已婚/再婚/同居	93.2%	93.2%	100.0%	100.0%	43.2%	43.2%	0.0%	0.0%	0.0%	0.0%	100.0%	100.0%	0.0%	
	離婚/分居/喪偶	6.8%	6.8%	0.0%	0.0%	1.8%	1.8%	0.0%	0.0%	0.0%	0.0%	0.0%	0.0%	0.0%	
	不知道/拒總作答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12.0%	
	有正職工作	89.4%	89.4%	0.0%	0.0%	100.0%	100.0%	0.0%	0.0%	81.2%	81.2%	0.0%	0.0%	9.4%	
	無正職工作	10.6%	10.6%	100.0%	100.0%	0.0%	0.0%	0.0%	0.0%	18.8%	18.8%	100.0%	100.0%	90.6%	
工作狀況 N=1003	沒有正職的主要原因：														
	照顧家人	5.9%	5.9%	35.1%	35.1%	0.0%	0.0%	0.0%	0.0%	0.0%	0.0%	18.0%	18.0%	12.6%	
	料理家務	1.4%	1.4%	13.4%	13.4%	0.0%	0.0%	0.0%	0.0%	1.8%	1.8%	12.4%	12.4%	0.0%	
	在學或進修中	0.0%	0.0%	0.6%	0.6%	100.0%	100.0%	0.0%	0.0%	0.0%	0.0%	0.0%	0.0%	9.3%	
	退休	0.8%	0.8%	30.4%	30.4%	0.0%	0.0%	0.0%	0.0%	0.0%	0.0%	50.0%	50.0%	12.8%	
	待業/失業(非自願)	0.9%	0.9%	8.3%	8.3%	0.0%	0.0%	0.0%	0.0%	1.9%	1.9%	5.3%	5.3%	35.6%	
	暫時休息/不想找工	0.2%	0.2%	3.2%	3.2%	0.0%	0.0%	0.0%	0.0%	0.0%	0.0%	6.6%	6.6%	7.5%	
	其他	0.2%	0.2%	1.3%	1.3%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4.7%	
	不知道/拒總透露	0.0%	0.0%	0.4%	0.4%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殘疾/健康狀況	1.1%	1.1%	7.3%	7.3%	0.0%	0.0%	0.0%	0.0%	0.0%	0.0%	7.7%	7.7%	11.2%	
	有兼職工作	12.5%	12.5%	0.0%	0.0%	7.1%	7.1%	33.0%	33.0%	11.3%	11.3%	0.0%	0.0%	11.6%	
	無兼職工作	87.3%	87.3%	100.0%	100.0%	92.9%	92.9%	67.0%	67.0%	88.7%	88.7%	100.0%	100.0%	88.4%	
	拒答	0.3%	0.3%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6000元以下	15.7%	15.7%	0.0%	0.0%	1.2%	1.2%	89.6%	89.6%	6.4%	6.4%	0.0%	0.0%	0.0%	
	6001-12000元	35.2%	35.2%	0.0%	0.0%	29.5%	29.5%	4.5%	4.5%	32.8%	32.8%	0.0%	0.0%	34.3%	
[有正職/兼職工作] 個人月入 N=641	12001-18000元	21.8%	21.8%	0.0%	0.0%	26.4%	26.4%	0.0%	0.0%	36.4%	36.4%	0.0%	0.0%	0.0%	
	18001-24000元	11.4%	11.4%	0.0%	0.0%	18.7%	18.7%	0.0%	0.0%	14.4%	14.4%	0.0%	0.0%	0.0%	
	24001元或以上	9.6%	9.6%	0.0%	0.0%	16.1%	16.1%	0.0%	0.0%	1.4%	1.4%	0.0%	0.0%	0.0%	
	不知道/拒總作答	6.4%	6.4%	0.0%	0.0%	8.0%	8.0%	5.9%	5.9%	8.7%	8.7%	0.0%	0.0%	65.7%	
	6000元或以上	1.7%	1.7%	18.3%	18.3%	0.6%	0.6%	0.9%	0.9%	11.1%	11.1%	30.9%	30.9%	18.7%	
家庭月入 N=1003	6001-12000元	10.5%	10.5%	14.0%	14.0%	4.7%	4.7%	7.8%	7.8%	12.7%	12.7%	15.2%	15.2%	26.9%	
	12001-18000元	10.1%	10.1%	10.7%	10.7%	5.8%	5.8%	8.1%	8.1%	10.8%	10.8%	5.8%	5.8%	10.7%	
	18001-24000元	11.2%	11.2%	11.3%	11.3%	8.7%	8.7%	14.3%	14.3%	14.8%	14.8%	1.9%	1.9%	0.0%	
	24001-30000元	11.4%	11.4%	8.8%	8.8%	14.3%	14.3%	7.3%	7.3%	13.1%	13.1%	1.8%	1.8%	8.0%	
	30001元或以上	28.8%	28.8%	8.9%	8.9%	40.3%	40.3%	8.8%	8.8%	16.0%	16.0%	5.5%	5.5%	3.2%	
	不知道/拒總作答	26.3%	26.3%	27.9%	27.9%	25.7%	25.7%	52.8%	52.8%	21.6%	21.6%	38.9%	38.9%	32.4%	

3.9 電話調查小結

婦女的就業狀況

本澳逾八成婦女有過正職工作的經驗(83.1%)，目前半數以上婦女有從事正職工作(55.8%)，約一成婦女有從事兼職工作(10.6%)。從業婦女多為一般僱員身份(79.6%)，三成從事於「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30.5%)。

不同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擁有子女狀況的婦女從事正職的情況有所不同：(1) 年齡方面，25-34 歲婦女中有做正職的比例最高(88.7%)，25 歲或以上的婦女中，年齡越高，有從事正職的比率就越低；(2) 婦女有從事正職的比例還與教育程度正相關，教育程度越高，有正職工作的比率越高；(3) 婚姻及子女方面，已婚/同居/再婚的婦女中超過六成目前有從事正職工作(60.5%)，比率高於未婚的婦女(51.2%)，亦高於離婚/分居/喪偶的婦女(33.6%)。沒有子女的婦女中，73.1%有做正職，比率高於有子女的婦女，她們當中 56.9%有做正職。

與過去的調查數據相比：(1) 從業女性在職場中作為專業人士及管理人員的比率上升，從業身份為一般僱員的比率略降 3.1 個百分點，同時受僱中高層管理人員的比率則上升 3 個百分點；(2) 對於從業婦女的晉升，來自於外部因素(職位提供)及內部因素(個人質素)的限制有減少趨勢，近兩次調查中，因「機構沒有更高職位」及「個人經驗/能力/學歷問題」沒有升職的婦女比率與 2008 年相比有較大幅度的回落；(3) 從業婦女中更高比率的工資有所增加，近八成從業婦女過去五年工資有所增長(78.3%)，此外，過去五年，工資累計增長超過 15%的比率，較上次調查上升 12 個百分點，工資升幅在 15%或以下的比率則下降了 13.3 個百分點。

婦女的經濟狀況

約半數從業婦女月收入高於 12,000 元，較上次調查上升 10.6 個百分點。

不同年齡、教育程度以及從事不同行業的從業女性，過去一年的平均月收入有顯著不同。25-34 歲、35-44 歲，教育程度相對較高，以及從事醫療、運輸通訊及倉儲業、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金融業、教育的女性收入相對較高。

在家庭開支及個人開支方面，婦女均有重要貢獻：(1) 家庭開支方面，女性成員擔任重要的角色。約一半婦女是家庭開支的負責者，比率高於其他家庭成員。當中，25-54 歲的女性是負責家庭開支的主力，她們中有六成以上是家庭開支的負責者。另外，離婚/分居/喪偶者(65.3%)及已婚/同居/再婚者(57.1%)高於未婚女性(31.8%)。(2) 婦女的收入亦是家庭開支的較重要提供者，九成以上婦女會將個人收入用於家庭支出，將六成以上收入供家用的佔三成半。

個人支配的金錢方面，婦女每月平均可供自由支配的金錢為 4,327 元，較 2010 年增加 547 元。超過半數有可以自由支配金錢的婦女表示，金錢全部是自己工作所得(55.4%)。

婦女的家庭狀況

最多婦女居住在四人家庭中。超過六成婦女已婚(63.0%)，未婚約佔三成(29.6%)。

超過五成本澳女性表示他們的家庭財務主要由自己管理(51%)，由自己負責家務工作的婦女亦超過半數(50.8%)，如家中有需要特別照顧的家庭成員，亦是由婦女本人負責照顧的比率最高(62.5%)。上述數據顯示，家庭財務管理、家務及照顧家人等工作，多由女性作為主要負責人。35 歲或以上的女性中，六成以上是家庭財務的管理者，她們中負責家務的比例亦比 34 歲或以下的女性高，35-44 歲婦女中負責家務者佔 71.8%，45 歲或以上各年齡層中負責家務者超過八成。按本調查的年齡分段，顯示 35 歲之後，婦女承擔更多的家庭負擔。

調查結果顯示，約三成(29.9%)婦女家中有需要照顧的 12 歲或以下兒童、2.9%婦女家中有 13-64 歲之身心障礙或重大病患者、約一成(8.4%)婦女家中有行動不便或長期病患之長者。問及本地最應為家庭提供的服務時，最高比率婦女表示為長者照顧(28.6%)及托兒服務(21.9%)。不同類型的女性，對本地為家庭提供的服務需求不同：45 歲或以上的各年齡層對「長者照顧服務」的需求較高(45-54 歲：34.8%、55-64 歲：42.9%、65-74 歲：53.1%)；25-34 歲、35-44 歲兩個年齡段認為應該提供「托兒服務」的比率最高(33.1%及 31.8%)；15-17 歲、18-24 歲相對較年輕的女性認為應該提供「心理輔導服務」的比率高於其他年齡層，她們當中分別有 15.6%及 18.7%提及該項服務；離婚/分居/喪偶的女性認為最應提供的服務為「家庭助理服務」的比率比其他女性高。

對目前的生活，一成二婦女表示不滿意(12.0%)，不滿意生活的婦女的首要壓力來源為財政方面的壓力(47.0%)，其次是「家庭壓力」和「工作壓力」，分別佔 23.2%和 15.3%。

此外，兩成婦女在生育問題上承受過壓力(19.1%)。約一成婦女表示經歷過家庭暴力(10.5%)，她們當中，經歷過「語言暴力」的比率最高(61.9%)，其他虐待的比率由高至低依次為：「身體虐待」(42.9%)、「心理虐待」(19.0%)及「性虐待」(3.8%)。約一半經歷過家庭暴力的婦女表示當時並沒有採取任何行動(46.9%)，一成半「以暴制暴/反暴力」(16.0%)。表示「向親友求助」(8.2%)，「向社會服務機構求助」(3.1%)以及「報警」(1.2%)等求助方式的比率較低。

婦女的社會參與

參與社會活動方面，婦女對慈善捐助、選民登記及投票、聯誼活動的參與率相對較高，均有超過半數婦女有參與，而參與成為社團成員、做義工及活動進修的參與率相對較低，有參與的婦女佔三至四成。對於上述活動，年齡較低的女性有參與的比率相對較高。此外，教育程度越高，參與各類社會活動的比率越高。

公開發表意見方面，有透過公開的遊行等社會渠道(7.1%)或在公開的媒體(4.9%)發表過意見的婦女分別不足一成。不過前者比率較 2010 年高出 3 個百分點(4.1%)。有社團會員身份的婦女中，20.9%表示有透過所參加的社團發表意見。

此外，醫療保健(51.1%)及社會治安(45.7%)是婦女最關心的資訊。67.8%婦女有上網，她們最常做的網上活動是瀏覽新聞(35.1%)。

婦女的身心健康狀況

婦女當中認為自己身體或心理健康狀況為「不好」的比率僅佔一成，多數婦女認為自己的身心健康良好或一般。

調查發現，年齡較高的婦女對自己的身體健康評價較低，年齡越高，覺得自己目前身體健康狀況好或者非常好的比例越低。心理健康方面，15-44 歲各年齡層中，覺得自己目前心理健康狀況為好或者非常好的比例隨著年齡層的升高呈現降低的趨勢(58.2%、50.2%、49.8%、41.5%)，35-44 歲覺得自己心理健康狀況好的比例最低。

婦女表示目前受困擾的問題包括工作或學業、身體健康、子女教育或溝通及經濟問題等，不過有四成多婦女表示目前「沒有情緒問題」(42.7%)。當有情緒困擾時，「沒有人」可以開解自己的婦女比率逐年增加(2008：26.2%、2010：28.5%、2012：35.0%)，尋找「朋友、同事」作為開解對象的比率逐年減少(2008：32.2%、2010：29.5%、2012：26.2%)。

婦女的分群

根據年齡、工作狀況、婚姻狀況以及對家務工作和家庭照顧的負責情況，是次研究將本澳婦女分為六個分群。本澳婦女中佔比最多的為雙職女性(35.6%)，其次是家庭主婦(21.5%)及事業型女性(19.5%)，再次為新力軍女性(12.0%)，未婚雙職女性(4.6%)及單身無業女性(4.4%)佔比較少。

第四章 婦女咖啡館

本研究採用世界咖啡館的討論方式，在 2013 年 3 月 9 日舉辦婦女咖啡館，就澳門女性所嚮往的生活，以及在家庭、工作和學習等方面所遇到的壓力和困擾展開分享和討論，在最後就澳門女性所遇到的問題提出解決建議。

婦女咖啡館以分層抽樣的方式，邀請曾經接受過《澳門婦女現況報告 2012》電話調查的澳門女性參與本次討論，最終共有 35 名澳門女性參加。

參與者的年齡及身份如下：

代號	年齡	人群分類	就業情況	代號	年齡	人群分類	就業情況
A1	42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E1	50	家庭主婦	因殘疾/健康(無正職)
A2	52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E2	59	家庭主婦	因殘疾/健康(無正職)
A3	59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E3	50	家庭主婦	料理家務(無正職)
A4	50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E4	拒答	家庭主婦	因殘疾/健康(無正職)
A5	40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F1	17	新力軍女性	在學/進修(無正職)
B1	50	雙職女性	料理家務(無正職)	F2	19	新力軍女性	在學/進修(無正職)
B2	64	雙職女性	料理家務(無正職)	F3	16	新力軍女性	在學/進修(無正職)
B3	45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F4	15	新力軍女性	在學/進修(無正職)
B4	47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F5	16	新力軍女性	在學/進修(無正職)
C1	55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G1	74	單身無業女性	退休(無正職)
C2	66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G2	60	單身無業女性	退休(無正職)
C3	48	雙職女性	照顧家人(無正職)	G3	59	單身無業女性	照顧家人(無正職)
C4	33	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G4	60	未婚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D1	23	事業型女性	有正職工作	G5	55	未婚雙職女性	料理家務(無正職)
D2	40	事業型女性	有正職工作	G6	55	未婚雙職女性	有正職工作
D3	48	事業型女性	有正職工作	H1	63	家庭主婦	退休(無正職)
				H2	66	家庭主婦	退休(無正職)
				H3	55	家庭主婦	失業/待業(無正職)
				H4	60	家庭主婦	照顧家人(無正職)

「婦女」咖啡館兩回合的討論議題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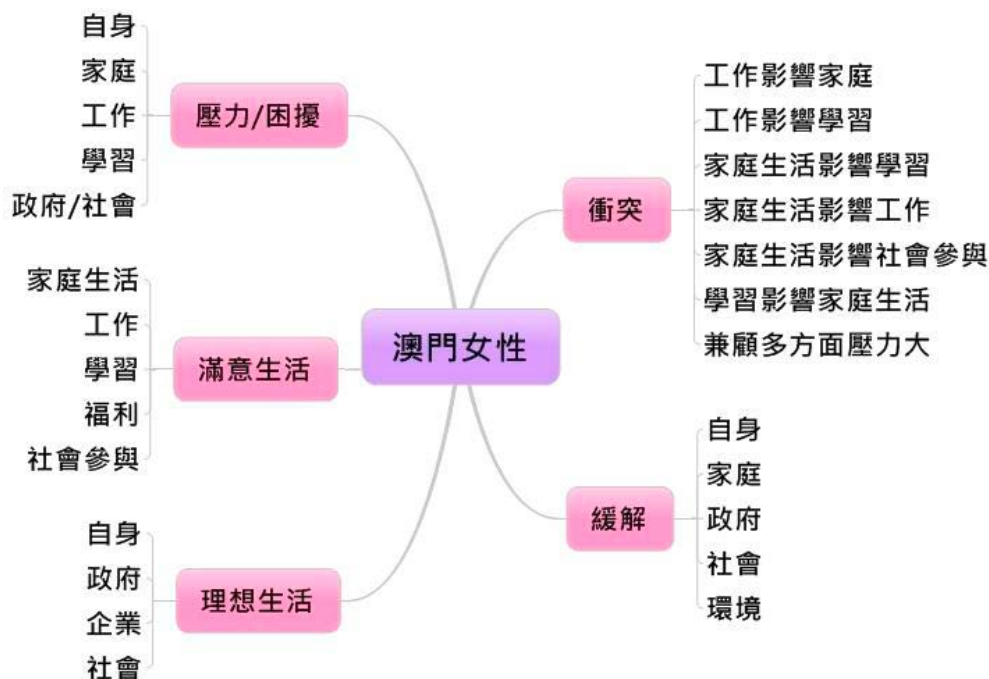
「婦女」咖啡館討論議題

1. 請您分享一下您的生活情況。在您的家庭、工作/學習等方面，有否遇到壓力、困擾？家庭、工作/學習等方面之間是否存在衝突？您是如何應對上述問題的？
2. 對於女性在生活 and 工作中遇到的各種壓力和問題，您是否有更多解決建議？就個人來說，您心目中理想的生活狀態是怎樣的？如何能夠實現這個理想？

4.1 集體智慧

綜合婦女咖啡館討論結果，基於對各桌產生的心智圖的理解，輔以對討論過程的回顧，形成集體智慧——本次婦女咖啡館的集體心智圖。

圍繞本澳婦女現況之主題，以下分別展示婦女面對的壓力或困擾、生活衝突、緩解方法、享受及理想生活五個方面的討論成果，總結出目前本澳婦女所面臨的壓力與困擾，以及緩解辦法。參與者積極討論，凝結智慧的結晶，並提供改善目前澳門女性生活的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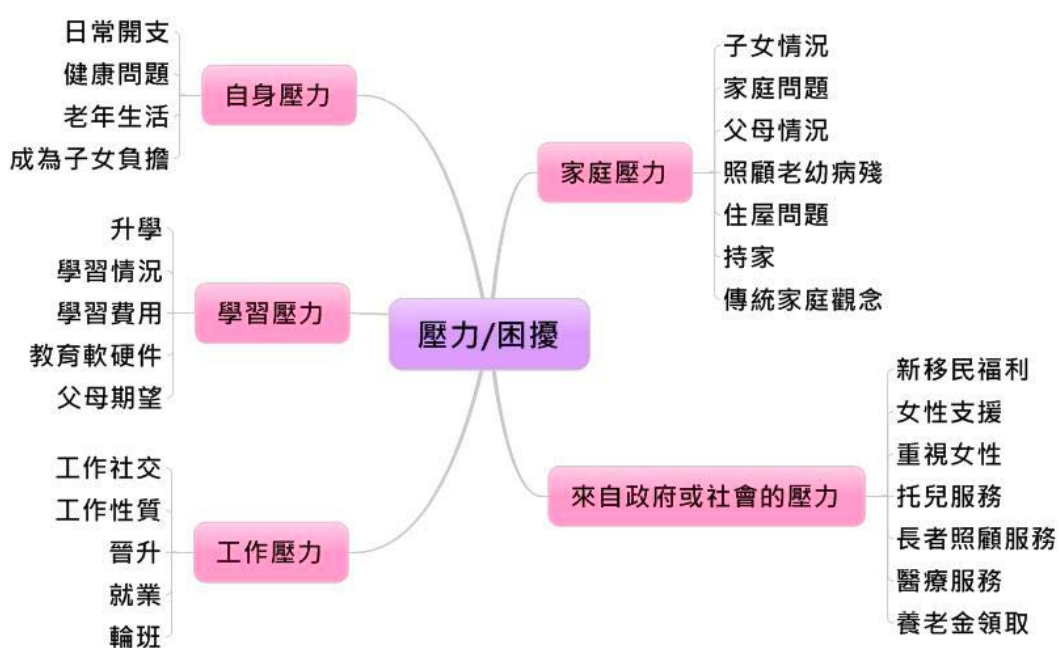
4.1.1 女性所面對的壓力

邀請參與者分享個人所面臨過的壓力和困擾，以期望瞭解澳門婦女所面臨的壓力和困擾的根源。

婦女咖啡館討論議題

- 請您分享一下您的生活情況。
- 在您的家庭、工作/學習等方面，有否遇到壓力、困擾？

澳門女性所面臨的壓力和困擾主要來自自身、家庭、工作、學習，以及政府和社會等方面。



(1). 壓力>>自身壓力

自身方面，澳門女性面對著包括日常開支、自身健康、老年生活及成為子女負擔等的壓力。新力軍女性會為自己的消費習慣感到經濟壓力，會為將來的經濟能力能否滿足目前消費模式而感到擔憂。年紀較大的女性較擔憂自己的身體健康，憂慮成為子女負擔，也擔憂長者照顧服務和長者醫療福利不夠完善，她們認為目前的安老院在數量和質量上都有所不足，對於目前醫療開支大、政府免費醫療的覆蓋範圍有限，以及就診排期時間長感到困擾。

(2). 壓力>>家庭壓力

家庭方面，澳門女性承受著來自子女、父母、持家、照顧老幼病殘、家庭問題及傳統家庭觀念等方面的壓力。

子女的成長和發展是有子女的女性最為重視的事情，作為母親，她們非常重視子女的成長和發展，從出生入托、入校學習、投身工作、成家立室，再到置業，子女生命中每個成長階段可能遇到的問題都成為母親的壓力來源。另外，父母的健康及父母的催婚亦使年輕女性感到壓力。

對於照顧家中老幼病殘及處理家務和家庭開支問題，澳門女性也感到壓力。在持家和照顧老幼病殘方面，雙職女性和事業型女性有意願聘請家傭幫忙以減輕壓力，但家傭質素又成為她們的另一壓力。不過，就打理家務而言，較年長的女性即使感到厭煩，但也較有責任地主動承擔；新力軍女性則表現出相對缺少積極性。

面對婆媳關係和單親家庭等家庭問題，澳門女性也感到壓力。單親母親兼顧子女成長和賺錢養家而感到生活艱辛，作為單親子女的參與者亦為父母離異感到困擾。對於婆媳關係，有作為媳婦的參與者表示為免家人擔心會選擇默然忍受態度不好的婆婆；有作為婆婆的參與者則表示遇到不孝的媳婦感到氣憤。

房屋方面，一是澳門樓價貴而導致部分新婚夫婦無法購置新婚房而與長輩共住，由此產生家庭的內部矛盾，分別有參與者表示不願意與婆婆或媳婦共住。二是樓宇設施的不足也增加行動不便的女性長者的出行困擾。另外，有參與者表示受傳統家庭重男輕女的思想影響，作為長女，從小就將接受教育的機會讓給弟弟。

(3). 壓力>>工作壓力

澳門女性對工作中的人際關係、工作性質、晉升機會、就業空間及尋找工作感到壓力。有參與者表示不喜歡複雜的人事關係和充斥大量難以溝通的外地勞工的工作和社交環境，同時，有意見認為外勞的存在壓縮了本地女性的就業空間和升職前景。

此外，枯燥、工作量大、工資低及難以應付的客戶都是澳門女性的工作壓力來源之一。雙職女性和事業型女性會考慮晉升機會，前者憂慮要兼顧工作和家庭，沒有精力承受進修所帶來的壓力，後者更積極地表達出透過進修尋求升遷的願望。另外，有雙職女性擔憂輪班工作影響睡眠和健康，影響家庭照顧和外貌。

有年紀較大的女性擔憂因年齡關係不獲僱用；有參與者亦會為尋找理想工作而煩惱，雙職女性傾向尋找能兼顧家庭的工作，新力軍女性則傾向於尋找專業對口或待遇優厚的工作。

(4). 壓力>>學習壓力

學習是新力軍女性的主要壓力。壓力包括升學抉擇、學習和應試壓力、學習費用、父母期望以及教育軟硬件不足等方面。新力軍女性和事業型女性都希望透過學習提升自己，前者同時為如何選擇大學和專業、能否學以致用，以及父母能否供自己升學感到困惑。

另外，在教育軟件方面，有新力軍女性認為現今有些教師未盡責教育學生，在硬件方面，有新力軍女性認為澳門缺乏供學生聚集討論問題和自習的場所。

(5). 壓力>>來自政府或社會的壓力

有參與者對澳門的婦女政策、福利政策及醫療政策不能滿足現時需求有所不滿。有意見認為政府及社會未夠重視澳門女性，針對女性的支援服務，如托兒服務和長者照顧服務也不夠完善。在醫療方面，有參與者認為澳門醫療費用貴、排期等候時間長、醫療保障不夠全面。另外，有意見認為新移民太容易得到福利，養老金發放週期太長。

4.1.2 家庭、工作/學習間的衝突

參與者分享了個人在家庭、工作和學習等方面所面對的衝突。

討論議題：

婦女咖啡館討論議題

- 家庭、工作/學習等方面之間是否存在衝突？

有參與者表示日常生活中，家庭、工作及學習之間存在各種衝突，相互影響。



(1). 衝突>>工作影響家庭

對於要兼顧工作，有參與者擔憂會影響子女學業、打理家務、照顧和陪伴家人，以及影響與家人的溝通。

有雙職女性擔憂工作會影響子女的學業成績，面對此問題，有參與者選擇辭職，當家庭主婦。雙職女性又有意見認為兼顧工作會影響家務料理，擔心下班回家趕不及做飯，或影響睡眠時間。此外，有參與者分別表示生活中需要照顧的長者、丈夫及子女，但因為工作而不能很好地照顧他們，擔憂獨留長者或子女在家有意外發生。

有參與者表示工作會遇到無法準時下班、臨時或週末放假加班等情況，影響陪伴家人。有正職的女性表示，由於上班而減少跟丈夫及子女溝通的時間。有雙職女性表示想多工作賺錢，但會減少照顧家庭及家人的時間，尤其是輪班制的工作。

(2). 衝突>>工作影響學習

有參與者擔憂工作或做兼職會增加學習壓力，影響學習。

有雙職婦女表示上班後很疲累，沒有充裕時間學習，有意見指社會對有正職的婦女支援少，工作和學習兼顧不來。

有新力軍女性表示希望讀大學期間可以找到時間彈性、工資又理想的工作，但認為時間可配合學業的兼職不多。她們亦表示兼職做補習會增加學習壓力，擔憂不合格影響升學，辭掉工作後就覺得沒有壓力。

(3). 衝突>>家庭生活影響工作

為了照顧家庭，有參與者擔憂生育會影響職途，又擔憂為照顧子女會收窄職業出路、影響找到好的工作、會少賺錢及錯過晉升機會。

有參與者表示有的工作由於工作性質不可以生孩子(如賭場公關)，懷孕會影響外型，所以有從事相關行業的女性結婚十多年都不生育。

有雙職女性認為等子女讀完書後投身工作，自己已近五十歲，企業不會給該年齡的員工晉升機會，所以不會再讀書進修。此外，她們表示賭場工作待遇高，但為了照顧子女不能考慮輪班工作，雖然自己學歷不低，但必須找輕鬆的工作預留更多時間遷就子女，又指陪伴孩子成長放棄工作相當於減少了收入。有參與者表示為了子女，夫妻間減少矛盾，會放棄工作幫助子女照顧孫輩。

有新力軍女性表示姐妹兩人都希望離澳發展，但由於父母不捨得，所以其中一人留澳侍候父母，但擔憂在澳門找不到合適的工作。

有單身無業女性表示不能加班工作，否則家裡孩子沒有飯吃。

(4). 衝突>>家庭生活影響社會參與

有雙職女性表示，為了照顧孫輩，沒有時間參與社會活動(如當義工)。

(5). 衝突>>學習及家庭生活

有事業型女性表示，上班之餘兼顧學習，週末也可能要做作業和溫習，導致跟丈夫的溝通變少。

有雙職女性認為自己跟外地勞工不同，指自己為了照顧家庭難有精力和時間持續進修，擔憂進修回報不高，所以沒有動力業餘進修。討論中有意見質疑外勞可以在上班時間增值自己，但本地人沒有這樣的機會。

(6). 衝突>>兼顧多方面壓力大

澳門女性的家庭、工作及學習生活之間存在衝突，兼顧家庭、工作及學習時會感到壓力。雙職及事業型女性一方面要工作賺錢，另一方面要教育子女、打理家務、照顧長者和病患者，有「三職女性」甚至同時兼顧學業，應付作業及考試，有參與者認為現代女性要兼顧多樣事情很辛苦，但壓力再大自己也要忍耐。有新力軍女性會在學習之餘兼職工作，有參與者認為難以兩者兼顧，擔心影響學業。

對於家庭、工作及學習之間的衝突，有參與者會犧牲私人、休閒及休息時間作出兼顧。

4.1.3 緩解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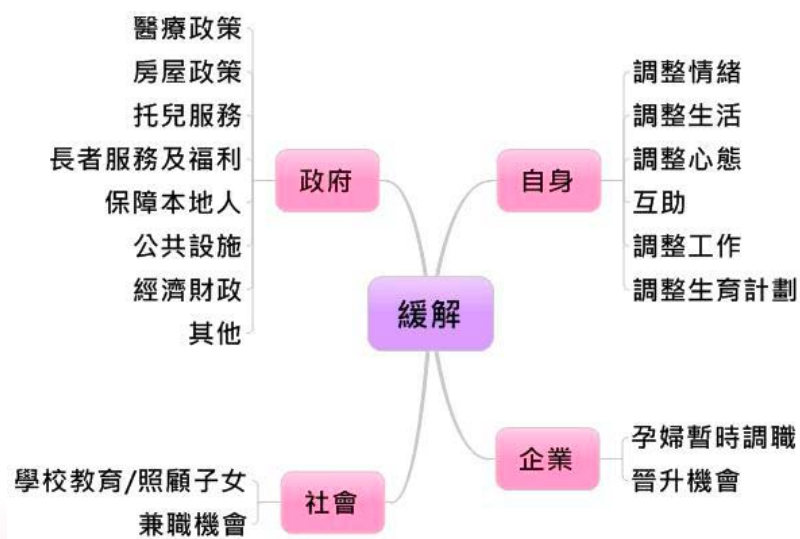
邀請參與者就澳門婦女所面對的壓力及困擾，探索相應的緩解辦法。

討論議題：

婦女咖啡館討論議題

- 您是如何應對上述問題的？
- 對於女性在生活 and 工作中遇到的各種壓力和問題，您是否有更多解決建議？

面對家庭、工作及學習等方面的各種壓力和困擾，澳門女性會從自身出發，調整自己的情緒，改變自己的生活和工作的適應問題，甘於忍讓，發揚互助精神解決問題，希望企業、社會及政府能夠提供協助。



(1). 緩解方法>>自身

澳門女性面對壓力和問題時，會發揮互助和犧牲精神，會嘗試調整自己的情緒、心態，在生活和工作上作出調整以面對困難。當中，找人傾訴是她們會選用的緩解方式之一，一般傾訴對象是丈夫、其他家人和朋友，其他緩解方式包括散步、做運動，以及做自己喜歡的事作消遣以緩解情緒。

作為家長會幫助子女置業，或與新婚子女共住暫時解決子女無法置業的問題、婆婆會替子女照顧孫輩、家長間也會嘗試相互照顧子女，減輕彼此壓力。面對婆媳關係等家庭爭執問題，她們會忍讓、體諒、嘗試調整心態和尋求溝通，避免問題惡化。對於子女的學業問題，她們會送子女到補習社保證學習成績。

當工作和家庭之間存在較大衝突時，她們甘於為家庭犧牲，會考慮更換或放棄工作遷就家庭，也會犧牲睡眠時間或聘請家傭應對沒有時間打理家務的問題。此外，她們表示會更加節儉應對物價高的問題。

(2). 緩解方法>>企業

企業方面，面對職業婦女懷孕以及升職機會等工作問題時，澳門女性希望企業可以幫助緩解。她們希望企業照顧懷孕員工，以暫時調任的方式保留其職位，待分娩後復職以保障女性權益，又希望企業提供培訓以提高本地員工的晉升機會。

(3). 緩解方法>>政府

澳門女性希望政府完善醫療福利，尤其是女性醫療服務，以及完善女性支援服務(托兒服務、長者照顧服務)、完善房屋政策、重視本地居民福利、控制物價、保障本地人權益、多建公共設施、為市民提供更多經濟資助等。

住屋方面，她們表示子女沒有經濟能力置業是子女及家長的共同壓力，希望政府多建公屋、放寬申請條件、遏抑樓價，以減輕本地人置業壓力。

面對入托難及托兒所服務時間問題，參與者建議政府興建更多托兒所，延長托兒所開放時間。面對澳門人口老化，安老院一位難求的情況，參與者希望政府多建安老院，緩解安老及照顧長者的壓力。在福利政策方面，有參與者認為現行政策未能很好地體現照顧本地人的精神，希望政府將福利政策更明顯地向永久性居民傾斜。

另外，在學習方面，有新力軍女性希望政府批准持續進修帳戶金額在家人間轉移，一方面避免家人浪費，一方面滿足新力軍女性的學習費用需求。

(4). 緩解方法>>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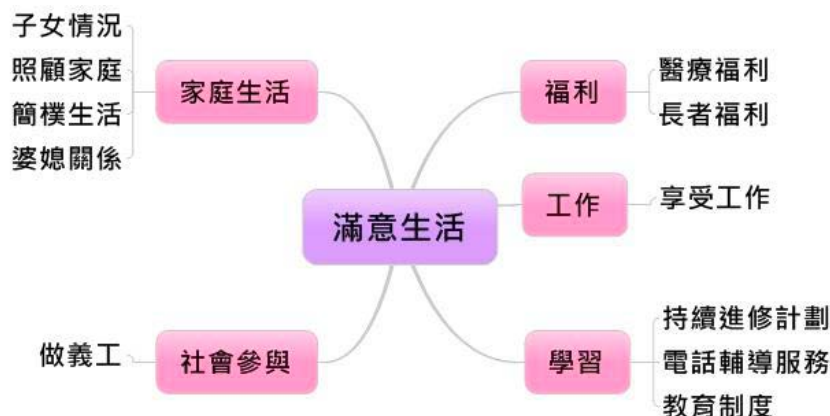
社會方面，澳門女性希望社會各界能以實質行動幫助緩解女性壓力。她們希望學校在教育及照顧子女上發揮更大作用，如幫助看管子女，避免學生流連在外結識不良分子；學校能延長照顧學生的時間；教導子女孝順；開設家政班提高學生自理能力，又希望學校開設興趣班減輕學生壓力，緩解子女情緒問題。

此外，參與者希望社會為女性提供更多合適的兼職機會或崗位，讓女性在照顧家庭的同時獲得工作機會。

4.1.4 滿意現狀

在婦女咖啡館中，參與者不單會按照議題設置討論她們在家庭、工作和學習等方面所面臨的壓力和困擾，亦會主動與其他參與者分享她們生活中覺得滿意的點點滴滴。本部分整理參與者在討論中提及的相對滿意的現狀。

對於澳門婦女現狀的生活、工作、學習、社會參與及醫療等不同方面，有參與者表示滿意和享受。



生活方面，澳門女性對於能照顧家庭、子女學業好、子女懂事自愛、家庭生活簡單而感到滿意。有參與者對於簡樸的生活現狀感到滿足。有家庭主婦表示喜歡照顧自己的子孫，又有新力軍女性表示享受被父母照顧及疼愛；有雙職女性表示享受照顧家庭、打理家務的生活，會為丈夫分擔家務感到高興；另外，參與者會為婆媳關係沒有產生矛盾而感到慶幸。

工作方面，澳門女性對於自己能從事理想的職業感到滿意。參與者對於從事自己喜歡，或者是適合自己的工作而感到滿意。能在工作之餘兼顧家庭的工作受事業型女性及雙職女性青睞；另有年紀較大的女性因高齡被錄用且工作能力被認同而感到高興。

學習方面，參與者對於免費基礎教育、持續進修支助計劃及電話輔導服務感到滿意。有新力軍女性和雙職女性對澳門的免費教育制度感到滿意；雙職女性亦對持續進修計劃感到滿意；新力軍女性對於電話輔導熱線表示認同。

社會參與方面，有雙職女性享受當義工服務社群，對於能夠幫助別人而感到開心。

福利政策方面，有參與者對於澳門目前的醫療福利及長者福利表示一定程度上的滿意。有雙職女性對醫療券和婦女免費體檢表示滿意；另外，有參與者對長者醫療保障感到滿意；除此之外，有參與者滿意高齡津貼、敬老金等長者福利制度。

4.1.5 理想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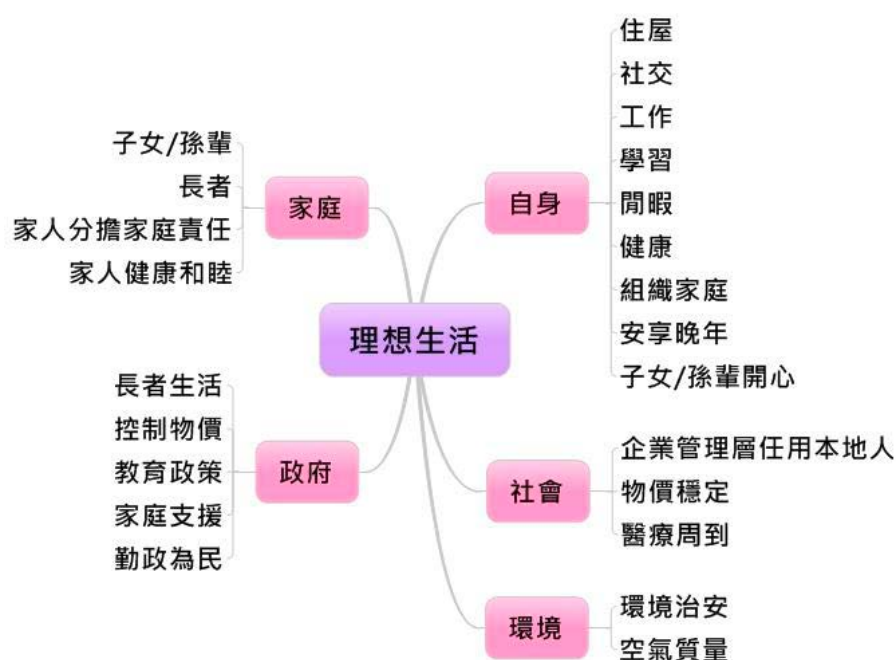
邀請參與者描述及分享她們心目中的理想生活。

討論議題：

婦女咖啡館討論議題

- 就個人來說，您心目中理想的生活狀態是怎樣的？如何能夠實現這個理想？

參與者分別從自身、社會、家庭、政府及環境幾個方面去描繪她們心中的理想生活。



自身方面，參與者分別從住屋、社交、工作、學習、閒暇時間、健康、家庭、晚年生活、家人等不同方面描繪理想生活。參與者希望擁有理想的住房，可能較現在有更多空間，也可能讓行動不便的自己更方便出入；單身無業女性希望有需要時能找到朋友聊天；新力軍女性會嚮往進入理想學校攻讀理想學科，然後組織家庭，找到可兼顧家庭的工作，收入理想；閒暇時可以做自己喜歡的事，發展自己的個人興趣；最好是自己身體健康；安享晚年，適齡進入安老院；年紀較大的女性盼望子孫生活安穩快樂。

社會方面，雙職女性希望企業高層只任用本地員工；家庭主婦希望物價穩定；年紀較大的女性希望醫療服務更周到，希望輪候排期時間短，增設牙齒護理專科。

家庭方面，澳門女性最為關心子孫生活，參與者希望子孫在他們人生的每個階段都事事如意，希望他們懂事自愛，在幼兒時能入托，學生有書讀、成績好，工作時安定舒適並且能兼顧家庭，婚姻美滿，有自己的物業等。對於多代共住可能產生矛盾，參與者認為兩代分住但相隔不遠是理想的狀態。另外，有參與者希望家庭生活和睦，家人健康，希望家中長者不用他們操心，家人之間願意互相分擔家庭責任，一家人和睦共處。

政府方面，澳門女性的理想生活中，希望政府勤政為民，為居民提供足夠多的安老院及家庭支援服務，在推行教育政策前諮詢學生及控制物價。有長者表示理想生活就是可以領取養老金，可以入住政府的安老院。另外，參與者希望特區政府控制物價；新力軍女性認為推行教育政策較為理想的做法是先諮詢學生；單身無業女性和家庭主婦則希望特區政府提供家庭支援服務，能上門幫助澳門女性照顧子女和打理家務；參與者希望特區政府勤政為民，高效行政。

環境方面，新力軍女性對生活環境有憧憬，希望生活在治安好、空氣清新的環境之中。

4.2 現場建議貼點結果

針對目前澳門女性所面對的壓力和困擾，根據各咖啡館桌長總結和分享參與者經過交換意見和充分討論後所提出的改善和緩解方法，婦女咖啡館現場整理出十九項緩解壓力的意見(透過調整自身的緩解方法八項，期望社會和政府幫助緩解的方法共十一項)，並邀請參與者以貼點的方式選擇認為較為合理、具有可行性的意見。每位參與者有四張點券，可以任意數量組合貼至認為合適的建議上。結果如下：

	雙職	新力軍	未婚 雙職	家庭 主婦	事業型	單身 無業	小計
自身	開源節流減輕經濟壓力						0
	多與家人溝通						0
	多與同事、上司溝通						0
	保持包容心態、相互體諒						0
	全職照顧家庭						0
	進行自我減壓活動						2
	減輕老人照顧孫輩的負擔						3
	通過進修，提高工作競爭力						3
社會／政府	政府或社區提供家政服務						0
	幫助居民的職業向上流動						4
	增加托兒服務，延長服務時間						5
	提供主婦兼職機會						5
	提早女性退休年齡						8
	完善外勞政策，優先僱用本澳居民						9
	完善進修服務、教育						10
	完善醫療服務						14
	完善安老服務						15
	壓抑物價						22
	完善公共房屋政策						29

貼點結果顯示，點券集中在針對社會和政府提出的緩解方法上，有關的緩解方法選項共得 120 點，透過調整自身緩解壓力的方法選項共得 8 點。

在與政府相關的緩解建議方面，「完善公共房屋政策」、「壓抑物價」、「完善安老服務」及「完善醫療服務」獲得相對較多點數(29 點，22 點，15 點，14 點)，與女性直接相關的建議如「提早女性退休年齡」、「提供主婦兼職機會」、「增加托兒服務，延長服務時間」與「政府或社區提供家政服務」的點數相對較少(8 點，5 點，5 點，0 點)。

透過調整自身以緩解壓力的建議方面，只有「通過進修，提高工作競爭力」、「減輕老人照顧孫輩負擔」及「進行自我減壓活動」獲得點數(3 點，3 點，2 點)。

回顧婦女咖啡館討論過程，有不少參與者面對困難會選擇調整自我應對，亦會期望政府幫助緩解，但就貼點情況來看，針對政府與自身的緩解方法所獲的點數上有較為懸殊的對比(120 點，8 點)，相比調整自我，現場參與者似乎更認同政府在緩解澳門女性壓力的能力和效果。

對於生活中其他如工作與家庭有衝突等問題和壓力，澳門女性尚且可以透過調整自身的生活和態度得以緩解。但對於住屋、高物價、養老和醫療等較難透過調整自身獲得緩解的問題則可能感到束手無策，而這些問題的存在也可能催生多代同住、家庭開支壓力、健康問題和照顧長者等問題，增加澳門女性的負擔和壓力，所以在貼點過程中，參與者可能更期望政府幫助解決以上問題。

針對現場參與者所屬人群，發現不同女性對於最認同的緩解方法各有特點。雙職女性較希望「完善公共房屋政策」(17 點)；家庭主婦較希望「壓抑物價」(7 點)；事業型女性較希望「完善安老服務」(4 點)；新力軍女性較希望「完善進修服務、教育」(6 點)；未婚雙職女性較希望「完善安老服務」(3 點)和「完善醫療服務」(3 點)；而單身無業女性在「提供主婦兼職機會」、「完善外勞政策，優先僱用本澳居民」、「提早女性退休年齡」、「完善公共房屋政策」、「壓抑物價」、「完善安老服務」及「完善醫療服務」各有一個貼點。

4.3 婦女咖啡館小結

本部分根據婦女咖啡館的桌長的現場分享及心智圖、現場貼點情況，以及根據現場錄音整理的逐字稿，綜合分析參與者的討論內容。透過瞭解澳門女性所面對的壓力和應對的緩解辦法，以及她們所嚮往和享受的生活願景，探討澳門女性的價值觀，以及她們在面對生活壓力時的取捨和態度。

在傳統的觀念體系中，女性的生命價值往往局限於家庭價值，傳統女性被期望成為賢妻良母，只能透過相夫教子獲得社會認同。隨著女性獨立意識的增強及社會思想的進步，女性開始獲得追求自我、實現社會價值的機會，女性的人生發展因此發生改變。

傳統的家庭觀念對女性仍有廣泛而深遠的影響力

澳門女性選擇三種角色應對家庭與工作的矛盾

婦女咖啡館的討論結果發現，澳門女性的人生發展模式已開始體現出女性的獨立意識，女性可以接受教育，並自主尋找職業，這些都是澳門女性自強自立的有利條件。然而傳統的家庭觀念在澳門仍然有廣泛而深遠的影響力，在澳門女性的人生發展道路上仍然發揮著主導作用。

在傳統家庭觀念與現代女性自主意識覺醒的共同作用下，澳門女性根據實現自我價值的傾向，呈現出三種不同的角色：家庭主婦、事業型女性和雙職女性。傳統家庭主婦會迎合傳統家庭觀念的期待，以照顧家庭和家人作為自己首要的人生任務；事業型女性則更有自強意識，更傾向於專注事業和個人夢想，在組織和照顧家庭方面的精力投入相對較低；而雙職女性既希望在工作上體現自己的價值，亦希望兼顧照顧家庭的責任，努力尋求兩者的平衡。澳門女性的三種角色特點在她們組織家庭之後有較明顯的體現。

新力軍女性有夢想，較專注尋求個人發展

得益於澳門免費的正規教育政策，澳門女性接受基礎教育的機會得到保障並因此感到滿意。新力軍女性作為澳門女性中較年輕的一群，敢於夢想且有一定的自強意識，她們當中有部分仍在接受教育，並為繼續升學，如何選擇理想大學和專業而感到煩惱；她們對將來的工作也有較高的追求，期盼工作內容與自己專業對口，又希望有較好的工作待遇。為實現夢想，她們會嘗試透過不斷學習提升自己。這個群體的女性會享受家人的照顧，同時也會關心父母，但對於承擔家庭責任則顯得較不積極，她們較不願意承擔家務工作，日常消費也主要用在自己身上。

家庭主婦家庭觀念強，以照顧家人為重

面對生活與工作之間的衝突時，有參與者傾向於為照顧子女放棄工作成為家庭主婦，在成為家庭主婦之後，會擔憂因照顧家庭不周而受社會譴責。她們有較強的家庭觀念，遇問題會將家人放在第一位。有能力時她們會樂於照顧家人，分擔家人壓力，待年老後機能退化不能照顧其他家人的時候，她們會擔心自己成為家人負擔，傾向入住安老院安度晚年。家庭的和睦及子孫的健康孝順是對她們最大的回報。

雙職女性承受家庭和工作的雙重壓力，努力尋求兩者平衡

事業型女性以工作為重，尋求他人替代自己照顧家庭的需求日益增長

面對家庭責任，雙職女性和事業型女性表示感到很大壓力，她們會傾向於認為這是自己的義務，會犧牲自己的休閒時間去完成，也會考慮尋求他人幫助，但不會放棄工作。雙職女性會考慮調整自己的工作而非放棄工作，選擇工作時將能兼顧家庭的工作作為優先考慮，她們希望就業市場能為婦女提供更多兼職職位。另外，她們也會考慮聘請家傭減輕家務壓力，但認為家傭始終無法取代父母，如有必要，寧願從事兼職工作親自照顧子女；有事業型女性表示會以工作為重，沒有事業型女性在婦女咖啡館中表達調整工作遷就家庭的意願，她們希望有人可以分擔她們照顧家庭的壓力，例如考慮聘請家傭減輕自己的壓力，但畢竟以工作為重會減少陪伴家人、照顧家人和與家人溝通的時間，事業型女性會因此承受壓力。雙職女性和事業型女性在照顧家中老幼時有使用托兒服務和安老院服務的意願，但因目前澳門入托難和入安老院難而感到困擾。

事業型女性積極尋求事業突破

弱勢女性群體希望受到社會重視，拓展社交圈子

在職業發展方面，雙職女性與事業型女性都顯示出一定的向上流動意願，不過，面對職場激烈的競爭，事業型女性表現得更為積極，會考慮不斷進修提升自己，尋求升職機會實現更高的社會價值；雙職女性則擔憂兼顧家庭和工作之餘進修，會分散太多精力，表示為了家庭責任，甘於放棄提升自我、增值的機會。

另外，澳門社會中存在一些相對弱勢的女性群體，如單身無業女性和未婚雙職女性，在婦女咖啡館的討論中，她們顯示出群體特徵。單身無業女性擔憂被社會遺棄，希望拓展社交；有未婚雙職女性認為澳門社會對女性不夠重視。

組織家庭是澳門女性生活模式的分水嶺

子孫發展是為人母的女性的關注重點

待完成學業告別校園之後，不少澳門女性正式投身職場，當中，部分女性陸續開始考慮組織家庭。新的家庭角色對已婚女性追求社會價值的生活模式帶來一定衝擊，家庭生活與工作生活之間出現新的矛盾，澳門女性面臨抉擇。有澳門女性選擇從此專心照顧家庭而放棄工作，有人選擇以家庭為主，兼顧工作，亦有人選擇以工作為主，兼顧家庭。不同價值觀的澳門女性的生活發展軌跡在婚後顯示出各自的特點，結婚生子可謂是澳門女性人生發展路途的分水嶺。

「養兒一百歲，長憂九十九」，在組織家庭之後，澳門女性特別關注子孫後代的發展，子孫是澳門女性的共同寄託。在子女的生命發展中可能遇到如學業、成長、工作、婚姻、經濟和健康等問題，都會讓女性感到壓力。

澳門女性追求個人發展道路上會受家庭觀念的牽絆，宜完善婦女支援服務

澳門女性有追求自己理想和發展個人事業的現代女性特徵，但仍受以家庭為重的傳統家庭觀念牽絆。澳門女性具有犧牲精神，為家庭甘願付出，不少女性在結婚後將生活重心重置在家庭之上。澳門女性慣於認同照顧家庭是自己理所當然的任務，「男主外、女主內」的性別觀念特徵仍然明顯，必要時會考慮聘請家傭或尋求家庭服務分擔照顧家庭的壓力，因此，充分完善的婦女支援服務，將有助澳門女性減輕來自家庭的責任和負擔，有更多精力投放到工作等其他方面。

澳門女性除了面向事業，亦要兼顧家庭，在追求自我發展的過程中往往為家庭責任影響，基於傳統的社會角色期盼，以及家庭支援服務未能妥善解決家庭與工作矛盾的情況下，不少澳門女性從現代女性的發展軌跡上回歸到較為傳統的女性角色，但她們仍為自己能發揮家庭價值，為維持家庭和諧、保證子女健康成長發揮作用而感到自滿。

第五章 聽障婦女問卷調查結果

隨機抽樣電話調查的結果描繪了本澳女性發展的整體概況，由於未能以電話調查形式接觸聽障婦女群體，為重點瞭解她們的生活狀況、觀念特徵及社會服務需求，因此以立意抽樣的方式訪問聽障婦女。基於抽樣方法所限，調查屬初探形式，不宜直接以此結果對聽障婦女總體進行推斷。本研究於 2013 年 2 月 27 日於澳門聾人服務中心，成功訪問 19 名聽障婦女。

5.1 就業狀況

受訪者從事藍領、服務工作居多，從事工種較單一且上升空間較小
學歷、聽力障礙影響職業選擇多元性

過半數聽障婦女現時有從事正職(52.6%)，沒有從事正職的原因包括身體問題/健康情況、料理家務、照顧家人等。受訪聽障婦女從事工作的職業比較單一且從事上升空間較小的藍領/服務工作居多，過去五年有過升職和工資增長的比例較低。對於聽障婦女的職業選擇面較窄的情況，一方面與受訪婦女較多屬低學歷(當中小學或以下學歷佔比較高，為 42.1%；大專或以上學歷僅佔 5.3%)有關，阻礙了職業升遷機會，另一方面，有四分之一的受訪者將不能升職歸結為身體或健康原因，結果顯示，受訪者認為聽力障礙是影響自己向上流動的主因的比率較高，這既可能是外界的歧視亦可能是心理障礙的反映。

現時有全職工作・佔所有受訪聽障婦女中 52.6%(回應人數：10)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從事行業	製造業	1	10.0%	過去五年有沒 有升職？ (沒有升職)過 去五年沒有升 職的原因？	有	2	20.0%
	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	3	30.0%		沒有	8	80.0%
	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	1	10.0%		個人經驗/能力/學歷	1	12.5%
	清潔及家務助理(家政)	4	40.0%		公司規模小/缺乏機會	1	12.5%
	醫療	1	10.0%		新入職/入職時間短	1	12.5%
從事職業	公務員	1	10.0%		性別原因	1	12.5%
	白領/文職人員	4	40.0%		身體/健康原因	2	25.0%
	藍領/服務人員	5	50.0%		年紀偏大	1	12.5%
過去五年工 資累計增長 了多少？	11%至 15%	1	10.0%		其他	1	12.5%
	5%至 10%	2	20.0%	工作時長？	每週工作天數	5.9(日)	
	5%以下	1	10.0%		每日工作時數	8(小時)	
	完全沒有增長	2	20.0%				
	不清楚/很難說	4	40.0%				

現時沒有全職工作，佔所有受訪聽障婦女中 47.4%(回應人數：9)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之前有沒有全職工作？	一直都沒有	2	10.5%	沒有全職工作/不想做全職工作的最主要原因是？ (多選)	照顧家人	3	33.3%
	過去曾經做過全職	7	36.8%		料理家務	3	33.3%
有沒有找全職工作的想法或計劃？	有	2	22.2%	工作的最主要原因是？ (多選)	身體問題/健康情況	3	33.3%
	沒有	6	66.7%		在學或進修中	1	11.1%
有沒有找過工作？	不知道	1	11.1%		待業失業	1	11.1%
	之前有，現在沒有求職	8	88.9%		退休	1	11.1%
	沒有找過工作	1	11.1%				

現在有工作或找過工作，佔所有受訪聽障婦女中 94.7%(回應人數：18)			
		人數	百分比
經歷的求職過程順不順利？	非常不順利	6	33.3%
	比較順利	4	22.2%
	非常順利	2	11.1%
	不清楚/很難說	6	33.3%

受訪聽障婦女家庭經濟狀況相對不佳，政府補助使部分受訪者獲益

約一成受訪聽障婦女過去一年家庭「沒有任何收入」(10.5%)，家庭平均月收入在 12,000 元以上的只佔 15.8%。近七成聽障婦女有申領政府津貼(68.4%)。此外，從受訪者經濟狀況來看，家庭月均收入相對較低，但家庭開支仍然主要由其負責，此外政府的經濟補貼對部分受訪者生活也有一定幫助。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過去一年家庭每月平均收入大約是多少？	沒有任何收入	2	10.5%	會將收入的幾成作為家用？	兩成或以下	2	10.5%
	3000 元或以下	3	15.8%		兩成以上至四成	5	26.3%
	3001 元-6000 元	3	15.8%		四成以上至六成	1	5.3%
	6001 元-9000 元	2	10.5%		六成以上至八成	1	5.3%
	9001 元-12000 元	1	5.3%		八成及以上	4	21.1%
	12001 元-15000 元	1	5.3%		不知道/很難說	6	31.6%
	15001 元-18000 元	2	10.5%	平均每月有多少可供您個人自由支配的錢？			
	不知道	5	26.3%	這筆錢是全部由其他人提供			
家庭開支由誰承擔？ (多選)	自己	12	63.2%	由誰提供？	大部分由其他人提供，自己承擔小部分	1	5.9%
	母親	3	15.8%		大部分是自己的收入，其他人提供小部分	5	29.4%
	丈夫	3	15.8%		全部是自己工作所得的收入	4	23.5%
	子女	2	10.5%		不知道	2	11.8%
	父親	1	5.3%	政府津貼	沒有申領	6	31.6%
	兄弟姊妹	1	5.3%		有申領	13	68.4%
	其他	1	5.3%				

5.2 家庭狀況

受訪聽障婦女為家務勞動的承擔者

對於目前的生活，大部分受訪者表示滿意

近九成受訪聽障婦女表示自己要負責家務工作(89.5%)，平均每日花在家務工作上的時間約 1.9 小時。

近七成半的受訪聽障婦女表示滿意目前的生活(73.6%)，二成一表示不滿意目前生活(21.1%)，住屋壓力是不滿者的共同壓力。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同住家庭成員 (多選)	自己住	6	31.6%	對目前的家庭生活滿意嗎？	很滿意	7	36.8%
	父母/老爺/奶奶	6	31.6%		還算滿意	7	36.8%
	配偶(包括同居伴侶)	5	26.3%		不太滿意	4	21.1%
	未婚子女	4	21.1%		沒有意見/不知道	1	5.3%
	已婚子女(含其配偶)	2	10.5%	不滿意生活者： 壓力來源(多選)	住屋壓力	4	100.0%
	其他親戚	2	10.5%		自己壓力	1	25.0%
	孫子女	1	5.3%		丈夫壓力	1	25.0%
	兄弟姊妹	1	5.3%		子女壓力	1	25.0%
	其他	1	5.3%		家庭壓力	1	25.0%
誰主管您的家庭 財務？	本人	14	73.7%		財政壓力	1	25.0%
	父母	3	15.8%		身體/健康壓力	1	25.0%
	配偶(包括同居伴侶)	1	5.3%		本澳最應為家庭 提供的服務是？ (多選)	長者照顧服務	6
	老爺奶奶	1	5.3%	托兒服務		4	21.1%
主要由誰負責家 務工作？(多選)	本人	17	89.5%	家庭計劃服務		3	15.8%
	父母/老爺奶奶	5	26.3%	求助熱線(如家暴)		3	15.8%
	配偶(包括同居伴侶)	4	21.1%	心理輔導服務		2	10.5%
平均每天花多長時間在家務工作上？		1.9(小時)		聽障服務		1	5.3%
				不知道/很難說		5	26.3%

5.3 身心健康狀況

對於受訪聽障婦女，「家人照顧」是目前最困擾情緒的問題

受訪聽障婦女對於在家庭生活中產生的困擾問題高於本澳整體女性

本研究也發現受訪聽障婦女所面對的問題類型與電話調查總體婦女的結果有所不同，36.8%表示「家人照顧問題」是目前最困擾情緒的問題，比率最高。其次是「家庭相處」、「愛情或結婚」、「自己將來/前途」、「人際關係」等問題。由上述結果可見，受訪聽障婦女對於在家庭生活中產生的困擾問題高於本澳整體女性，由於聽障人士較難用聽、說來表達自己的感受，與家人或他人溝通時，雙方都可能缺乏耐心，這也讓受訪聽障婦女在這方面產生困擾，家人與聽障人士相處時，更應付出耐心，好好交流，才是解決之道。

受訪聽障婦女				本澳整體女性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覺得自己目前身體健康狀況	非常不好	2	10.5%	覺得目前最困擾情緒的是甚麼問題？(多選)	家人照顧問題	7	36.8%
	不好	4	21.1%		沒有情緒困擾的問題	6	31.6%
	一般	7	36.8%		人際關係	5	26.3%
	好	4	21.1%		自己將來/前途	5	26.3%
	非常好	2	10.5%		愛情或結婚問題	5	26.3%
覺得自己目前心理健康狀況	非常不好	3	15.8%		家庭相處問題	5	26.3%
	不好	4	21.1%		子女教育或溝通問題	4	21.1%
	一般	8	42.1%		經濟問題	2	10.5%
	好	4	21.1%		性騷擾	2	10.5%
遇到情緒問題時，誰最能開解您？(多選)	朋友、同事	5	26.3%		家庭暴力問題	2	10.5%
	沒有人能開解	5	26.3%		居住問題	1	5.3%
	專業諮詢輔導人員	4	21.1%		夫妻相處問題	1	5.3%
	宗教信仰	2	10.5%		生育問題	1	5.3%
	父母	2	10.5%		身體健康問題	1	5.3%
	子女、子女配偶	1	5.3%		與丈夫的家人相處問題	1	5.3%
	丈夫的家人	1	5.3%				
	配偶(丈夫)/男朋友	1	5.3%				

5.4 社會參與

問及平時參與的社會活動，超過六成受訪聽障婦女表示有參加社團活動(63.2%)，其次是聾啞人服務中心(21.1%)、培訓(15.8%)、義工(15.8%)及聯誼(15.8%)活動等。此外，三成七受訪聽障婦女有上網(36.8%)，上網最主要活動為與人溝通(42.9%)。

5.5 生活需求

近七成受訪聽障婦女評價本澳對於聽障人士提供的協助或支援「不足夠」，超過三成表示參加針對殘障人的活動，前線工作人員溝通的技巧不滿足聽障婦女的需要。受訪聽障婦女覺得「乘公共交通工具時的指示及提示」能夠滿足自己的需要程度僅佔半成，以上結果顯示，公共服務中專門針對受訪聽障婦女服務的滿足情況不甚理想，對聽障婦女的協助或支援有待提升。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非常不足夠		不太足夠		一般		比較足夠			
本澳對聽障人士提供協助或支援是否足夠？				6	31.6%	7	36.8%	3	15.8%	3	15.8%		
				不能滿足		一般		能夠滿足		沒意見/不知道			
乘公共交通工具時的指示及提示				5	26.3%	10	52.6%	1	5.3%	3	15.8%		
參加針對殘障人士的活動時·前線工作人員與聽障人士溝通的技巧				6	31.6%	4	21.1%	4	21.1%	5	26.3%		
參觀博物館/展覽館等提供公共廣播的文稿				2	10.5%	9	47.4%	2	10.5%	6	31.6%		
公共服務部門的圖像指示				2	10.5%	9	47.4%	3	15.8%	5	26.3%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本 澳 還 有 哪 些 公 共 服 務 可 以 滿 足 你 的 需 求 ？	溝通問題	4	21.1%	生活遇到困難找 誰幫忙？(多選)	配偶(丈夫)/男朋友			5	26.3%				
	助聽器昂貴	1	5.3%		朋友、同事			4	21.1%				
	公共環境狀況	1	5.3%		父母			2	10.5%				
	不知道	13	68.4%		專業諮詢輔導人員			2	10.5%				
本 地 最 需 要 為 聽 障 人 士 提 供 甚 麼 類 型 的 服 務 ？	翻譯服務	8	42.1%	受過社工或任何 團體的幫助？	丈夫的家人			1	5.3%				
	資助購買助聽器	3	15.8%		沒有遇到情緒問題			1	5.3%				
	社會關心他人理解	2	10.5%		沒有人能開解			3	15.8%				
	圖像字幕顯示	2	10.5%		不知道			2	10.5%				
	住房	1	5.3%		沒有			8	42.1%				
	未提供	3	15.8%		有			11	57.9%				
	平時主要遇到甚麼方面的問題或困難？	無人溝通	11		57.9%	有接受過幫助：是甚麼方面的幫助？(多選)	翻譯服務			5	45.5%		
	沒有困難	4	21.1%	工作就業			2	18.2%					
	住房	1	5.3%	社工			2	18.2%					
	其他	1	5.3%	幫助申請特別津貼			1	9.1%					
	不知道	2	10.5%	就醫			1	9.1%					
覺得自己的幸福程度有多少分？		6.5(分)		未提供			2	18.2%					

綜合分析及政策建議

第六章 綜合分析

本研究透過第二章的本澳統計數據及國際比較，第三章的本澳女性隨機抽樣電話調查，第四章的婦女咖啡館質化研究，第五章的聽障婦女問卷調查，以及本章的綜合分析，嘗試呈現出本澳婦女的整體現況，瞭解本澳女性的主客觀需求。

本澳統計數據及國際比較部分力圖展現婦女在人口、婚姻與生育、健康與疾病、就業與教育等多方面的一個全貌，並透過與國際數據的對比，瞭解澳門在性別平等方面的表現。

隨機抽樣電話調查部分希望透過可以進行推估的數據，更細緻地描繪出本澳婦女的具體形態，包括就業狀況、經濟狀況、家庭狀況、社會參與、身心健康及價值觀的情況。並且，與 2008 年及 2010 年的調查數據進行縱向比較，展現近幾年來本澳女性的變化趨勢。此外，利用多個變項將婦女分群，實現本澳女性的細分。

承接電話調查，婦女咖啡館則彌補了問卷式調查深度不夠的不足，提供了各分群女性真實表達的想法，呈現了她們的生活重心及面臨的壓力。

聽障婦女的問卷調查期望社會亦能關注到較少能發聲表達需求的弱勢女性，同樣重視她們的需要。

本研究分別對女性的家庭角色、工作與家庭間的衝突、女性向上流動、社會參與及意見表達、社區交流與情緒舒緩、女性對社會服務的需求、低收入女性的生存狀況，以及分群女性的特點與壓力進行了分析與探討，希望可以為政府及社會各界對婦女服務探討及制定婦女政策時提供一定的參考，使本澳婦女獲得更美好的生活。

6.1 本澳婦女特點總結

女性在家庭生活中承擔重要責任，子女是母親的生活重心

連續三次調查的結果均顯示，家庭生活對澳門婦女非常重要，她們很重視自己在家庭中扮演的角色，亦願意為家庭及家庭成員付出。除此之外，傳統的家庭分工亦對女性在家庭中發揮的作用有著較高的期待。以上因素促使婦女(尤其是已婚婦女及有生育的婦女)在家庭分工上承擔更多的職責，同時亦承受來自家庭內部及外部的心理壓力。

家庭生活的重要性首先體現在家庭角色觀念方面。分別約九成的女性認同「在特殊的節日家庭成員應該回家吃團聚飯」及「子女有贍養父母的責任」，體現了女性對家庭重要性及家庭職責重要性的肯定。

與家庭觀念一致，澳門女性在實際的家庭職責方面亦承擔重要責任。電話調查數據顯示，超過五成本澳女性表示她們的家庭財務主要由自己管理(51.0%)，半數婦女表示自己要負責家務工作(50.8%)。照顧家人方面，約三成(29.9%)婦女表示家中有需要照顧的 12 歲或以下兒童、不到半成(2.9%)婦女家中有 13-64 歲之身心障礙或重大病患者、約一成(8.4%)婦女家中有行動不便或長期病患之長者。對於上述有需要特別照顧的家庭成員，由婦女本人負責照顧的比率較其他家庭成員高(62.5%)。在婦女咖啡館的討論中，不同女性提及的家庭任務各有側重，但都以家庭照顧為主，尤其是照顧自己的子女或孫輩，佔用婦女大部分的時間和精力。亦有女性提到，照顧家庭，尤其是照顧子女是女性的本分，她們願意為了家庭的和睦承擔照顧家庭的工作。

面對較為繁重的家庭任務，有婦女表示希望有人可以幫她們分擔，三次電話調查數據亦顯示出由婦女本人負責家務的比率呈下降趨勢(57.1%、52.6%、50.8%)，聘請外籍家傭的比率有所上升(5.9%、7.8%、9.1%)。不過，有女性表示很難請到家傭，希望社會可以幫助提供更好的家傭管理服務。另一方面，她們亦對於將照顧家人的家庭職責交由其他人負責表現出一定程度上的不放心，包括認為配偶或其他男性家庭成員不夠細心或不擅長於處理家庭事務，或擔心僱用的人士不夠專業及不夠用心，以及家傭無法取代父母地位，這或許是導致婦女傾向於對家庭事務更加親力親為的一個內在原因。

另外，研究亦發現，作為母親的女性將承擔更大的家庭壓力。首先，電話調查顯示，已婚女性更重視婚姻和家庭生活並願意付出，已婚或結過婚的女性中，認同「女人應該要為愛情或家庭犧牲個人事業/學業」的比率高於未婚的女性。對於有子女及無子女的婦女(未包括未婚女性)進行比較後發現，有子女的婦女參加聯誼活動、慈善捐助、參與義工及參加培訓等自我提升活動或課程的比率均低於沒有子女的婦女，顯示有子女的婦女參與社會活動的時間可能因為照顧子女而減少。此外，對子女的擔憂是女性主要的生活壓力之一，問及不滿意生活的婦女的壓力來源，表示是子女壓力的約佔一成(9.6%)。咖啡館中子女方面的壓力和期待也佔據了較大的討論篇幅，對子女的照料和關注，以及為子女排憂解難是有子女的婦女生活中的重要組成。基本上子女在人生歷程中每個階段所遇到的障礙，都會為母親帶來壓力，她們希望子女身體健康、有書讀、成績好、找到有前途且待遇好的工作、找到合適伴侶組織家庭、有能力購置自己的物業等，她們比較願意為子女的發展提供必要的幫助，致力在子女的成長過程中一路護航。

對此，社會應關注到女性在承擔家庭任務尤其是家庭照顧方面的負擔，為有需要分擔家庭任務的女性提供獲取幫助的平台，如家傭的僱用信息等。社會還可以倡導家庭成員幫助女性分擔任務的風氣，例如丈夫與妻子共同分擔家務、子女主動幫助料理家務等，使得女性能夠感受到更多來自家庭成員精神上及行動上的幫助，減輕女性的身心負擔。另外，社會組織還可以為女性提供一些關於子女教育方面的培訓或諮詢，使女性受到子女問題困擾時可以獲得及時有效的幫助。

家庭工作難平衡，女性在觀念和行為選擇方面不匹配

家庭、工作是現代人生活的重要組成部分。調查顯示，四成女性身兼雙職：既要工作(正職或兼職)，同時又要負責家務或家庭照顧。她們中多數結了婚(包括已婚/同居/再婚/離婚/分居/喪偶)，佔本澳女性的 35.6%，未婚的佔 4.6%。另外，分別有約兩成女性在家庭和工作這兩個重心之間作出了不同選擇，19.5%成為了事業型女性，21.5%是家庭婦女。

從女性就業的情況來看，官方統計數據顯示，2007 至 2011 年間，女性就業人口持續增長，2011 年相對 2007 年增長 18.5%，高於男性就業人口 5.9% 的增長率。2008 年、2010 年及 2012 年的電話調查數據顯示，本澳婦女中有從事正職工作的比例維持在五成半，此外，教育程度越高的女性，有從事正職的比例越高，並且教育程度越高者擔任管理崗位或專業崗位的比例亦較高。沒有從事正職的女性中，比較三次調查結果發現，非自願原因造成的待業/失業情況亦逐次有所下降(15.4%、9.3%、7.5%)。

不過，正如上文提及，部分女性承擔著較為繁重的家庭任務，可能需要在家庭與工作間作出抉擇。除去在學或進修中(28.1%)及已退休(21.3%)人士，沒有從事正職的女性中有較高比例為了照顧家人(24.5%)或料理家務(9.1%)而不工作。她們中約一成半至兩成有在做兼職(20.8%、14.9%、18.3%)。在咖啡館討論中，有參與者曾表示，希望社會能夠為像她們這樣因需要照顧家庭而沒有工作的女性提供一些合適的兼職崗位，從而使她們也能參與到工作當中，亦能增加收入、幫補家用。

對於工作女性來說，有時要面臨在家庭和工作方面的衝突。當家庭生活佔用了女性的大量時間和精力時，工作發展可能受到影響；當工作負擔較重時，女性在家庭生活中可能承受更大的心理壓力。透過婦女咖啡館發現，當衝突出現時，不少女性更傾向於選擇優先考慮家庭責任。例如，如果需要照顧家庭時，可能會調整理想工作的願景，優先考慮方便照顧家庭的工作，甚至選擇放棄原有工作；但是，即使面對很重的工作負擔，婦女仍然會兼顧家庭，以犧牲自己休閒時間等的方式平衡家庭與工作。

另外，多數工作女性對家庭的經濟收入有貢獻。有工作收入的婦女中，九成以上會將收入的小部分或大部分供家庭支出使用。與 2010 年的調查相比，有收入婦女中將個人收入的八成及以上供家庭支出的比例有所降低(2010：28.3%；2012：20.7%)，2012 年將個人收入兩成至四成、四成至六成供家庭支出的比例佔 23.5%及 26.0%，分別比 2010 年略升 6.1 個百分點及 4.4 個百分點。

家庭開支方面，整體來說，約半數女性需要負責家庭開支。35-44 歲的女性中家庭開支負責者的比例最高，接近七成，這個年齡段的女性現時有從事正職工作的比例亦相對較高(77.6%)，並且她們中還要兼顧家務的比例亦高於其他年齡層(35-44 歲女性中雙職婦女佔六成)。分年齡層比較的結果顯示，15-44 歲各年齡層中，覺得自己目前心理健康狀況為「好」或「非常好」的比例隨著年齡層的升高呈現降低的趨勢，35-44 歲覺得自己心理健康狀況好的比例最低(41.5%)。相對較多 35-44 歲女性承擔家庭與工作的雙重壓力，對於這個年齡段女性的家庭、社會需求及心理健康狀況應格外關注。

不過，與澳門女性的實際選擇或情況相比，電話調查中女性對於工作的觀念呈現出較不一致的形態。電話調查體現的「觀念」較前衛，咖啡館中體現的「行為」較傳統，結合電話調查及咖啡館來看，兩個結果體現了婦女在觀念和行為上不同方面的結果。女性在咖啡館討論中表述的實際行為，所表現出在工作及家庭方面的取捨遠比她們對自己認知的評價要趨於保守。儘管女性中多數表示不認同「女人應該要為愛情或家庭犧牲個人事業/學業」(60.1%不認同)，但當工作與家庭之間有衝突時，仍有女性選擇了以家庭為重。例如，當家庭有需要時(例如照顧小孩、老人)，女性比其他家庭成員更有可能犧牲自己家庭以外的生活。這亦可能是

澳門女性接受教育，特別是高等教育的比率比男性高，但投入職場、擔任領導的比率卻不及澳門男性的原因之一。儘管如前文所述幾乎所有女性都表示自己是自願負責照顧有需要的家庭成員，但這不意味著她們不渴望有更多的自我閒暇時間或更大的發展空間，正如咖啡館的討論中，有雙職女性表示要兼顧家庭和工作，會犧牲自己的休閒時間，降低持續進修的意願。

反思以上情況，社會是否對女性實現家庭以外的自我價值的需求缺乏關注？女性自身是否也對此缺乏審視？建議針對這些議題進行專題化的深入研究，釐清當下的女性是否存在自身沒有意識到或主動說出的需求，社會及其他家庭成員對此可以提供哪些精神與行動上的支持。

女性向上流動中的機遇和阻礙：

教育促進女性向上流動，大環境、年齡、生育及觀念成阻礙

目前，女性在社會角色、教育角色及職業角色方面的觀念上，多數表現出對自身向上流動認同的態度，例如，83.3%女性不認同「女性不應該擔任領導」這一觀念，對於「女性沒必要拿到太高的學歷」這一觀念，表示不認同的女性接近九成(89.3%)，七成以上女性不認同「女性應該避免工作成就超過配偶/男友」。此外，對女性的工作能力表現亦以持肯定態度居多，多數女性亦不同意「男性通常比女性有更強的工作能力」這一說法，不認同佔 57.6%，認為「今日在澳門女性通常較男性更容易找工作」的女性超過半數(54.0%)。咖啡館的討論中，女性亦表現出了自我提升的意願及需求，例如有學生身份的參與者提出要自我增值以面對將來激烈的競爭環境，亦有事業型女性表示需要持續進修以尋求職業上的突破。

除了觀念及意願之外，近年來女性的向上流動亦體現在教育程度的提升方面。統計數據顯示，2001 年至 2011 年十年間，本澳女性受教育程度提高，在各類教育的就學率持續增加，特別是高等教育就學率，且女性接受高等教育就學率高於男性，顯示澳門女性具有向上流動的教育基礎。

透過交叉分析可以發現，女性的受教育程度與她們的角色觀念具有相關性，例如，教育程度越高的女性，越不同意「男性通常比女性有更強的工作能力」，認同「女性沒必要拿到太高的學歷」觀點的比率亦越低。即教育程度較高的女性往往有著更為積極進取的觀念，而積極進取的觀念，可能會促使女性接受及追求更高的教育程度。因此，所形成的良性循環對本澳女性的向上流動有一定的積極影響。

不過，從有從事正職或兼職工作的婦女中約三成在過去五年沒有升職這一數據來看，仍有部分本澳女性在職業方面的向上流動受到阻礙。是次研究總結了數條目前影響本澳女性向上流動的限制：

- (1) 就業環境限制女性的發展——受限於澳門的產業結構，本澳女性能夠選擇從事的行業有限，尤其是教育程度相對較低的女性。初中及高中教育程度的全職女性中，分別有 47.2%及 45.5%都從事於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職位方面，約八成工作女性為一般僱員，受僱專業人士及中高層管理人員的比例均不足一成，但比率較前兩次調查略有提升。職位亦與教育程度相關，教育程度越高，職位為一般僱員的比率越低。以上數據顯示，受教育程度相對較低的女性受就業環境的影響較大。另外，咖啡館結果顯示，一些企業聘請外勞作為管理階層的現狀可能是本地女性員工向上流動的障礙之一，有參與者希望政策上對本地員工能夠有所傾斜。
- (2) 年齡因素限制女性的發展——25 歲或以上的工作女性中，年齡層越高，則過去五年有升職的比例越低(24 歲或以下女性因工作年期較短，故不加入比較)。在過去五年工資累計增長方面，25-64 歲間的

四個年齡層中，年齡層越高，工資增長超過 10%的比例越低，增長在 10%以內的比例越高，55-64 歲工作女性中，完全沒有增長的佔 24.1%，負增長(即減人工)的亦佔將近一成(9.3%)。比較不同年齡女性的個人收入，25-34 歲、35-44 歲的女性收入在 9001 至 21000 元的比率較高。45 歲或以上的工作女性，隨著年齡增長，收入逐漸降低。以上數據顯示，目前 25-34 歲女性在工作收入以及升職機會方面最具優勢，35 歲或以上的女性向上流動方面表現較弱。這一方面可能由於相對較高年齡層的婦女本身競爭力所限(例如教育程度的弱勢、觀念上的不進取等)，另一方面亦需要對社會為中年以上婦女提供的向上流動空間進行進一步的探討。

- (3) 生育、照顧子女影響女性發展——在咖啡館討論中，有參與者表示某些女性職業要求員工保持形象，因此擔憂女性因懷孕生育而被公司嫌棄；又有參與者表示，在自己事業最有發展機遇的時候，需要放下工作來照顧子女，認為待子女能夠自立，自己完成照顧重責後重投職場，已經錯過了最可能升職的時間段。
- (4) 部分需要兼顧家庭的女性，因家庭負擔而在事業方面的進取意識相對較弱——雙職女性雖然也表示出一定的向上流動意願，不過，基於家庭責任，自認為沒有多餘時間學習，對於透過持續進修以謀求事業有所提升的意願不足。

女性廣泛參與各類社會活動，公開渠道表達意見比例較低

參與社會活動方面，婦女對慈善捐助、選民登記及投票、聯誼活動的參與率相對較高，均有超過半數有參與，參與成為社團成員、做義工及活動進修的參與率相對較低，有參與的婦女約佔三至四成。不過，從參與頻率方面來說，以慈善捐助和做義工為例，參與者均以「間中有」參與居多，顯示對於各類社會活動，有意願且有能力進行高頻的深度參與的女性仍然佔少數。

有透過公開遊行等的社會渠道、公開的媒體發表過意見的女性分別佔 7.1%及 4.9%，女性社團會員中，有透過所參加社團發表意見的佔 20.9%，即佔所有女性的 7.7%。該結果顯示，本澳女性有透過公開渠道發表意見的比例較低，不利於社會瞭解女性的想法和需求。本澳婦女中，認同「男性在政治及社會事務上有更強的分析能力」(47.7%)的比例略高於不認同者(43.9%)。對自身、對社會事務的認知及分析能力的不自信，可能是導致女性不願或不敢公開發表言論及意見的原因之一。由全球性別差距指標 GGI 以及性別不平等指數 GII 中多個具體數值與世界平均水平相比，在政治權力方面，本澳的男女平等狀況未達國際平均水平。政治賦權方面的較弱表現，亦可能影響女性的言論表達。對此，需要社會各界透過多種途徑傳輸女性亦有參與社會事務的權利及能力這一觀念，提升女性在這方面的性別平等意識，更積極地參與意見的表達，使女性的聲音得以傳達及受到重視。另外，上述渠道中，女性社團會員透過社團發表意見的比例相對較高，促進女性的言論發表可以從這一途徑作為突破口。

為女性營造友善的社區及社會環境，為舒緩、釋放情緒提供更多種途徑

調查顯示，澳門女性要承受多元的壓力，部分女性受到工作(11.9%)、學業(5.8%)、身體健康(10.8%)、子女教育或溝通(8.7%)及經濟問題(6.9%)困擾。

在咖啡館討論中，澳門女性在面對壓力和困擾需要舒緩情緒時，會傾向找親友傾訴，以及做自己喜歡做的事如到公園散步等，少有向社會求助以尋求精神上的緩解。當中，找人傾訴是澳門女性較為普遍採用、較為重要的調節情緒方式。

然而，電話調查結果顯示，澳門女性有找人傾訴的意願，但傾訴對象正逐步減少。當有情緒困擾時，尋找「朋友、同事」作為開解對象的比率逐年減少(2008：32.2%、2010：29.5%、2012：26.2%)，表示「沒有人」可以開解自己的婦女比率逐次增加(2008：26.2%、2010：28.5%、2012：35.0%)。此外，處於 45-54 歲、55-64 歲及 65-74 歲三個年齡層相對較年長的女性，表示遇到情緒問題時沒有人能夠開解自己的比率在四成半以上，當中 65-74 歲的婦女中超過一半表示無人能開解(54.1%)。與此相一致，退休婦女中，沒有人能開解的比率亦較高(55.9%)。另外，年長女性亦是對自身的心理狀況均評價相對較低的人群。這些結果顯示，年長退休女性的精神世界更需要社會提供支援。

在咖啡館討論中，有參與者表示工作環境中大量外勞的出現對自己的職業社交帶來負面影響，有意見認為本地女性難以與外勞相處，工作社交圈的收窄可能是導致澳門女性可傾訴對象減少的原因之一。另外，咖啡館中有參與者表示會到老人中心找朋友聊天傾訴，亦有參與者不滿足於現有社交圈子，希望政府增建公共設施以助拓展社交。因此，在社區層面可以考慮為女性居民提供更為友善的環境，組織一些促進女性間交流溝通、互助的活動平台，為婦女提供更多可以釋放壓力的途徑。

照顧不同人生階段、不同類型女性對社會服務的需求，長者照顧及托兒服務是最普遍需求

不同女性的生活重心不同，她們遭遇的壓力和困擾亦不同，她們對社會服務的需求亦有不同側重。

在咖啡館的討論中，有參與者分別為目前的托兒和長者照顧服務不足而表示困擾。有年輕的澳門女性對於目前澳門托兒所學位資源不足，難為幼兒覓得一個托額而感到煩惱，表示希望特區政府能資助或興建更多托兒所解決入托難的問題。對於事業型女性以及正步入晚年的參與者，她們對長者照顧服務表示關注，有事業型女性因工作太忙，表示沒有時間照顧家中長者，會考慮將長者交由安老院舍照顧；較年長的參與者則擔憂自己進入晚年生活會成為子女負擔，因此亦表示願意入住安老院舍。但參與者反映澳門目前院舍宿位不足及收費昂貴而感到困擾，希望特區政府能提供充足且較廉價的安老院舍安置。

根據電話調查結果，「長者照顧服務」(28.6%)及「托兒服務」(21.9%)是本澳婦女最需要的家庭方面服務的前兩位，分別有超過兩成的女性覺得它們是本地最應為家庭提供的服務。不同人生階段、不同類型的婦女對於本地為家庭提供的服務需求各有不同，她們的差異在年齡層、婚姻狀況、工作狀況方面都有所體現。

45 歲或以上的婦女提及需要「長者照顧」的比率，較其他服務需求為高。而且年齡層越高，提及該項服務的比率也越高，有 34.8% 的 45-54 歲婦女認為需為家庭提供「長者照顧服務」、55-64 歲有 42.9%、65-74 歲婦女超過一半(53.1%)。以上結果顯示中年以上的女性對長者照顧服務的需求，以及她們對自己目前或將來護老照顧感到擔憂。

「托兒服務」方面，25-34 歲、35-44 歲兩個年齡段認為應該提供「托兒服務」的比率最高，她們當中分別有 33.1% 及 31.8% 提及該項服務。婚姻方面，已婚/同居/再婚的女性比其他婚姻狀況的女性有更高比率認為「托兒服務」是本地最應為家庭提供的服務。以上顯示出建立了家庭、處於生育年齡的女性對托兒服務的需求較為強烈。

此外，15-17 歲、18-24 歲相對較年輕的女性認為應該提供「心理輔導服務」的比率高於其他年齡層，她們當中分別有 15.6% 及 18.7% 提及該項服務；離婚/分居/喪偶的女性認為最應提供的服務為「家庭助理服務」的比率比其他女性高。

因此，各類服務機構應區分不同類型女性的需求，針對性地提供各類服務以及相關的資訊。另外，「長者照顧」及「托兒服務」的迫切需求，再一次突顯當前本澳婦女對於分擔家庭照顧的需求。

一成工作婦女收入在六千元以下，低收入的工作婦女生存狀況堪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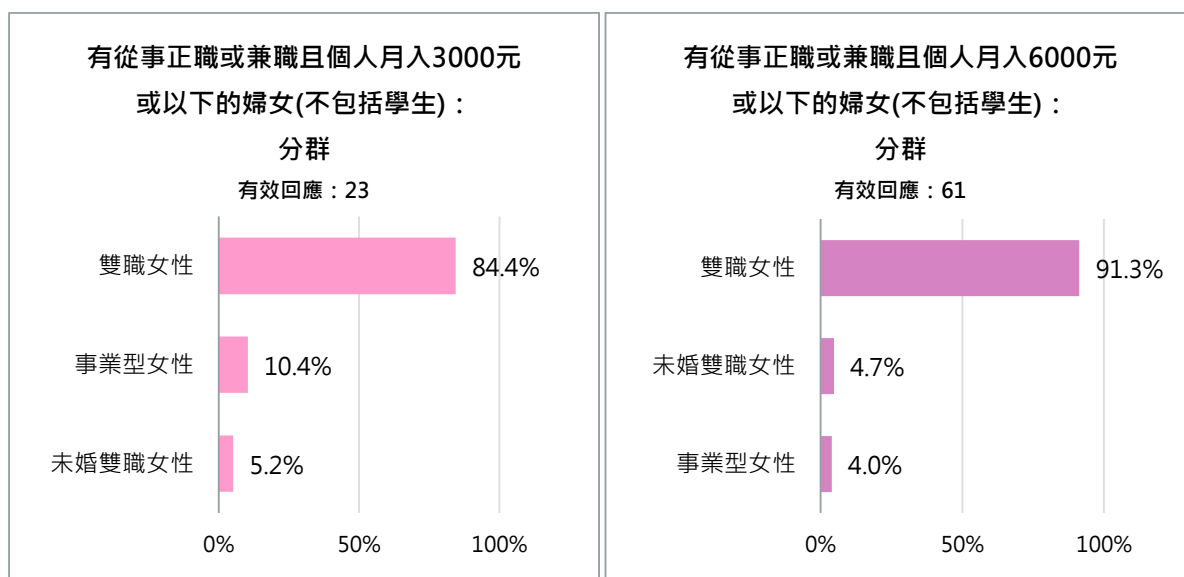
2008 年及 2010 年兩次報告均指出了需要特別關注本澳低收入婦女的生存狀況。前兩次調查將個人收入在 3,000 元或以下的女性定義為低收婦女，本次研究中，將考慮社會經濟的發展及婦女整體收入的增加，將低收婦女的收入範圍擴大到 6,000 元或以下。同時，由於學生及不工作的女性的生活受到家庭資助的可能性較大，是次研究將排除上述兩個群體，重點關注低收的工作女性。

排除學生及不工作的女性之後，收入在 3,000 元或以下的極端低收婦女佔工作女性的 3.9%，收入在 6,000 元或以下的低收婦女佔工作女性的 10.2%。

收入在 3,000 元或以下的極端低收收入婦女中，約四成為有正職工作的女性，另外六成從事的為兼職工作，當中包括約三成為照顧家人沒有從事正職的女性。收入在 6,000 元或以下的低收婦女中，有從事正職的佔五成半，兼職者佔四成半，當中包括為照顧家人無正職的女性，佔 27.1%。分析低收婦女的年齡分佈發現，她們的年齡以 45-64 歲居多(3,000 元以下：67.5%、6,000 元以下：69.7%)，接近退休的年齡。

結合婦女分群的數據發現，上述兩組低收婦女中，已婚或未婚雙職女性佔比非常高，分別為 89.6% 及 96.0%。顯示她們多數既要承擔家務或照顧家人，同時又要工作，是具備雙重負擔的人群。

可見，低收工作婦女對家庭任務方面付出較多，她們或者為了更好地料理家務、照顧家人而放棄從事正職工作，只能從事收入較低的兼職工作；或者在堅持正職工作，同時兼顧家庭。



此外，與 2010 年的調查結果相若，收入較低的女性在家庭、工作、教育、社會及性別等角色觀念方面表現較為保守，相對缺乏積極進取的意識，這對低收婦女改善自身有不利的影響。對此，建議加強針對低收、

低教育程度以及中高年齡層的女性的性別平等觀念推廣，以此激勵她們從內在開始產生動力，改善自身狀況。

另外，收入在 3000 元以下的婦女有經歷過家庭暴力的比率(18.4%)亦高於其他收入層的女性，與 2010 年的比率相若(19.8%)，顯示低收入婦女遭受家庭暴力的問題仍然嚴峻，她們的弱勢不僅體現在經濟上，還體現在生活質量方面。建議社會給予她們更多的關懷及援助，當她們遇到困難的時候有途徑去申述，有力量去支持，並且能夠得到她們應該獲得的理解和尊重，同時，希望在她們自身的努力及社會各界的支持下，低收入婦女的比率能夠不斷降低，在社會福利的支撐之下更多女性獲得更美好的生活。

6.2 本澳婦女主要分群

（一）新力軍女性

是次研究將 15-24 歲未婚的學生定義為新力軍女性，這個群體佔本澳婦女的 12.0%。

新力軍女性的特點為年輕，經濟未必自主但消費需要較高。她們現階段主要面臨升學壓力，包括學校的選擇和申請、學費負擔等，對父母健康的擔憂亦是她們的壓力來源。

對於新力軍女性，她們需要的社會服務多以成長階段心理方面的諮詢輔導，以及在求學過程中的生涯規劃指導與建議。此外，對於家庭經濟能力較差的新力軍女性，學業及進修方面的補貼或貸款亦能為她們緩解經濟方面的壓力。

（二）雙職女性、事業型女性

雙職女性(35.6%)及事業型女性(19.5%)共佔所有女性中的半數以上，可見工作女性是目前本澳女性中較為主流的形態。

雙職及事業型女性中上有老、下有小的夾心階段者比率較高，幼年子女的入托、入學，青少年子女的健康、學業，成年子女的工作、婚姻、置業等，父母輩的晚年生活均是她們的重要負擔。

因此，在家庭及工作間產生的時間與精力的衝突中，如何照料家人(包括自己負責照顧及找其他人或機構分擔照顧)，是多數有工作的女性亟需解決的問題，更完善的托兒、教育，以及醫療和養老服務非常重要，能夠讓她們更安心子女的成長，長輩安享晚年。

（三）家庭主婦、單身無業女性

在相對較高的年齡層中，家庭主婦及單身無業女性的比率較高，65-74 歲的婦女中，幾乎全部都由家庭主婦(69.3%)或單身無業女性(27.7%)構成。

在婦女咖啡館的言談中，她們亦表現出對老年生活的擔憂。除了身心狀況及病痛帶來的壓力，對未來醫療費用、就診的排期等亦有所擔憂。

針對上述情況，社會應正視老年女性的醫療保障需求，完善醫保制度，為年長者提供健康方面的諮詢及檢查服務。另外，社區亦可以開展一些針對中老年的健身活動及健康講座，改善中老年女性的身心健康狀況。

6.3 關注特殊弱勢群體：聽障婦女

保障她們向上流動的空間

聽障婦女在向上流動中遇到的阻礙比普通婦女更加突出。

首先，受到身體上的弱勢所限，有求職經歷的受訪聽障女性中，三分之一認為自己的求職過程非常不順利，聽障方面的原因佔較高比率(83.3%)。對此，社會應瞭解目前聽障女性的規模以及她們的就業意願，給予有需要的聽障婦女在就業方面的幫助，例如適合聽障婦女的就業資訊的提供、對聽障婦女就業技能的培訓及輔導等。

其次，有從事工作的聽障婦女在職位及工資增長方面的向上發展較為緩慢。在過去五年有升職的僅兩成(20.0%)，過去五年有工資增長佔四成(40.0%)，完全沒增長佔兩成(20.0%)。四分之一的受訪者將不能升職歸結為「身體/健康原因」。針對這種情況，需要整合社會資源，如發展聽障人士互助組織，在其他社會福利及救助機構增加針對聽障人士的資源投入等，幫助聽障婦女尋找向上發展的突破口，在能力範圍內獲得與其他女性同等的發展機會。

另外，從受訪者的個人特徵來看，聽障婦女的受教育程度相對偏低，六成三的受訪者教育程度在初中以下。這一方面可能是阻礙聽障婦女升職加薪的原因之一，另一方面，亦可能由於教育程度的偏低，導致聽障婦女對自身權利的認知不足，在職場中受到就業歧視而不自知，或是不知如何維護自己的合法權益。對此，短期來看，需要社會對聽障等弱勢女性群體進行維護權益意識的普及，並且提供援助平台，在她們需要獲得建議及相關法律援助的時候，為她們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持。長遠來看，提升聽障婦女整體的受教育水平，保障聽障婦女受教育及自我提升的機會亦是整個社會需要共同探討及採取措施的課題。

滿足「無障礙」公共設施及服務的需要

受訪的聽障婦女中，近七成認為本澳對於聽障人士提供的協助或支援「不足夠」。31.6%受訪者認為參加針對殘障人士的活動時前線工作人員與聽障人士溝通的技巧不能滿足需求，26.3%受訪者認為公共交通工具的指示未能滿足要求，顯示在聽障婦女日常參與的活動及使用的公共設施方面，相關服務提供還有改進空間。建議在一些殘障人士可能使用較多的服務，例如公共交通，能夠更多地考慮到聽障婦女的弱勢，增加一些圖形化的報站提示，又如在一些可能有較多聽障人士參與的活動場合，在語音講解之外，亦能增加文字說明資料，如有條件亦可配備手語翻譯人員，盡可能提供一個「無障礙」的社會環境。

第七章 政策建議

7.1 為職場女性提供政策支持

職業女性是本澳女性中的重要組成，她們期望在兼顧家庭的同時亦能得到職業上的發展。面臨家庭及職場的雙重壓力，澳門雙職女性需要得到僱主及政策上的支持，促進女性僱員平衡家庭與工作角色。本研究建議本澳社會能夠促進推行家庭友善政策，主要的需求總結如下：

爭取社會及企業的支持，為生育期間的就業婦女提供充分的支援。有婦女擔憂某些工種職位不適合生小孩，或是未有向要生育的女性員工提供合理的崗位及工作內容調整。對此，建議政府宜鼓勵企業延長婦女在生育前後的休假，以及合理調整工作崗位的權利。

為職業女性提供更具彈性及自由的工作時間和增加休假安排，降低需要照顧家人的婦女的就業障礙。職場婦女表示沒有足夠時間照顧家人、料理家務，她們希望能有寬鬆的請假制度和相對自由的工作時間，而沒有正職工作的婦女亦表示因為要照顧家人只能從事兼職工作。在正常完成工作的前提下，建議僱主為有照顧家庭需要的婦女提供更人性化的工作時間安排和休假安排，如有彈性的上班時間，允許員工在子女上學或放學期間外出接送子女，或允許家庭辦公，或是壓縮工作周(如：五天工作)，增加育嬰假期與照顧家事假期等。

改善托兒服務。照顧子女是本澳女性主要的壓力來源之一。婦女對於托兒服務的需求主要體現在雙職女性身上，尤其是工作時間較長或需要輪班工作的母親。另外，從統計局數據來看，近年來的總和生育率持續上升，將入托的適齡兒童也會不斷增加，同時咖啡館參與者也表示入托難是澳門普遍存在的問題，婦女因此承受壓力。建議學校及托兒機構能夠延長開放時間，或是提供額外的延長照顧服務，以照顧到較晚才下班或輪班工作的家長的需求；此外，保障托兒學位充足供應也是讓職場婦女安心工作的重要因素之一。

7.2 關注婦女權益，倡議完善各項保障

建議在以下兩個方面關注婦女權益，完善相關保障：

首先，關注婦女精神健康，鼓勵政府及民間社團提供多元支援的服務。澳門婦女受到工作(11.9%)、學業(5.8%)、身體健康(10.8%)、子女教育或溝通(8.7%)及經濟問題(6.9%)等多方面的壓力困擾。當有情緒困擾時，表示「沒有人」可以開解自己的婦女比率逐次增加(2008：26.2%、2010：28.5%、2012：35.0%)。較年長及退休的婦女中，表示遇到情緒問題時沒有人能夠開解自己的比率相對較高。建議政府及民間社團關注本澳女性的心理健康，為她們提供多元化的舒壓活動及傾訴困擾的渠道。

另外，持續跟進家暴立法，保障弱勢婦女權益。約一成婦女表示經歷過家庭暴力(10.5%)，約一半經歷過家庭暴力的婦女表示當時並沒有採取任何行動(46.9%)，對於這些沉默的受害婦女，有關部門應瞭解事發原因，透過有效及適切的立法，使她們的權益受到保障。

完善醫療保障。澳門近年在完善醫療上投入了大量資源，在保障市民健康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但本次研究結果發現，健康仍是困擾澳門女性的問題之一。如電話調查顯示，婦女對自身身體健康評價並不佳，當中年長者尤其擔憂自己身體狀況。參與「婦女咖啡館」的受訪者亦表示「婦女多病痛，上了年紀更多病痛」。針對婦女的需求，建議在長者醫療以及婦女保健兩個方面加強建設。重視婦女保健工作，加強對女性高危疾病的宣傳和防治；關注女性長者在健康上的需要，緩解婦女因經濟原因產生的醫療壓力。

7.3 促進女性社會參與

全球性別差距指標(GGI)數據顯示，澳門在經濟參與及機會、教育機會以及健康和存活率三項子指標得分上皆高於各國平均值，但在政治權利方面，本澳的男女平等狀況的指標較各國平均值低，顯示在政治權利方面的兩性資源分配和參與機會上，女性較男性的差異超過了全球的平均差距，改善空間較大。此外，性別不平等指數(GII)的三個維度(生育健康、政治賦權、勞動市場)中，「政治賦權」面向中的子指標表現稍弱。與日本及南韓相似，澳門立法會議員女性代表的比率與 GII 指數排名較前的國家或地區比相對較低。以上兩個指數的結果都顯示，女性的政治權力是本澳地區兩性平等工作需要關注的重點。

另外，電話調查數據亦顯示，本澳婦女有透過公開的社會渠道發表意見(7.1%)或透過公開的媒體發表意見(4.9%)的比率較低，顯示婦女較少向社會公開表達自己意見或參與討論社會事務，可能導致社會上缺乏代表女性說話的聲音，不利於為女性的發展爭取權利。

因此，建議社會各界為女性提供更多參與渠道，營造兩性平等的社會參與氛圍，提升女性對維護自身權益的積極性，促進女性的社會參與，尤其在政治生活方面，保障女性享有和男性同等的政治資源和參與機會，促進政治權利方面的兩性平等。

7.4 改善長者服務

統計數據表現出本澳社會的老齡化趨勢，養老問題成為目前本澳各個年齡階段女性的壓力。不僅年長的女性擔心自身的現狀，年輕的女性亦擔憂長輩及擔憂自己將來的養老問題。為此，對長者服務有以下兩個方面的建議：

增加政府興建的長者院舍數量。目前輪候入住受政府資助的安老院舍時間太長，私人安老院舍的收費價格過高。希望政府能夠撥地興建，又或透過資助方式鼓勵非牟利團體籌建更多的安老院舍，回應有需要院護服務人士的需求。

建議完善社區及院舍服務以及對價格的監管。相關的婦女表示目前大部分的長者院舍設施設備及人手不足，令服務質素欠佳。建議完善長者院舍的軟硬配套，提供多元的人才配置，使長者得到適切的照顧。同時建議對院舍服務的價格進行監管，保障家庭可負擔合理的價格。另外，亦需完善長者在社區上的支援服務，讓長者能在原區安老。

7.5 家傭服務的供應和管理

電話調查結果顯示，儘管本澳家庭多數由女性本人負責家務及照顧家人，不過近年來僱用他人幫忙的比率略有上升。婦女咖啡館的討論中，不同年齡層的婦女提出，聘請家傭照顧家人、料理家務很大程度上能夠為自己減輕身心壓力，可以將更多時間用於工作或其他活動。例如請工人照顧老人、分擔照顧家中孫子的重擔、做家務等等。但要聘用合心意的家傭，亦是存在很大困難。

認同僱用家傭能夠幫助女性減輕壓力的同時，有婦女亦提出目前在本澳合心意的「家傭難請」的現狀。除了經濟負擔問題以及個別女性對家傭無法像自身一樣盡職盡責地完成工作之外，目前的家傭供應量以及外籍家傭的監管亦是較多咖啡館參與者表示擔憂的問題。

因此建議完善現行家傭服務的監管機構及相關政策，制訂相應機制及措施以關注家傭的品質及服務能力；嚴格監管外地勞工在進入澳門特區後更換家傭身份轉投其他行業的情況，以保障家傭市場有足夠的供應，減低家庭主婦因家傭經常的流失而引致的憂慮，或甚放棄個人的自我發展。此外，為家傭服務提供適切多元的培訓，讓家傭勞務市場的相關服務能滿足各家庭的需要，藉此發揮家傭分擔澳門女性在家務和照顧家人的壓力之作用。

第八章 結語

婦女事務委員會自 2008 年起，共進行了三次《澳門婦女現況報告》電話調查，對女性的整體生活狀況有較全面的瞭解，本次研究首次加入定性的「婦女咖啡館」，對於探討女性所面對的生活、家庭及工作等不同方面的壓力有更深入的反饋，同時透過婦女的集體智慧，共同探討出自身、社會、政府不同方面對婦女的幫助。此外，對於特殊群體，本次研究訪問了聽障婦女，以初探的方式瞭解她們的生活及所遇到的困難。

《澳門婦女現況報告》屬於長遠持續性的研究報告，對婦女生活涉獵的範疇較廣。縱觀而言，三次的調查研究結果已累積了一定數據，對本澳婦女的生活狀況有一定的瞭解，發現數據起伏變化不太明顯，且參考國際慣常做法後，未來《澳門婦女現況報告》將改為每五年進行一次，期間婦女事務委員會將會配合其他專項研究，期望透過縱向及橫向數據的綜合分析，對婦女有更全面及深入的瞭解，對於婦女的發展趨勢進行研究及預測，為關注婦女及家庭事務的相關部門在制定政策時提供參考依據。

- 報告完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婦女事務委員會

出版

ISBN 978-99937-726-7-5



9 789993 772675